股票代碼：3526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op Technology Co., Ltd.
公 開 說 明 書

〈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張數為捌仟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捌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1%發行。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為五年，自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次轉換辦法規定期間外，可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五)公開承銷比例：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公開承銷比例100%。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100%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8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新臺幣伍佰萬元整。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印刷費等，約新臺幣貳拾萬元整。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 頁。

八、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新臺幣壹拾元。

九、投資人應了解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標的證券停止過戶將使轉換公司債無法行使轉換，且當有多個停止轉換原因發生，將導致轉換公司債長期無法轉換，甚至債券到期前均不能行使轉換之情事。另公司法第 228 條之 1 已放寬公司得每季辦理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將可能導致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大幅增長，而大幅縮減投資人可行使轉換期間。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otop.com.tw/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1　　月　　2　6　　日　刊　印

一、 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5,000	0.86%
現金增資	232,300	39.90%
減資	182,290	(31.31%)
盈餘轉增資	252,100	43.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3,434	21.2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5,430	2.65%
公司債轉換	205,050	35.22%
庫藏股註銷	(68,800)	(11.82%)
實收資本額	582,224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電話：(02)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商業銀行信託部　　網址：https://www.kgibank.com/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京東路三段 224 號 8 樓　電話：(02)-2751-6001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虞成全、陳重成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 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 25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彭義誠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　址：http://www.fsi-law.com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電　話：(02)2345-0016

十二、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　　名	：陳忠毅	姓　　名	：陳巧慧
職　　稱	：投資人關係管理處經理	職　　稱	：董事長室資深專員
聯絡電話	：(02)2225-1688	聯絡電話	：(02)2225-1688
電子郵件信箱	：sp@otop.com.tw	電子郵件信箱	：asp@otop.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otop.com.tw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582,224 仟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 102 號 3 樓		電話：(02) 2225-1688
設立日期：87 年 11 月 6 日		網址：http://www.otop.com.tw	
上市日期：—	上櫃日期：96 年 11 月 2 日	公開發行日期：95 年 8 月 1 日	管理股票日期：—
負責人：董事長　游萬益 總經理　張一偉	發言人：陳忠毅 職　稱：投資人關係管理處經理	代理發言人：陳巧慧 職　稱：董事長室資深專員	
股票過戶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股票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明水路 700 號 3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虞成全、陳重成會計師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 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彭義誠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45-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 有□，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10 年 7 月 5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8.79%，110 年 8 月 16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其持股比例：28.79%，110 年 8 月 16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萬益	1.64	董　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堯勇	19.42
董　事	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祖林	1.53	董　事	林月霞	0.97
董　事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一偉	4.50	獨立董事	卜春進	0
董　事	大金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佟人彥	0.73	獨立董事	呂連旺	0
董　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敏宗	19.42	獨立董事	江志烽	0

工廠地址：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 頁		電話：(02)2225-1688
主要產品：連接器產品 市場結構：(109 年度)外銷 93.15%、內銷 6.85%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9 頁
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 4 頁
去年(109)度	營業收入：新臺幣 2,142,008 仟元 稅前純益：新臺幣 617,477 仟元　每股盈餘：新臺幣 7.25 元	第 85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8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1 年 1 月 26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4
(一)風險因素 4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 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四)董事及監察人 13
(五)發起人 17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資本及股份 23
(一)股份種類 23
(二)股本形成經過 23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4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8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9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9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9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0
五、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2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2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2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2
十、併購辦理情形 32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2
貳、營運概況 39
一、公司之經營 39
(一)業務內容 3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5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57
(一)自有資產 57
(二)使用權資產 57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7
三、轉投資事業 58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8
(二)綜合持股比例 58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8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8
四、重要契約 59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6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68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8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 82
肆、財務概況 8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3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3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6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6
(四)財務分析 87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90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91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財務報告 91
(二)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1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

露 91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91
(一)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1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無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91
(三)期後事項 91
(四)其他 91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92
(一)財務狀況 92
(二)財務績效 93
(三)現金流量 9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94
(六)其他重要事項 94
伍、特別記載事項 95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5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其改善情形 95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及其改善情形 95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95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事項 95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95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5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5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5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5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5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5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6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6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96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

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96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6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97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97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9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01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10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14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20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2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22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23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24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4
二、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124
三、盈餘分配表 124

附件：一、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二、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三、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六、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七、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八、 不得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九、 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十、 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11 月 6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02號3樓	(02)2225-1688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一廠：江蘇省太倉市沙溪鎮長富工業園區 二廠：江蘇省太倉市沙溪鎮工業園區	—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江蘇省太倉市沙溪鎮工業園區	—

(三)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紀事
87 年	成立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 5 佰萬元整。
88 年	投入筆記型電腦連接器之開發設計及製造。
	通過仁寶、藍天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現金增資 2 仟萬，實收資本達 2 仟 5 佰萬元整。
89 年	通過神基電腦(神達集團)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90 年	通過大眾電腦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通過倫飛電腦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通過志合電腦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成為新加坡商 Specialty 在台灣合格代理商。
91 年	通過廣達電腦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順達(神達集團)評鑑績優廠商。
	現金增資 2 仟 3 佰萬，實收資本達 4 仟 8 佰萬元整。
	通過華碩電腦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92 年	現金增資 1 仟 7 佰萬，實收資本達 6 仟 5 佰萬元整。
	順達(神達集團)評鑑績優廠商。
	通過連結器世界第一大廠 TYCO 電子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93 年	現金增資 1 億元，實收資本額達 1 億 6 仟 5 佰萬元整。
	設立 A-LIST 等子公司，用以投資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東莞加工廠，並完成凡甲集團整併，建構公司營運架構。
	通過建漢集團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通過英業達集團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取得 ISO9001:2002。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取得 SONY 綠色夥伴。 通過廈新集團(AMOI)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通過通用汽車(GM)子公司 Delphi Connection System 評鑑合格供應商。
	通過 SAMSUNG 集團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94 年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共計 3 仟 5 佰萬元，實收資本額達 2 億元。
	轉投資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25 萬美元。
	現金增資 3 仟 3 佰萬元，實收資本額達 2 億 3 仟 3 佰萬元整。

時間	重要紀事
	通過 SAMSUNG 集團環保評鑑合格，成為 ECO 合格供應商。
	通過 BENQ 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通過聯想集團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95 年	轉投資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200 萬美元。
	獲頒華碩電腦集團年度評鑑績優廠商。
	通過建興電子(光寶集團) 評鑑合格，並取得建興電子 GA 認證。
	通過華碩 GA 認證，取得建漢 GA 認證。
	增購中和廠房。
	通過世界第二大連接器廠 MOLEX 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通過股票公開發行。
	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通過興櫃掛牌。
96 年	轉投資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50 萬美元。
	推出 SATA HDD REMOVABLE 高頻連接器產品。
	投入醫療器材連接器產品開發及投入 ODD SATA HDD 公端連接器產品研發。
	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通過上櫃掛牌。
	成功開發車製作式之高功率用電源管理系統連接器，並通過 CUL 和客戶認證，取得持續性訂單。
	成立香港子公司 ALLTOP HOLDING (HK)作為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
97 年	經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認證。
	富比士雜誌(Forbes)評選亞洲最佳 2008 中小企業。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證。
	開發完成之血糖儀連接器，取得五鼎和合世生醫認證。
	開發完成沖壓件式高功率用電源管理系統連接器，並通過 CUL 和客戶認證。
98 年	臥式/沖壓件式高動電源管理系統連接器開發成功，並取得 CUL 之認證。
	USB 3.0 連接器開發成功。
	通過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6005 認證。
	投入 3G 高頻連接器之開發。
99 年	辦理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2 億元。
	轉投資聚源科技投資中國蘇州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辦理國內第一次私募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5 億元。
	通過美商艾默生公司認證。
	通過台達電公司認證。
	通過 Power One 公司認證。
	通過凌驥(GE Energy)公司認證。
	Low profile 高功率連接器產品開發完成。
	60Amp 高功率連接器產品開發完成。
	通過日本 Fujitsu 公司認證。

時間	重要紀事
100 年	網通用防水連接器開發完成，獲得認證及銷售出貨。
	雲端用 30Amp、400Volts 高功率插頭/插座開發完成，送樣中。
	太陽能 PV Connecter 用 30A、250Volts 戶外防水型開發中。
	泰博公司之認證完成。
	通過 ISO16844-認證。
	開發車用連接器且取得訂單。
	董事會決議成立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101 年	通過光寶科技公司認證及產品認證。
	開發 Ultrbook 最新應用高精密度特殊連接器。
	取得日本 NEC 公司認證與產品認證。
	開發電動機車電池連接器，提供客戶送樣承認中。
	開發 Ultrbook PC 電池連接器。
102 年	電動機車電池連接器已正式量產。
	通過聯想 Lenovo 公司認證。
	雲端用高電流高穩定度不斷電系統電源連接器通過認證。
	汽車用行車電腦記錄儀連接器量產出貨。
	高階高電流電源線連接器正式量產。
	通過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6007 認證。
	辦理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傳換公司債 2 億元。
103 年	子公司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進行廠房裝潢，重新規劃生產流程。
	實施第四次買回庫藏股。
	通過高頻訊號傳輸連接器之認證。
	電動汽車連接器設計開發成功
104 年	於 104 年 4 月 2 日獲得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的第十二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系統評鑑為 A+
	實施第五次買回庫藏股
	電動汽車連接器(線)認證及量產。
105 年	USB TYPE C CONNECTOR & PLUG 認証通過
	第一代可折式高速線認證及量產。
	通過 TS16949 汽車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6 年	辦理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5 億元。
	購置蘇州新廠房用地。
	子公司永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清算及註銷登記。
	子公司 METTLE ENTERPRISE CO.,LTD.聚源科技有限公司辦理減資。
107 年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自有廠房用地新廠建設開工。
	子公司 HARVEST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TD.(薩摩亞)辦理清算及註銷登記。
	實施第六次及第七次買回庫藏股。
	第二代可折式高速線開發成功。
108 年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自有廠房用地新廠建設峻工啟用。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購入員工宿舍。
	辦理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 億元。

時間	重要紀事
109 年	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 25%。
110 年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公開收購本公司股票。
	董事會決議成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利息支出分別為新臺幣 10,368 仟元及 5,674 仟元，佔 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營收淨額分別為 0.48%及 0.29%，及佔稅後(損)益分別為 2.00%及 1.19%。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運用保守穩健，隨時注意銀行各項存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的利率，必要時採取避險工具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故預期未來利率之變化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整體營運尚無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兌換(損)益分別為(51,644)仟元及(4,476)仟元，佔 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營收淨額分別為(2.41)%及(0.23)%，及佔稅後淨利分別為(9.94)%及(0.9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付款幣別主係以美金及人民幣計價為主，故在外幣收支之進銷貨收付款互抵後，匯率變動仍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產生影響。本公司匯率政策係先預估外幣收支淨部位，再搭配未來美元資金需求，將匯率波動造成之匯兌風險部分自然規避。為加強匯率之風險管理及降低其對獲利之影響，本公司設有專人即時蒐集匯率變化資訊，定期評估相關風險，且相關人員經常性與往來銀行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以充分掌握市場資訊並用以預估匯率之長、短期走勢，並於適當時機承作遠期外匯操作，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之營運狀況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未來將持續掌握上游原物料的價格變化情形，以減少因通貨膨脹導致原物料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集團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從事有關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情事。

(2)109 年度及 110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3)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係秉持保守穩健原則，以規避實質外匯交易及存借款利率波動風險為主。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在新產品開發方面，除創廠以來主攻之 NB PC 輸入/輸出連接器外，未來將選擇性地跨入細窄距，高頻規格之有進入障礙門檻的板上連接器，以美日連接器大廠為競爭對象，避開價格日益競爭之產品。另外，本公司亦將積極投入開發非應用於電腦及其週邊產品之連接器，如伺服器及工業設備用連接器、醫療器具用連接器、汽車連接器及高速線產品等，以拓展本公司連接器產品在不同應用產品領域的發展。

在創新技術方面，有鑑於連接器主要金屬材料之價格未來仍然持續看漲，以及未來勞工薪資可能上漲之趨勢，本公司運用累積多年的產品開發之經驗，採用模組化的塑模方式，節省產品用料，並結合製程改善之技術，開發出配套裝配組立製程，縮短生產流程及減少材料成本。此外，更計劃導入高程式度之自動化組立工程，除降低人為因素不良率外，可降低人工成本， 提昇生產之良率與效率，增加產出，使產品更具有價格競爭性，與客戶共創雙贏之局。

本公司未來預計投入一般性研發之研發費用將維持每年營業收入 2%~4%之間，並將視公司營運狀況、獲利目標與技術發展的需求進行逐年的調整。

4.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集團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2)本集團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

5.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快速，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專利均可能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影響，故本公司需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研發能力，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專利加以保護，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有正面之影響。

6.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管理品質之績效，並致力維持企業形象，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負面形象之情事。

7.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此計劃，故不適用。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新增之擴充廠房計畫。

9.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連接器產品之主要原物料有金屬材料、塑膠材料、電鍍材料及其他材料等，供應廠商眾多，並依據品質、價格、交期等條件建構出效率便捷之生產供應系統，而重要零組件均至少有 2 家以上供應商，故應無因進貨集中而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銷售之電子連接器或材料原件，應用範圍多為筆記型電腦及其他領域，除既有客戶外，亦積極開發新客戶，使訂單來源不致過度集中，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另 110 年 7 月董監任期屆滿改選，新增三席董事席次(包含一般董事二席及獨立董事一席)，改選後原六席董事續任，一席獨立董事新任、一席董事自監察人轉任，強茂(股)公司因取得二席董事席次進入本公司董事會，故本屆董事變動達 1/3。由於新一屆董事會組成中，六席為續任董事、一席為原監察人轉任之董事，對公司產業、營運均有充分了解，故本屆董事席次變動對本公司營運、業務或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故不適用。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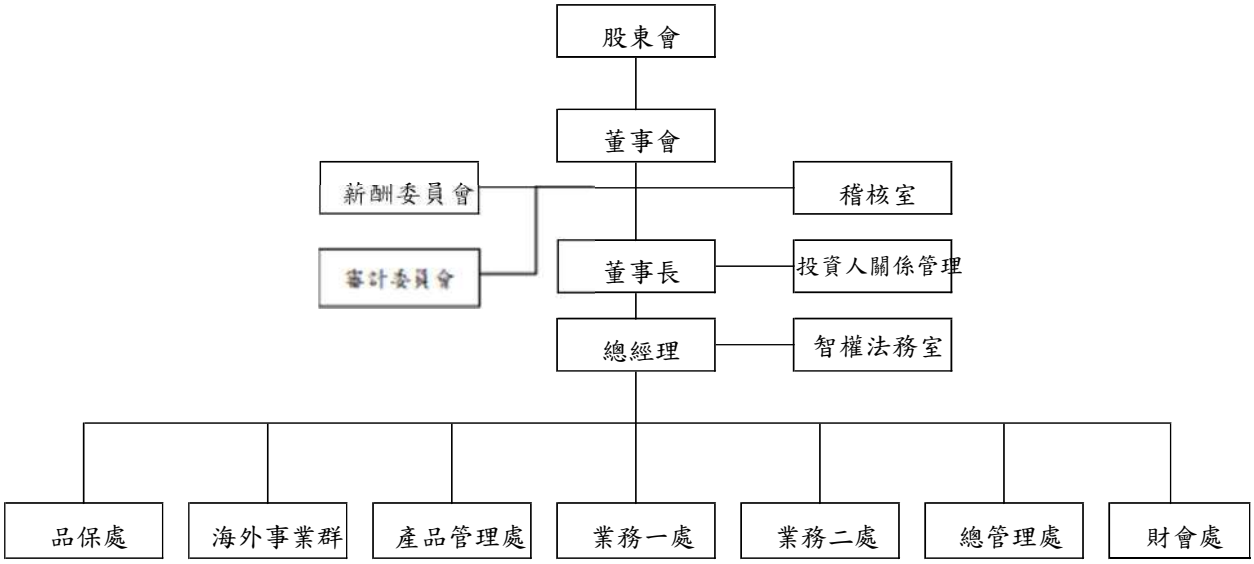

2.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董事長室	1.董事會及股東大會之召集及協助議事。 2.董事與監察人監督公司重大事務與公司治理。 3.投資人關係、公司形象與公共關係之事務。 4.公司股東相關事務。
總經理室	1.負責規劃推動及督導公司相關政策及業務之推展。 2.經營決策營運及投資分析及管理考核。 3.公司智財、商標、專利申請與管理。
稽核室	1.規劃集團年度稽核計劃與發展策略，整合集團稽核資源與各項稽核業務之執行。 2.公司內控內稽制度之建立、修訂及檢核。 3.各部門作業之稽核與公司自行評估作業之執行推動。 4.子公司之經營管理、財務及業務資訊及稽核管理面執行監督及管理。 5.統籌辦理集團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制度、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建立與修訂。
產品管理處	1.新產品新技術之開發和改良。 2.密切配合業務部，拓展業務。 3.協同業務完成產品開發評估單，使開發之產品符合客戶應用和製程之需求。 4.持續產品和製程的改善，提升良率與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5.內部技術/產品之教育訓練。 6.產品的驗證與測試。 7.開發客戶委託設計之產品。 8.研發單位圖面及相關技術文件之管控。
業務一、二處	1.負責營運目標之擬定與達成。 2.負責產品銷售，客戶服務和客供關係之維護和提昇等業務。 3.產品推廣計劃之擬定協助業務產品推廣。 4.國內外展覽之規劃、設計。 5.新世代產品之調查、分析及規劃。
總管理處	1.總務庶務之管理、固定資產與設備之管理。 2.公司安全防護、勞工安全衛生等。 3.公司網路及網頁之規劃、設計、製作與維護。 4.ERP 系統維護及支援各單位需求。 5.公司電腦硬體設備維護及管理。 6.員工召募、保險、離職及薪資管理。 7.教育訓練、員工考勤及福利等事務之規劃和辦理。 8.負責生產性原物料、模具(設備)備品零件之採購、海外報關運輸暨海外事業材料採購之支援、倉儲管理，以及生產管理等業務。 9.新供應商之搜尋、評估及認可與詢比議價，協調物料與成品管理。 10.公司各項管理辦法及表單之制訂、修改、發行及控管。 11.產品開發策略、價格策略、銷售策略與製造策略之規畫與制定及追蹤。 12.負責產品訂價政策、市場資訊之研究與評估。 13.法務事務及公司風險控管。
財會處	1.負責集團資金管理、財務調度業務及營運分析。 2.負責集團會計帳務處理、會計報告及預算之編製、分析等。
品保處	1.品保體系，品質制度規劃與流程之建立。 2.檢驗規範之制定。 3.品質系統流程維護，監督持續改善。 4.供應商/協力廠來料品質驗證，管理與稽核評鑑之執行。 5.環境關聯管制物質資料庫管理維護。 6.量規儀器之管理/校正/維護。 7.客戶抱怨處理統籌。 8.產品品質檢驗，功能相關可靠度測試之執行。 9.設計審查之參與，料件承認之認證。
海外事業群	負責海外地區有關生產品質控管、交貨業務拓展、客戶服務、客供關係維護和提昇等。

(二)關係企業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10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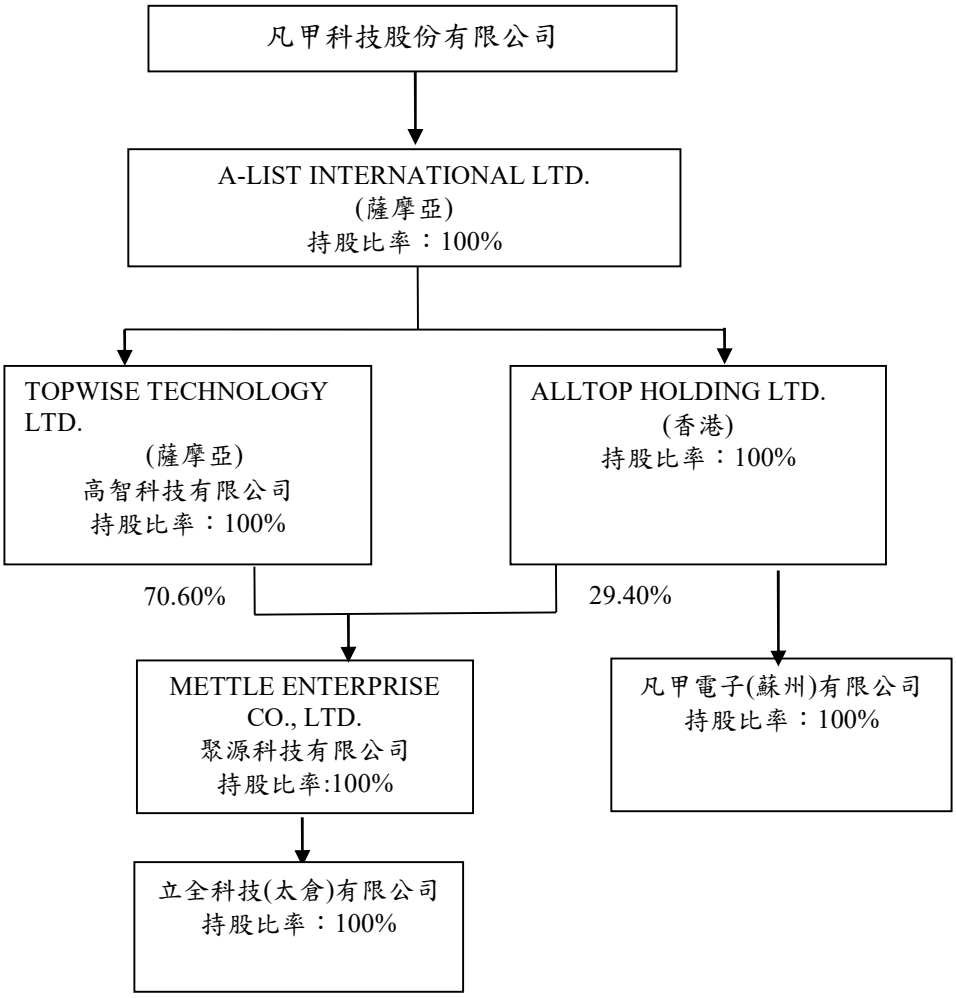

2.各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與本公司關係	投資公司持有股權			持有本公司股權	
			金額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USD21,141	—	100.00	—	—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TOPWISE TECHNOLOGY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2,756	—	100.00	—	—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ALLTOP HOLDING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16,861	—	100.00	—	—
TOPWISE TECHNOLOGY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2,739	—	70.60	—	—
ALLTOP HOLDING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1,140	—	29.40	—	—
ALLTOP HOLDING LTD.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23,250	—	100.00	—	—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USD3,843	—	100.00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 年 8 月 16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一偉	男	101.08.16	0	0	0	0	2,588,597	4.50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 ■凡甲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A-LIST INTERNATIONAL LTD.董事 ■TOPWISE TECHNOLOGY LTD.董事 ■ALLTOP HOLDING LTD.董事 ■METTLE ENTERPRISE CO.,LTD.董事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佟人彥	男	101.09.03	7,934	0.01	0	0	910,499	1.58	■黎明工專機械科 ■凡甲科技(股)公司協理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監事 ■大金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技術總監	中華民國	游萬益(註 1)	男	101.08.16	1,385,508	2.41	188,172	0.33	0	0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材料工程研究所 ■凡甲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研發經理	中華民國	康雅妘	女	103.08.07	45,452	0.08	0	0	0	0	■靜修女中商業經營科 ■凡甲科技(股)公司品保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經理	中華民國	簡子淵	男	93.09.13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佳能電子(股)公司財會專員	■盛輝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會計經理	中華民國	陳靜宜	女	93.12.16	51,000	0.09	0	0	0	0	■崇右企專會統科 ■皇宇科技(股)公司會計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投管經理暨發言人	中華民國	陳忠毅	男	107.08.09	15,557	0.03	75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李裕興	男	107.08.09	8,187	0.01	0	0	0	0	■中華大學企管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組長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一處協理	中華民國	黃子凡	男	105.05.01	25,401	0.04	0	0	60,016	0.10	■華夏技術學院電子科 ■凡甲科技(股)公司業務一處經理	■誠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聖豐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業務二處協理	中華民國	范煥采	男	102.08.26	557	0	95,318	0.17	546,795	0.95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系 ■凡甲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誠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註1：包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註2：本公司無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形。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0 年 8 月 16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07.05	3	107.06.21	944,026	1.69	944,026	1.64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游萬益(註 1)	男	110.07.05	3	87.11.06	1,385,508	2.48	1,385,508	2.41	188,172	0.33	0	0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材料工程研究所 ■凡甲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110.07.05	3	110.07.05	11,126,009	19.93	11,162,009	19.42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方敏宗	男	110.07.05	3	110.07.05	0	0	0	0	0	0	0	0	■正修工專/土木科 ■焚茂光學(股)公司董事長 ■鼎焚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璟茂科技(股)公司董事	■焚茂光學(股)公司董事長 ■璟茂科技(股)公司董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110.07.05	3	102.06.17	2,588,597	4.64	2,588,597	4.50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一偉	男	110.07.05	3	102.06.17	271,040	0.49	0	0	0	0	2,588,597	4.50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 ■凡甲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A-LIST INTERNATIONAL LTD.董事 ■TOPWISE TECHNOLOGY LTD.董事 ■ALLTOP HOLDING LTD.董事 ■METTLE ENTERPRISE CO.,LTD.董事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07.05	3	107.06.21	814,882	1.46	880,882	1.53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祖林(註1)	男	110.07.05	3	95.04.25	827,079	1.48	832,079	1.45	37,515	0.07	880,882	1.53	■中原理工學院工業工程系 ■台灣杜邦(股)公司 IPO 經理 ■台灣杜邦(股)公司 產品開發部經理	■瑞燦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大金崑股份有限公司		110.07.05	3	107.06.21	418,677	0.75	418,677	0.73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佟人彥	男	110.07.05	3	93.10.08	7,934	0.01	7,934	0.01	0	0	910,499	1.58	■黎明工專機械科 ■凡甲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監事 ■大金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110.07.05	3	110.07.05	11,126,009	19.93	11,162,009	19.42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堯勇	男	110.07.05	3	110.07.05	0	0	0	0	0	0	0	0	■華盛頓大學/企管碩士 ■摩根士丹利亞洲副總裁 ■美林國際銀行 副總裁	■台灣茂矽電子(股)公司 董事 ■高雄銀行 獨立董事 ■摩根亞太併購投資董事長 ■摩根亞太量化交易董事長 ■摩根亞太財務顧問 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月霞(註1)	女	110.07.05	3	110.07.05	547,686	0.98	554,686	0.97	0	0	0	0	■清華大學(上海)EMBA ■Victoria University 管理學院碩士 ■凡甲科技(股)公司董事、監察人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卜春進	男	110.07.05	3	95.06.01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系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總行商品管理處副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江志烽	男	110.07.05	3	110.07.05	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協理	■志璟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台灣氣立(股)公司獨立董事 ■來頡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煌傑金屬複合材料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呂連旺	男	110.07.05	3	98.05.15	0	0	0	0	0	0	0	0	■健行工業專科學校電子工程 ■敏典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包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註2：本公司無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形。

2.董事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8月1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麗玲(52%)、游鎧彰(24%)、游雅媛(24%)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金茂投資(股)公司(15.17%)、陳純敏(2.82%)、方敏清(2.56%)、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安聯台灣大壩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2.34%)、太澧投資(股)公司(2.29%)、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１０８年度國內全權委託復華投信公司投資帳戶(2.06%)、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受託保管安聯台灣科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59%)、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中小精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53%)、匯豐託管Ｍａｔｔｈｅｗｓ亞洲中國小企業(1.47%)、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46%)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張一偉(100%)
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祖林(94%)、陳蔚瑄(3%)、陳淵琛(1%)、陳正瑋(2%)
大金嵓股份有限公司	佟人彥(63%)、蔡秀英(37%)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8月1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金茂投資(股)公司	陳純敏(15%)、方敏清(15%)、蔡麗香(10%)、方鴻榮(10%)、嚴清(10%)、方敏宗(10%)、莊國琛(6%)、矽金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方淑雅(5%)、方淑玲(5%)、方淑琦(5%)
太澧投資(股)公司	蔡明輝(50%)、莊國琛(50%)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萬益	–	–	✓	–	–	–	✓	✓	✓	✓	✓	✓	✓	✓	✓	無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方敏宗	–	–	✓	✓	✓	✓	✓	✓	✓	✓	✓	✓	✓	✓	✓	無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一偉	–	–	✓	–	–	✓	✓	✓	✓	✓	✓	✓	✓	✓	✓	無
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祖林	–	–	✓	✓	✓	–	✓	✓	✓	✓	✓	✓	✓	✓	✓	無
大金嵓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佟人彥	–	–	✓	–	–	–	✓	✓	✓	✓	✓	✓	✓	✓	✓	無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堯勇	–	–	✓	✓	✓	✓	✓	✓	✓	✓	✓	✓	✓	✓	✓	1
林月霞	–	–	✓	✓	–	–	✓	✓	✓	✓	✓	✓	✓	✓	✓	無
卜春進	–	–	✓	✓	✓	✓	✓	✓	✓	✓	✓	✓	✓	✓	✓	無
江志烽	–	✓	✓	✓	✓	✓	✓	✓	✓	✓	✓	✓	✓	✓	✓	2
呂連旺	–	–	✓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 1)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 1)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禾沅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游萬益	0	0	0	0	6,089	6,089	438	438	1.26	1.26	9,193	9,673	216	216	12,985	0	12,985	0	5.57	5.66	無
董事	瑞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祖林																					
董事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一偉																					
董事	大金嵩(股)公司 代表人：佟人彥																					
董事	立瑩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銘																					
獨立董事	卜春進	0	0	0	0	2,526	2,526	175	175	0.52	0.52	0	0	0	0	0	0	0	0	0.52	0.52	無
獨立董事	呂連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1,000,000 元	-	-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瑞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祖林、延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一偉、大金嵓(股)公司代表人：佟人彥、立瑩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鴻銘、卜春進、呂連旺、禾沅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游萬益	瑞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祖林、延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一偉、大金嵓(股)公司代表人：佟人彥、立瑩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鴻銘、卜春進、呂連旺、禾沅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游萬益	瑞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祖林、立瑩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鴻銘、卜春進、呂連旺	瑞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祖林、立瑩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鴻銘、卜春進、呂連旺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禾沅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游萬益	禾沅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游萬益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大金嵓(股)公司代表人：佟人彥	大金嵓(股)公司代表人：佟人彥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一偉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一偉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暫依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註 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陳鳳珊	0	0	3,676	3,676	263	263	0.76	0.76	無
監察人	施春成									
監察人	林月霞									

註：暫依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鳳珊、林月霞、施春成	陳鳳珊、林月霞、施春成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註 1：暫依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 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一偉	6,235	6,715	216	216	2,958	2,958	12,985	0	12,985	0	4.31	4.40	無
副總經理	佟人彥													
技術總監	游萬益													

註：暫依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1,000,000 元	游萬益	游萬益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佟人彥	佟人彥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張一偉	張一偉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註 1：暫依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一偉	0	19,953	19,953	3.84
	副總經理	佟人彥				
	技術總監	游萬益				
	投管經理暨發言人	陳忠毅				
	研發經理	康雅妘				
	會計經理	陳靜宜				
	財務經理	簡子淵				
	稽核主管	李裕興				
	業務一處協理	黃子凡				
	業務二處協理	范煥采				

註：暫依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5.本公司及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性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

酬金給付對象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6.09	6.18	6.37	6.49
監察人	0.76	0.76	0.75	0.7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31	4.40	4.59	4.7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相關作業均依循「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辦理。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58,222	61,778	120,000	本股票於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市場買賣，已辦理變更登記之股數。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11	10	500	5,000	500	5,000	現金	無	註 1
88.09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2
91.08	10	4,800	48,000	4,800	48,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92.05	10	6,500	65,000	6,500	6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4
93.11	13	30,000	300,000	16,500	16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5
94,10	10	30,000	300,000	20,000	200,000	盈餘及資本轉增資	無	註 6
94.12	33	30,000	300,000	23,300	233,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7
95.09	10	60,000	600,000	28,000	28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8
96.08	10	60,000	600,000	33,570	335,7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9
96.11	66	60,000	600,000	37,500	37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10
97.08	10	60,000	600,000	46,500	465,00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1
98.07	10	60,000	600,000	52,298	522,980	盈餘轉增資	無	註 12
99.06	10	60,000	600,000	52,339	523,39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13
99.08	10	60,000	600,000	57,378	573,788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 14
99.10	10	100,000	1,000,000	57,383	573,83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15
100.08	10	100,000	1,000,000	62,871	628,716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註 16
100.10	10	100,000	1,000,000	61,871	618,716	註銷庫藏股	無	註 17
100.12	10	100,000	1,000,000	60,971	609,716	註銷庫藏股	無	註 18
103.04	10	100,000	1,000,000	60,635	606,357	註銷庫藏股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19
103.11	10	100,000	1,000,000	59,722	597,22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20
104.03	10	100,000	1,000,000	64,059	640,59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21
104.05	10	100,000	1,000,000	66,224	662,24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22
104.12	10	100,000	1,000,000	64,424	644,243	註銷庫藏股	無	註 23
105.04	10	100,000	1,000,000	64,874	648,74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24
105.08	10	100,000	1,000,000	65,449	654,49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25
105.11	10	100,000	1,000,000	65,837	658,37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26
107.08	10	100,000	1,000,000	65,026	650,262	註銷庫藏股	無	註 27
108.03	10	100,000	1,000,000	64,300	643,002	註銷庫藏股	無	註 28
108.07	10	120,000	1,200,000	64,300	643,002	修改章程	無	註 29
109.02	10	120,000	1,200,000	65,297	652,97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30
109.05	10	120,000	1,200,000	72,047	720,47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31
109.07	10	120,000	1,200,000	72,047	720,473	修改章程	無	註 32
109.08	10	120,000	1,200,000	72,159	721,59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33
109.11	10	120,000	1,200,000	72,915	729,15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34
110.02	10	120,000	1,200,000	54,779	547,79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及現金減資	無	註 35
110.08	10	120,000	1,200,000	56,346	563,45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36
110.11	10	120,000	1,200,000	58,222	582,22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無	註 37

註 1：87/11/06(建三字第 255080 號函)
註 2：88/09/18(經(88)中字第 88695273 號)
註 3：91/08/06(經授中字第 09132530240 號)
註 4：92/06/09(經授中字第 09232170520 號)
註 5：93/12/07(經授中字第 09333140650 號)
註 6：94/10/03(經授中字第 0941051540 號)
註 7：95/01/04(經授中字第 09531526420 號)
註 8：95/08/15(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6070 號)；95/09/15(經授中字第 09532856030 號)
註 9：96/07/05(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4346 號)；96/08/14(經授中字第 09632602160 號)
96/08/30(經授中字第 09632691370 號)
註 10：96/10/03(金管證一字第 0960054599 號)；96/11/27(經授中字第 09633112770 號)
註 11：97/06/25(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1740 號)；97/08/27(經授中字第 09732925941 號)
註 12：98/06/04(金管證發字第 0980027191 號)；98/07/31(經授商字第 09801173550 號)
註 13：99/06/29(經授商字第 09901132970 號)
註 14：99/06/09(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9636 號)；99/08/02(經授商字第 09901171330 號)
註 15：99/10/26(經授商字第 09901238950 號)
註 16：100/06/23(金管證字第 1000028905 號)；100/08/17(經授商字第 10001189410 號)
註 17：100/10/04(經授商字第 10001229460 號)
註 18：100/12/08(經授商字第 10001277740 號)
註 19：103/04/30(經授商字第 10301077810 號)
註 20：103/11/27(經授商字第 10301246380 號)
註 21：104/03/02(經授商字第 10401033480 號)
註 22：104/05/07(經授商字第 10401084260 號)
註 23：104/12/02(經授商字第 10401249740 號)
註 24：105/04/13(經授商字第 10501070150 號)
註 25：105/08/22(經授商字第 10501208520 號)
註 26：105/11/25(經授商字第 10501274000 號)
註 27：107/08/27(經授商字第 10701108100 號)
註 28：108/03/22(經授商字第 10801029580 號)
註 29：108/07/16(經授商字第 10801083680 號)
註 30：109/02/19(經授商字第 10901021710 號)
註 31：109/05/27(經授商字第 10901081040 號)
註 32：109/07/10(經授商字第 10901124020 號)
註 33：109/08/31(經授商字第 10901159960 號)
註 34：109/11/25(經授商字第 10901217630 號)
註 35：110/02/09(經授商字第 11001024640 號)
註 36：110/08/25(經授商字第 11001126150 號)
註 37：110/11/17(經授商字第 1100121452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0 年 8 月 16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29	171	12,716	37	12,953
持有股數	0	3,792,000	25,374,397	27,195,920	1,114,537	57,476,854
持股比例%	0	6.60%	44.15%	47.31%	1.94%	1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0 年 8 月 16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795	1,224,965	2.13%
1,000 至 5,000	6,315	10,593,841	18.43%
5,001 至 10,000	427	3,230,710	5.62%
10,001 至 15,000	121	1,522,171	2.65%
15,001 至 20,000	78	1,387,156	2.41%
20,001 至 30,000	61	1,493,377	2.60%
30,001 至 50,000	47	1,757,928	3.06%
50,001 至 100,000	48	3,300,454	5.74%
100,001 至 200,000	28	4,115,274	7.16%
200,001 至 400,000	21	6,237,329	10.85%
400,001 至 600,000	6	3,106,358	5.41%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2	1,824,908	3.18%
1,000,001 以上	4	17,682,383	30.76%
合 計	12,953	57,476,854	100%

3.主要股東名單

110 年 8 月 16 日；單位：股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股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11,162,009	19.42%
民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31,269	4.75%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註 1)	2,588,597	4.50%
陳聰興受游萬益信託財產專戶	1,200,508	2.09%
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44,026	1.64%
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2)	880,882	1.53%
立瑩有限公司(註 3)	563,488	0.98%
晁岳誠	561,690	0.98%
元大銀行受託凡甲科技員工持股Ｂ會信託財產專戶	558,788	0.97%
誠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6,795	0.95%

註1：延華投資有限公司主要股東為張一偉。

註2：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東為陳祖林。

註3：立瑩有限公司主要股東為陳鴻銘。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此情形。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註 2)		110 年截至 11 月 30 日止(註 1)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禾沅投資(股)公司	-	-	-	370,000	(314,142)	(92,382)
	代表人：游萬益(註 3)(兼技術總監)	(44,264)	-	(16,919)	(383,000)	(96,045)	-
董事	瑞燦投資(股)公司	(61,000)	-	(5,000)	-	(205,167)	-
	代表人：陳祖林	-	-	(40,000)	-	(145,385)	-
董事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822,000	820,000	655,000	(143,000)	(1,150,403)	(2,650,000)
	代表人：張一偉(兼總經理)	-	-	483,933	505,000	(505,173)	(505,000)
董事	大金嵓(股)公司	-	250,000	-	-	(139,323)	(62,421)
	代表人：佟人彥(兼副總經理)	(621,485)	-	10,575	-	(2,641)	-
董事(註 4)	立瑩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銘	-	-	-	-	(187,512)	-
獨立董事	卜春進	-	-	-	-	-	-
獨立董事	呂連旺	-	-	-	-	-	-
監察人(註 4)	陳鳳珊	(500,000)	-	-	-	(255,490)	-
監察人(註 4)	施春成	-	-	-	-	-	-
監察人/董事(註 5)	林月霞	-	-	(21,000)	-	(103,839)	(24,969)
董事(註 6)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代表人：方敏宗	-	-	-	-	-	-
董事(註 6)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代表人：張堯勇	-	-	-	-	-	-
獨立董事(註 6)	江志烽	-	-	-	-	-	-
會計經理	陳靜宜	-	-	10,575	-	(27,447)	-
財務經理	簡子淵	(10,000)		12,575	-	(12,735)	-
研發經理	康雅妘	-	-	2,067	-	(15,125)	-
投管經理	陳忠毅	-	-	10,575	-	(5,178)	-
稽核主管	李裕興	-	-	2,927	-	(2,725)	-
業務一處協理	黃子凡	-	-	10,575	-	(6,453)	-
業務二處協理	范煥采	-	-	10,575	-	(20,178)	-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10.3.26 日辦理現金減資，故各股東股數皆有減少。

註 2：109 年員工持股會撥入予各員工。

註 3：108 及 109 年贈與子女 44,264 股及 26,819 股，110 年贈與配偶及子女 376,377 股、因現金減資減少 120,256 股及信託返還 400,508 股。

註 4：至 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常會任期屆滿。

註 5：監察人任期至 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常會屆滿，於改選後新任董事。

註 6：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常會改選之新任董事。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

單位：股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註)
游萬益	贈與	108/02/18	游雅媛	子女	22,132	61.50
游萬益	贈與	108/02/18	游鎧彰	子女	22,132	61.50
游萬益	贈與	109/02/17	游雅媛	子女	13,298	68.2
游萬益	贈與	109/02/17	游鎧彰	子女	13,521	68.2
游萬益	贈與	110/04/14	陳麗玲	配偶	163,016	161
游萬益	贈與	110/04/14	游雅媛	子女	7,171	161
游萬益	贈與	110/04/14	游鎧彰	子女	6,190	161
游萬益	贈與	110/11/01	陳麗玲	配偶	200,000	173.5
佟人彥	以股作價	108/03/12	金大元投資(股)公司	其代表人為該公司董事	300,000	66.40
佟人彥	以股作價	108/03/12	圓臻投資(股)有限公司	其代表人為該公司董事	321,485	66.40

註：係為申報交易當天之股票收盤價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 年 8 月 16 日；單位：股；%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註 2)	名稱	關係	
強茂(股)公司 代表人:方敏清	11,162,009	19.42%	0	0	0	0	無	無	無
民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林雪枝	2,731,269	4.75%	0	0	0	0	陳麗玲	女兒	無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一偉	2,588,597	4.50%	0	0	0	0	無	無	無
陳聰興受游萬益信託財產專戶	1,200,508	2.09%	0	0	0	0	游萬益	信託委託人	保留運用權信託
禾沅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麗玲	944,026	1.64%	0	0	0	0	陳林雪枝	母	無
瑞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祖林	880,882	1.53%	0	0	0	0	無	無	無
立瑩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銘	563,488	0.98%	0	0	0	0	無	無	無
晁岳誠	561,690	0.98%	390,313	0.68	0	0	無	無	無
元大銀行受託凡甲科技員工持股Ｂ會信託財產專戶	558,788	0.97%	0	0	0	0	無	無	無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註 2)	股數	持股比率%(註 2)	名稱	關係	
誠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范煥采	546,795	0.95%	0	0	0	0	無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本公司於民國 110.3.26 日辦理現金減資，持股比率係依截至民國 110.4.24 日止流通在外總股數 55,831,694 股(減資後)計算。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註 8)
每股市價(元)(註 1)	最高		82.70	104.00	227.00
	最低		49.70	63.50	83.00
	平均		72.57	86.24	149.06
每股淨值(元)(註 2)	分配前		24.96	30.97	29.22
	分配後		18.67	21.84(註 9)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註 3)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4,305	72,916	57,219
	調整前		6.13	7.25	8.30
	調整後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股利(元)	現金股利		5.91	9.58(註 10)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1.84	11.90	不適用
	本利比(註 6)		12.28	11.17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8.14	8.95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價格，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調整前)。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民國 109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議每股約配發現金股利 7.72022062 元，預估現金股利為新臺幣 422,912 仟元；另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約 102,082 仟元，每股約配發 1.86350153 元。110/07/05 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按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配息率，按減資變更登記後實收資本額加計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普通股股數計算，現金股利 NT$524,994 仟元，每股配發 NT$9.134。

註 10：含資本公積發放之現金股利 1.86 元。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與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0 年 3 月 4 日之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臺幣 524,994 仟元，並經 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所訂，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考量年度獲利後，在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按一定比率估列。

(2)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110年3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110年7月5日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請詳下列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說明。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分派員工股票酬勞之情事，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議案，業經110年3月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110年7月5日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新臺幣43,454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新臺幣12,291仟元，經董事會決議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109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員工酬勞-現金	32,288
董監酬勞-現金	9,132

108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與認列金額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第六次	第七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7年5月22日至 107年7月11日	107年10月16日至 107年12月14日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臺幣48.65元至99.30元	每股新臺幣32元至68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811,000股	普通股726,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臺幣52,274,366仟元	新臺幣35,644,509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811,000股	726,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	0	0

五、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第四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代碼:35264)
發行(辦理)日期	108.9.30

公司債種類	第四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代碼:35264)
面額	新臺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債券面額之 101%發行
總額	新臺幣陸億元整
利率	0%
期限	五年期，到期日：113.9.30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彭義誠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耿禧、陳重成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臺幣陸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108 年 12 月 3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8 月 2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08 年 12 月 3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8 月 21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	無

公司債種類		第四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代碼:35264)
債評等結果		
附其他權利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已轉換普通股之債券金額為 392,100 千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可取得低成本之資金，且轉換價格係以普通股參考市價溢價發行，故對股東權益應無負面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者，應列示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公司債種類		第四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券代碼:35264)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8.00	140.50	243.00
	最低	103.90	106.60	125.00
	平均	109.74	119.67	176.64
轉換價格		73.00	68.90	84.10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8/9/30 73.0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未轉換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無。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無。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中華民國(以下同)108 年 9 月 30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面額及發行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陸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發行張數為陸仟張。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為五年，自 108 年 9 月 30 日發行，至 113 年 9 月 30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08年12月31日)起，至到期日(113年9月30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

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108年9月20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臺幣73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洽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d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合併及分割基準日

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left(\d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right)}{\text{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a.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權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08 年 12 月 3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8 月 2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

價格達 30%(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08 年 12 月 3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8 月 21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111 年 9 月 30 日及 112 年 9 月 30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1 年 8 月 21 日及 112 年 8 月 21 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

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①各種電子連接器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裝配買賣。

②前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主要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前三季	
	銷貨收入	比重	銷貨收入	比重	銷貨收入	比重
連接器	1,979,761	100.00	2,142,008	100.00	1,935,054	100.00
合計	1,979,761	100.00	2,142,008	100.00	1,935,054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主要為研發、產製及銷售筆記型電腦及其各種週邊產品之連接器，並於近年持續發展非筆記型電腦用之電子連接器產品，如工業電腦、網通設備、伺服器、醫療及電動車連接器等。本公司擁有完整之產品系列及規格，各種高度和結構之連接器，以滿足客戶於筆記型電腦於外型和高度多變性之客製化特性。連接器係用於連接兩端電子訊號之插接件，為機構元件之一，主要用途係提供各項電子產品電流與訊號傳輸之用，為所有訊號間傳輸之橋樑；產品優劣不僅影響電子訊號輸出之可靠或信賴度，更影響電子產品功能之運作品質。

(4)未來計畫開發之產品

連接器產業為個人電腦、通訊、汽車、醫療器材、工業電腦、各式消費性電子產品與其對應周邊產品等相關產業電性連接之上游，並非最終產品，其發展趨勢乃伴隨下游需求之改變而呈同向發展。本公司為提高各種產品之附加價值，計劃開發應用範圍較廣泛之產品如更細窄距更低高度、客製化連接器、消費性產品用連接器與其他特殊用途產品之連接器等，並將著重於機電整合連接器之開發，將電子訊號處理元件與連接器合併整合，創造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此外未來仍將著力於新一代連接器技術之研究開發並配合機構設計之技術能力，追求穩定之品質。由於本公司過去對細腳距、低高度及多引腳之產品發展已具相當程度技術，未來追求目標係新產品更符合零組件之傳輸速率與傳輸功率、更佳防靜電破壞、防電磁波干擾遮蔽技術及散熱等相關電氣特性之要求，且能以建立產品之產業規格標準。

未來產品開發計畫如下：

短程目標	1. 產品開發方向著重在攜帶式裝置低高度、細窄距、客製化連接器。 2. 目標係提升產品的性能。
中程目標	1. 產品開發方向著重在消費性電子連接器。 2. 目標係在現有連接器市場上之高階、低階產品中，尋找低成本替代方案。
長程目標	1. 產品開發方向著重在整合電子設備之連接器。 2. 目標係將現有電子設備所用之連接器，擴大其使用功能。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電子連接器產業概述

電子連接器為連接電路及訊號間的重要橋樑，要維持電子產品的功能正常與穩定，產品品質即相當重要，其中連接器與連接線等產品各自具有高度相似性且外觀不易區分，因此電子連接器主要產品多以市場應用加以區分，包括電腦及周邊設備、網通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以及其他產品等。其中針對筆記型電腦產品來說，電子連接器又包括板對板、線對板、軟排、卡類連接器、I/O 連接器、電池連接器等，電子連接線則包括訊號線、電源線、同軸線以及各類線組等。整體來說，電子連接器涵蓋板對板連接器、PCB 連接器、卡類連接器、通訊連接器、手機連接器及軟板連接器、影音連接器與車用連接器等；另除上述應用與類別加以區隔之外，部分特定產品之接續端外觀亦有所差異，包括矩形連接器、圓形連接器、插槽連接器等。

從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來說，我國早期受個人電腦(PC)之蓬勃發展，並在資訊產業發展快速下，創造了電子連接器之成長環境。早期國內連接器廠商多是負責台灣 PC 產業的連接器、線的部分，因此在產品的應用上，其範疇多應用於個人電腦及筆記型電腦市場等；不過隨著全球 PC 市場發展逐漸趨於飽和，手機、平板等行動裝置興起，大幅壓縮傳統桌機、筆電的需求，導致相關廠商先進行一波產品轉型。然近期受 3C 各類產品單價下滑以及受中國大陸廠商的低價競爭影響，使 3C 市場表現疲弱，因此各連接器廠商相繼調整產業結構，降低 3C 應用之比重，並轉往新的應用領域包括車用、綠能、工控、醫療及伺服器等各種運用領域，成為帶動連接器市場產值成長的主要動能。

受惠於下游網路通訊、電腦及周邊、消費電子、汽車產業等下游行業的持續發展，全球連接器市場需求持續增長，總體市場規模呈擴大趨勢。依 Global Information 預測全球連接器市場在 2020 年～2024 年間，將以 5%的年複合成長率推移，較小的電子設備和市場銷售商的整合等因素將推動該市場的成長。另據 Bishop&Associates 研調機構表示，連接器因應用廣泛使市場規模持續增長，加上網路流量爆炸式帶動下，預計全球 Cables and Connector 市場規模於 2020 年起將呈現逐年成長的態式，至 2026 年達到 1,405 億美元，2020 年到 2026

年的 CAGR 為 6.1%。

B.筆記型電腦及伺服器產業概述

根據 TrendForce 2021 年 1 月研究報告，全球 NB 出貨量 2019 年及 2020 年分別為 163.7 百萬台、200.5 百萬台，並預估 2021 年為 216.8 百萬台，2020 年成長率為 22.5%，預估 2021 年成長率為 8.1%，連續兩年均呈現正成長。

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2020 年 11 月研究資料顯示，2020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受疫情影響帶動遠距上班與遠距教學的需求提升，及宅經濟的興起推升雲端設備的需求，預估全年將成長 6.9%至 1,610 萬台，2021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受惠於 CPU 換機潮及歐美大型資料中心建置計畫，預估全年將成長 5.6%至 1,700 萬台。整體而言，隨著伺服器產業的穩定成長，將有助於對相關電子連接器之供貨需求，提升連接器廠商之業績成長。

C.電動車產業概述

隨著全球綠色環保意識之興起，先進國家對交通工具之油耗與碳排放量逐漸重視，在全球對於二氧化碳(CO2)排放量降低之要求，目前一般車輛的 CO2 排放量約為 130 g/km，各國已訂定 CO2 排放減量的目標，期望在 2020 年之車輛排放可以降低至 95 g/km。在車輛油耗的部分，目前車輛引擎的能源消耗效率從 2000 年的 10~15km/L，緩慢地提高至現今 2015 年的 13~19km/L，各國對未來能耗之要求亦越漸嚴苛，歐盟規定 2020 年車輛油耗標準須達 26.3km/L、日本的車輛油耗目標為 22.3km/L、中國大陸的車輛油耗目標為 20.0km/L，各國車廠需滿足當地的油耗及碳排放法規方可核准上市。因此在國際油耗與碳排放管制下，油耗的要求持續嚴苛，各車廠持續投入改善油耗的效能，並將傳統燃油引擎結合電力動能系統，如複合動力車(HV)、插電式複合動力車(PHV)及純電動車(EV)等次世代車種。目前全球主要車廠均已投入開發電動車，無論是複合動力、插電式複合動力、純電池電動車以及燃料電池車等，隨著電動化技術的精進，各車廠正努力朝向未來法規要求的高能源使用率邁進。

中國大陸致力於新能源車產業發展，並訂為國家重點發展戰略項目，在 2016 年發布十三五計畫，納入實施新能源汽車推廣計畫，將著重推進交通運輸低碳發展，實行公共交通優先，鼓勵自行車等綠色運輸，並提高電動車產業化水準。計劃於 2020 年前實現 500 萬輛電動車目標，並建立完善電動車動力系統科技體系及產業鏈，實施新能源汽車以「純電動」技術轉型策略。

2019 年歐洲電動車成長明顯高過其他地區，北歐和荷蘭尤為最高，其中挪威的市場佔有率更是達到了全歐洲的 56%。英國和其他國家也有三位數的成長。歐洲的成長主要歸功於政府政策對於電動車

產業的利多，以及消費者對於氣候變遷的重視改變了其對電動車的接受程度。氣候變遷已然成為許多歐洲政府政策的重中之重。舉例來說，英國承諾在 2050 年實現零排放量目標，並規劃在 2030 年禁止銷售所有廢氣排放車輛。德國計畫以 1990 年為基準，於年底前減少 40%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在 2035 年將標準提高至 55%，並在 2050 年將標準訂定至 95%。

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2021 年 01 月研究資料顯示，在節能減碳趨勢下，全球電動車銷量穩定，全球電動車市場於 2019 年銷量為 220 萬輛，2020 年為 262.4 萬輛，預估 2021 年將達到 361.4 萬輛，2020 年年增率為 19.3%，預估 2021 年年增率將達到 37.7%。

綜觀全球電動車市場，儘管未來三年 COVID-19 疫情將對汽車銷售持續造成影響，以長期政策及市場投入的資源來說，電動車在未來 10 年的發展仍然看好，中國大陸持續主導著電動車市場，其電動車銷量近年來約佔據全球電動車銷量的一半左右，已經同時佔據市場中主要供應者及需求者的角色，對電動車產業發展具有一定影響力，而美國及歐洲電動車市場競爭激烈，銷售量亦快速成長，隨著車廠加速電動車開發，以及價格和續航力上持續縮短與傳統燃油汽車差距，預期全球電動車市於中長期將繼續成長。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連接器產品之結構主係由端子及塑膠外殼二部分組裝而成，上游主要原料有金屬材料、塑膠材料及電鍍材料三大部分，各原料之用途及特性分述於下：

A.金屬材料

金屬材料主要用途為製作連接器端子，為滿足高頻傳輸需求，連接器產品之規格朝低高度、高密度、多腳數發展，致端子常需要進行複雜之彎曲加工，而在眾多金屬元素中，銅合金具有足夠的機械強度、良好的導電性。

B.塑膠材料

塑膠材料通常作為連接器產品外殼及絕緣之用途，由於產品朝細腳距及 SMT 化發展，塑膠材料的薄壁流動性、強度、耐熱性與尺寸安定性則為考量重點。

C.電鍍材料

電鍍材料之功用關乎連接器的導電率及插拔次數，一般而言電鍍時會以銅為底材，電鍍上一層純錫或硬金，目前國內連接器廠大多委託專業協力廠負責。

在製造過程中，不論端子或塑膠外殼均先依設計規格鑄造高精密度之模具，利用鑄好之模具將金屬材料沖壓加工即成端子，而塑膠材料則是熱熔後利用射出設備將液態塑膠注入模具內成為所需之塑膠

外殼，待塑膠外殼與電鍍加工後之端子組裝並將端子彎曲加工，而連接器成品依規格不同可使用於多種產業，包括電腦業、通訊業、消費性電子業、汽車業、醫療器材及航太業等各種產業。

電子連接器之產業結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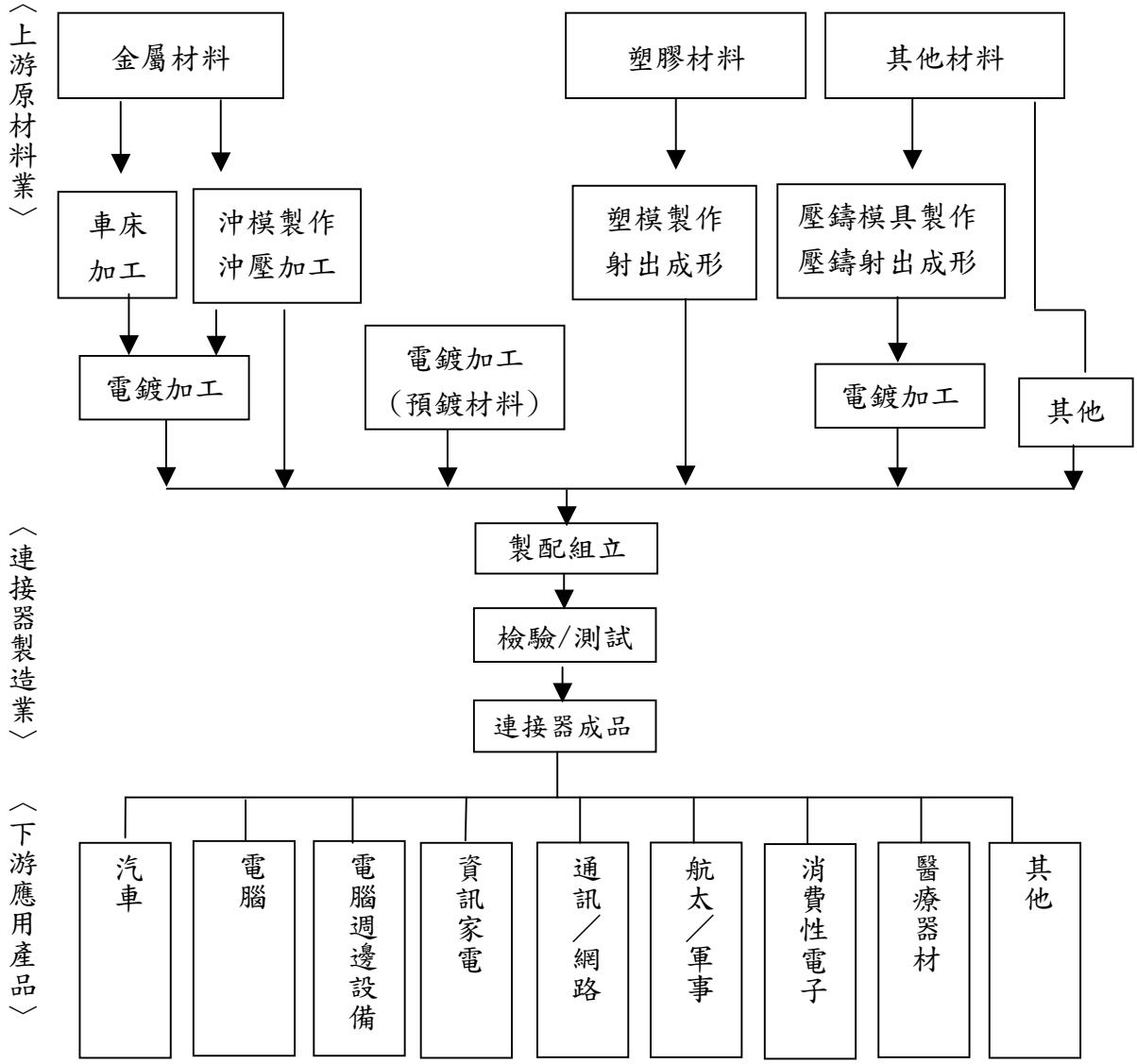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發展趨勢

A.窄間距、低高度(Fine Pitch, Low Profile)與高頻化的技術發展趨勢

近年來，隨著筆記型電腦、行動電話及數位相機等可攜式電子機器蓬勃發展，輕、薄、短、小及高密度、高傳輸速度成為電子產品發展不可避免之趨勢，於是各國連接器廠商都全力開發細腳距及高傳輸速度產品。而為因應行動電話、筆記型電腦、數位相機等薄型化要求，低結合高度化亦有日益明顯之傾向。此外，表面黏著技術(SMT)的發展，使具有輕量、節省空間、提高機能、高密度封裝與自動化組裝等優點之產品逐漸成為市場的主流。目前 SMT 型產品主要用於印刷電路板與板之間或與 FPC(軟式印刷電路板)之連接，

但是隨著細腳距化的發展，也逐漸影響到 I/O 介面的連接器產品，今後隨著攜帶式和消費性產品如行動電話之發展將逐漸擴大其市場規模。

B.往中國大陸擴產及「就地供應與服務」的策略

我國連接器廠商在減低生產成本、整合產業鏈上下游及市場潛力的因素下，多陸續將生產力轉移至大陸。台灣連接器廠商也必須採取在客戶工廠旁設廠以就近服務廠商之策略。

C.積極朝研發設計 ODM 發展

由國際整體電子業分工情勢分析，OEM 業者已無法滿足客戶需求，ODM 設計製造是連接器業者積極發展方向。但由於新興產品皆有生命週期短之特性，製造廠商也要能隨即有足夠的生產力及多元化應變能力。目前國內連接器技術核心在傳統之生產製造，其中包括沖壓、射出、自動組裝等，由於成本考量，相關技術大多已外移至中國大陸，由於大多數廠商現都已在中國大陸設廠，相對地以量獲利的空間亦已縮小，若廠商沒有尋求技術升級和產品開發速度之要求下，在低進入門檻的情況下，長遠也難以維持營運。

(2)競爭情形

本公司擁有完整之產品系列及規格，以產品多變性和高難度，作為其他競爭者進入之障礙，以及於客戶段之相對不可取代性，以獲取相對之利潤和訂單量。而在下游客戶產品快速變化和愈加精密度之要求下，從事連接器生產銷售之公司，如何反應市場需求的產品開發速度和價格上的優勢，便成為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茲將其分述如下：

A.即時掌握市場動脈，並提昇生產技術能力

應用連接器之產業眾多，亦即只要有存在連接訊號傳輸之電子產品，都會持續存在需要連接器，諸如個人電腦(桌上型、筆記型、迷你型、掌上型)，電腦週邊(印表機、顯示屏幕、滑鼠、鍵盤、網路設備、掃瞄器、儲存裝置、各式播放器等等)，行動電話，數位相機，醫療器材，汽車電子，工業電腦，及其他各式各樣消費性電子產品和資訊家電及其各週邊電子產品，幾乎涵蓋各重要產業，故各種電子硬體設備及傳輸方式和能力之發展趨勢和推陳出新，帶動連接器產業各時期各式各樣之需求。連接器廠商是否能及時掌握下游產品應用市場之動態，並及時推出相對應規格之新產品，是連接器廠商贏得最佳獲利和市場之契機。本公司於產品研發設計上，擁有快速開發之能力和應變能力，使產品開發時程縮短，並針對可攜式電子產品之多樣性和高進入障礙之需求，擴充延伸性新產品，另一方面亦透過個別化服務為客戶設計符合需求之特殊規格以客製化連接器，使本公司所生產連接器之產品線相對同業來的完整齊全和多樣化。此外，在交期配合度上亦積極符合客戶之期望，能與客戶之思維站在同一陣線，並以迅速反應面對多變之市場。

B.產品品質和穩定性

本公司向來對產品品質，新產品之實現(或開發完成)，有一嚴格和特有之管理流程，期使符合〝產品是設計出來的〞，〝產品是製造出來的〞，而非〝產品是檢驗出來的〞之理念，即產品於產品設計段即決定了未來大量生產之品質的要因，更使產品之良率和效率的提昇，降低不必要之成本。另外，憑藉多年與供應商配合模具開發和生產之經驗，發展出優越之結構設計能力，量產技術，及材料選擇和調配之能力，致於產品品質獲得妥善控制與穩定性。而於生產之手動，半自動，和全自動機具的組立能力，於製造過程中，要求每一作業人員皆依作業指導書作業，建立品質控制責任，以達全員品質的理念，本公司已通過多項國際品質認證，並建立良好之商譽，獲得現有國內外客戶許多知名大廠之肯定，亦以此為基礎作為拓展其他世界知名廠商業務之基礎。

C.產品價格的競爭力

電子媒體和網際網路，帶來資訊革新後，訊息收發迅速，消費者習慣多變，且外型要求更炫耀，致下游之產品製造商除需掌握產品變化之趨勢外，且需於價格上具吸引力，方能創造佳績，間接地零組件供應商亦需能有價格競爭力以爭取訂單，連接器廠商於單位價格侵蝕下，除需以快速之產品開發獲取前期之研發利潤外，以需致力於生產管理，控制生產成本，獲取生產利潤，以保持競爭力。本公司一方面以快速之產品開發，獲取較高之前期研發利潤外，在成本之控制，因以原物料供應商長期配合之因素，均以合理之單價管控物料進料成本，且於物料之控管和生產製程的彈性與速度，除於及時交貨能力之提昇，和相對應之交貨能力提昇外，而物料週轉，提昇和生產成本降低，使競爭力強化，且在保有應得之利潤上增加接單能力，且可避免資金之積壓。在另一方面，利用凡甲集團在中國大陸的生產工廠，充沛的勞動力，而針對製程中之瓶頸工站，以自有設計之半自動或全自動化組立設備，以提昇效率和良率之考量，降低工時成本，和增加產出，搭配彈性化排程，以增進人員和機治具的稼動率，有效掌握和降低生產成本支出，使本公司已具備成本優勢來面對未來市場之價格競爭。

D.核心競爭力的經營理念

本公司自創廠以來，秉持著品質、創新的經營理念，即〝品質連接客戶和凡甲〞，和〝創新承諾永續之經營〞。本公司的員工都瞭解薪資及其公司之任何資源都是客戶給的，故能確定瞭解以〝客戶為尊〞的真諦，也以〝服務客戶〞為導向，不管是於產品開發時效，客戶之應用和製程掌握，樣品之提供生產，交貨之時效都以客戶的思維為依歸，而這也是本公司過去數年來和業務之服務，都以高成長的動力和基礎。產品開發使用自己的研發能力以符合〝品質是設計出來的理念〞，產品組裝一定自己作，而非委外代工，用長期累積起來的品質控管經驗管控產品，以符合〝品質是設計及製造出來的，而非檢驗出來的〞之理念，亦即產品之品質控管在自己手上，於產品出貨前確認，並且因長期與客戶搭配和優質之服務，充份瞭解和

滿足客戶產品使用之功能和製程的要求。持續產品之開發和改善，使客戶於新機種，新產品之開發，都能考量以本公司為首選之配合廠商的對象。

另一方面，本公司長期以來管理之思維，都是以〝人〞為本，而累積了相對多之產品開發經驗，技術，生產，品質控管能力，著實能與客戶共成長。而與供應商之策略，則以〝共生〞、〝共榮〞、〝共成長〞之理念，而非產能需求或供應能力之因素，不隨便擴充供應商，使供應商能累積資源，技術和品質持續增長，交貨時程控管更加穩定和快速，以因應可攜式電子產品之多樣性，且因持續長期之配合,使原物料之進貨價格更佳的穩定性,保有公司長期之競爭力。

4.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於成立之初即設置研發部門，負責連接器產品之設計與開發。因為終端產品的多樣性快速變化，需要研發團隊之專業與經驗累計，並配合客戶需求之設計樣式及快速性，同時瞭解產業需求與客戶型態。另外在機治具和自動化設備之需求均自行開發，能確實掌握產品特性和品質控管要求，也可依客戶量能需求作時程控管，配合生產線和業務樣品需求之及時性。

新產品、新機治具設備之開發、新製程之導入、研發計劃之擬定與執行、現有製程之改善及產品良率或品質提昇之規劃與執行，都在研發單位與工程單位充分之溝通協調下進行，以期目標之達成。由於本公司設計產製之連接器品項繁多，各別規格、精密度不盡相同，需併同研發、工程、生產等部門間相互合作，相關單位經過審慎的討論研究，才得以產製出符合客戶需求的連接器產品。

本公司相當重視專利權之保護，籌建有專利資料庫，搜尋競爭對手之專利資料，透過避開或修正現有之專利分析，以取得可獲利之專利作為新產品設計輔導方針。而本公司所開發之新產品，亦積極申請國內外專利保護，目前擁有共計 272 項專利，其中 101 項為中華民國之專利，126 項為中國大陸之專利、45 項為美國專利。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截至110年11月30日
學歷分布	碩士以上	1	2	2
	大學（專）	46	46	43
	高中及以下	67	61	63
	合計	114	109	108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A)	57,017	57,858	63,687	70,005	64,800

營業收入淨額(B)	1,931,119	1,889,704	1,954,564	1,979,761	2,142,008
占營收淨額比率 A/B(%)	2.95%	3.06%	3.26%	3.54%	3.03%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研發成果	產品圖片	特色說明
區域網路連接器電話接頭和其二合一型		良好之插拔彈性設計，可吸收因線頭公座寬大之誤差，且可耐數千次插拔。另將區域網路連接器寬頻上網用和電話接頭(撥接上網用)，整合至同一組件上，使客戶製程更便利化，節省成本支出。
USB2.0 連接器；雙層 2 合 1、3 合 1USB2.0 版連接器		因應客戶筆記型電腦產品之不同設計，開發出直立式產品設計與各種規格及式樣之 USB2.0 連接器產品。此外為使客戶使用之便利，亦整合有雙層、2 合 1 和 3 合 1 之此類型產品。
光碟機連接器		經過精確計算與光碟機對接之連接器之高度與接觸長度，開發出簡單而單一之光碟機連接器，為客戶免除昂貴之軟板和軟板連接器，並大幅節省該組件之製造費用，且產品功能完善，匹配客戶設計和多樣化使用，符合輕、薄、短、小的產品發展趨勢。
硬碟機連接器		同於光碟機連接器之設計理念，產品設計的信賴度高，且符合客戶使用之功能信賴度和各種高度及配置，另外開發特有設計之可拆卸式 PATA HDD 及 SATA HDD 連接器。
電池連接器		開發出 2.5mm，2.0mm 窄距的電池連接器，分別使用於筆記型電腦及 DVD 播放器，另開發更細窄距的電池連接器，亦通過新力(SONY)審核使用於其之某項消費性電子產品中。
記憶卡連接器		以使用者之使用需求為出發點，設計記憶卡之退卡方式，使記憶卡退卡滑槽在蓋板尚未和底殼塑膠嵌合前，能夠穩固，不脫落地安裝於塑膠本體上，便利於使用者使用。
多卡合一之記憶卡連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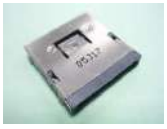	整合各式規格之記憶卡於單一連接器上，使客戶的電子產品可接受來自於消費者使用之各種或不同卡片之便利性。
數據機(Modem)卡連接器		因應固定 PCI Express 取代 PCI 匯流排(BUS)之趨勢架構，而開發出之相對應數據機(Modem)卡連接器，富有良好之彈性力設計結構，可供客戶表面黏著(SMT)製程使用，其焊接焊腳具有良好共面度。
板對板連接器		開發 2.0mm 、1.27mm 以及更低窄距 1.0mm 之設計，能提供良好之公母座匹配接觸行程，在低產品高度之需求下，仍能提供良好之接觸性和接觸信賴性，且特殊之端子設計，可配合客戶於表面黏著(SMT)製程中，焊接於印刷電路板上具有良好共面度(平坦度)。

研發成果	產品圖片	特色說明
Mini-Din 連接器		產品圓形體積微小化，其特有之設計滿足客戶焊腳穿孔式(DIP)、焊腳表面黏著式(SMT)及沈板低高度式等製程品質之需求，其中表面黏著式(SMT)之焊腳共面度(平坦度)佳。
High Power 連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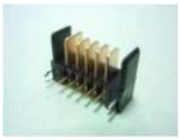	傳輸高功率之電子連接器，以突破現有技術瓶頸和完善的專利佈局。
高頻率連接器		小型化，高速化，抗干擾(包括高速傳輸所產生的干擾，以及外在環境越來越嚴苛對於連接器的物理與化學性的傷害和耗損)。
USB 3.0		USB 是目前最普遍且廣泛應用的傳輸裝置,為因應近年資料量的大量傳輸需求，USB3.0 將傳輸速度自 USB2.0 的 480Mbps 大幅提升了超過十倍，達 5Gbps。
第一代可折式高速線		可折式高速線具備了更薄更窄的外觀，可在彎折後仍維持高速傳輸的性能，便於安裝於邊角空間，降抵風流干擾提升散熱效能。帶狀的塑膠外層固定住訊號與接地線，大幅降低錯線安裝的機率，有助於增進組裝的可靠度。
其它連接器		現有電子設備所用之連接器，能走高頻訊號傳輸、耐高功率，擴大現有連接器之使用功能。
第二代可折式高速線		較第一代具備了更佳的高速性能及更薄更窄的外觀，擁有彎折後更易定型的特性，及防刮的帶狀鋁箔外層，便於安裝於各種複雜的狹窄空間中，降低風流干擾提升散熱效能。

5.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加強利基市場之產品深度

由於生產技術之不斷提昇、產品生命週期之縮短，客戶對新產品開發有迫切性。未來本公司業績成長之重要關鍵，即在既有之筆記型電腦連接器市場上，加速開發原有應用技術之新產品系列。因此適時提供新技術產品予客戶，將現階段產品系列向上延伸，建立全系列之產品線，提供客戶最佳之選擇，可確保本公司在市場之競爭力。

B.持續擴大 OEM / ODM 業務

本公司為能有效發揮產能與達成最佳經濟規模，並有助於成本之控制與知名度之提昇，仍將持續積極爭取國內外 OEM / ODM 業務。為了能擴大業務之開拓，本公司將繼續加強產品設計能力，及對生產製造成本與品質的管控,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以降低開發成本，

並且設定潛在之大客戶，針對其所需之連接器規劃，務必在其產品研發設計階段就導入,電子產品大廠,均是本公司的策略目標客戶。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持續改良提高自動化比率與產出良率

持續加強產品開發技術，自產品設計開發、電腦輔助模擬、製作流程改善、自動化裝配及測試，均可自行掌握主要關鍵技術，以加強本身之開發設計能力，並擴大與競爭者之差距。

B.持續引進新生產技術

不斷研究新型設計技術與生產技術之改善，以克服原有之技術瓶頸與障礙。例如由設計端著手，因應不同的產品特性來選擇不同的方式生產產品。

C.持續推動內部流程與管理資訊系統提高服務品質

以台灣做為全球營運管理總部及研發基地，除長期培訓研發設計、工程技術、市場行銷、經營管理人才外，亦配合專業的 e 化管理，經由資訊系統連結迅速處理各項資料並反饋管理階層以提高營運管理績效。

D.策略規劃，厚植長期發展實力

隨著營運規模的擴張，運用企業整體發展策略，本公司亦將考量上下游垂直整合發展或朝多角化方向經營之可行性，以現有之技術為基礎架構提升能力，已達產品附加價值之提供及業績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主要產品	銷售地區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	國內	85,964	4.34	146,658	6.85	215,707	11.15
連接器	國外-亞洲	1,893,797	95.66	1,995,350	93.15	1,719,347	88.85
總計		1,979,761	100.00	2,142,008	100.00	1,935,054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經營電子連接器及其零組件之研發、製造加工及裝配買賣等，109 年度之銷貨收入為 2,142,008 仟元，依據 ITIS 資料顯示，109 年度台灣接續元件產業產值為 186,474 百萬元，由此估算本公司 109 年度市場佔有率約為 1.15%。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供給面

筆記型電腦的輕薄化趨勢，未來 PC 將取消 CPU socket 和減少

memory socket, I/O connector 也越來越少，連接器也朝小型化和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的應用。原物料價格持續走揚加上大陸勞工成本的上漲和缺工問題，影響供應廠商的獲利和產能需求。專利戰爭日益頻繁，各公司在產品佈局和銷售上更要謹慎，故也限制了供給方生產的效能，以上種種的困難都是考驗著各家連接器廠商如何在這樣一個市場中做好完美的佈局，在未來的幾年奠定良好的基石。

B.需求面

因雲端及智慧聯網等應用風潮逐步發酵，汽車、電信通訊、工業、綠能及醫療等產品出貨增長，而電競應用產品以及車載系統的連接器所需單位數量將持續增加，另外因環境耐受性產品興起，發展出如綠能專用連接器產品，此類產品除具備更佳能源效率，在抗雜訊、耐高溫、防水化等環境耐受性指標將為產業帶來進一步更替需求，以及 CPU 與伺服器市場的回溫將帶動相關連接器需求的提升，加上汽車電子、光纖通訊、物聯網、智慧家庭、綠色能源、醫療及工業應用市場的蓬勃發展對於相關連接器產品仍具有較顯著的產銷支撐力道。

(4)競爭利基

茲將競爭優勢分述如下：

A.技術發展符合市場需求，產品研發設計能力強

隨著科技的快速變遷，終端產品的技術及效能不斷推陳出新，為能即時掌握市場動態，本公司擁有深厚之研發實力，領先研發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從競爭中脫穎而出，為本公司關鍵之利基。本公司於業界發展多年，與產業上下游合作密切，熟悉連接器產業脈動、生產技術及市場趨勢，故在新產品開發、生產效率、產品品質以及交貨效率等方面均具備競爭優勢。且本公司擁有專業之研發團隊，至目前已累積多項研發成果以及產品技術專利，因此在內部研發實力的支持下，本公司能夠掌握市場動態，並即時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

B.品管嚴格，產品品質穩定

電子連接器產品的好壞將直接影響終端產品的使用效能，連接器是所有訊號間的橋樑，其品質之良莠不僅影響電流與訊號傳輸的可靠度，亦會牽動整個電子機器的運作品質，在產品失效原因統計中連接器所占比率並不低，因此在高品質時代下，電子連接器的品質穩定將是各大廠商所必須之要求。本公司在產品品質要求有一嚴格的管理流程，從新產品的設計開發階段即考量未來大量生產的品質要因，更使產品良率及效率之提升，降低不必要之成本。在生產製程中，本公司垂直整合部分上游金屬沖壓，確保來料品質之穩定，並在每個生產製程中有嚴格之管控，產線人員亦遵循品質作業控制，以推動全面品質理念。本公司已通過多項國際品質認證，並已建立良好商譽，產品品質備受各大知名廠商所肯定，亦以此為基礎做為拓展業務之優勢。

C.擁有長期穩固之客戶合作關係，提供完善的供應與技術服務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群為筆記型電腦代工及自有品牌製造廠商、伺

服器及汽車製造廠商等，並與多數客戶保持多年之合作關係，為就近服務客戶以及人力資源考量，本公司在台灣設置營運中心，在中國大陸蘇州設有生產銷售基地，就近提供客戶完善的技術支援與銷售服務，並可即時反饋客戶端需求與問題，協助解決方案，進而與客戶維持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在產業發展趨勢方面，連接器係電腦及其週邊產品等電子產品之重要零組件；連接器產業未來仍具有相當成長空間。

B.近幾年可攜式電子產品之需求大增，而本公司產品研發朝細間距、低背、高密度、高頻傳輸等精密產品發展，在技術及產品規格均能符合市場動向及客製化的產品開發、生產，且可因其附加價值高，可獲取相對高之利潤率。

C.各式電子連接器產品運用廣泛，目前本公司電子連接器產品運用之下游產業包括筆記型電腦、工業電腦、網通設備、伺服器、醫療及電動車產業等，因連接器的下游產品運用面相當廣泛，較不易受單一下游產業之波動而影響整體連接器市場。

②不利因素

A.隨著資訊產業蓬勃發展，相關電子產品日新月異，為滿足消費者對產品多樣化需求，產品須不斷推陳出新，惟資訊產品生命週期短暫，若未能及時推出新產品，將無法掌握市場先機，進而喪失市場競爭力。

因應措施

持續現有產品之研發改良，與國際級專業製造大廠保持良好合作關係，提高市場敏銳度，充分掌握產品趨勢，順應資訊、通訊、工業電腦、消費性電子及汽車產品之成長趨勢，研究開發其相關利基性產品。

B.產品同質性高，同業削價競爭激烈，利潤日趨微薄。

因應措施

3C 電子產品近期均朝輕、薄、短、小的趨勢發展，因此本公司電子連接器亦朝細腳間距、高頻及高速化研究發展，以符合未來終端產品需求。另有鑑於近期筆記型電腦的整體市場銷量微幅衰退，本公司積極朝非筆記型電腦用連接器產品發展，如工業電腦、網通設備、伺服器、醫療及電動車連接器等，跨市場拓展降低業務集中之風險，提升本公司競爭力。

C.無線通訊產業興起。

因應措施：

無線技術的興起主要導因於產品使用者的便利性體驗需求，如無線上網、無線影音媒體及無線充電等，因此該等無線技術應用將可能直接影響I/O連接器，如有線網路連接埠、音源訊號線孔、電源線孔等，但對於電子儀器內部硬體的連接需求尚無法取代。本公司產品應用包含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及電動車之電子連接器，

產品項目眾多，研發實力充足，因此無線技術之影響對本公司應屬有限。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連接器及連接線的主要用途係提供各項電子產品電流與訊號傳輸之用，為所有訊號間之橋樑。

(2)產製過程

連接器主要製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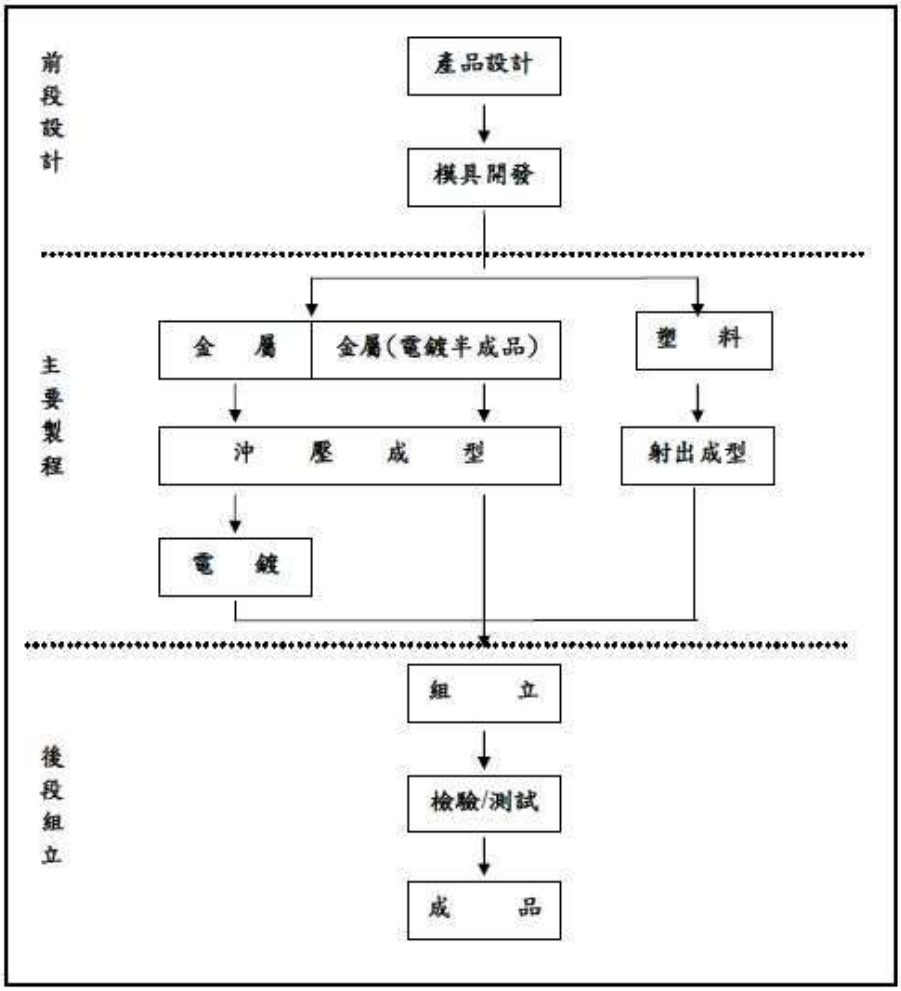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在電子連接器產業鏈中，專司於設計及最終組裝階段，上游主要原料有金屬材料、塑膠材料及電鍍材料三大部分，主要原料經由本公司供應商注塑及沖壓(含電鍍)加工後,提供予本公司組裝為連接器成品出貨，因此進貨前幾大供應商皆為注塑及沖壓廠商，本公司依原料品質、價格及供應商評鑑結果等，定期調整供應商組合策略，避免集中於少數供應商且嚴格管控斷料風險，目前大部份供應商皆已合作多年，供貨品質良好且供貨來源亦十分穩定。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1,979,761	2,142,008
營業毛利	889,273	1,045,475
毛利率	44.92%	48.81%
毛利率變動率	-	8.66%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8 及 109 年度毛利率相較前一年度之變動率均未達百分之二十，故不擬分析價量差異。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列明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 9 月 30 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三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56,675	26.95	無	甲公司	192,187	29.67	無	甲公司	114,608	17.75	無
2	乙公司	77,364	13.31	無	乙公司	90,832	14.02	無	丙公司	80,918	12.54	無
3	丙公司	66,537	11.45	無					乙公司	72,550	11.24	無
	其他	280,787	48.29		其他	364,711	56.31		其他	377,458	58.47	
	進貨淨額	581,363	100.00		進貨淨額	647,730	100.00		進貨淨額	645,534	100.00	

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本公司主要供應商並無大幅異動，其進貨金額增減變動係隨本公司營收而變化。

(2)列明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 9 月 30 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三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01,552	15.23	無	A 公司	396,842	18.53	無	A 公司	279,949	14.47	無
	其他	1,678,209	84.77		其他	1,745,166	81.47		其他	1,655,105	85.53	
	銷貨淨額	1,979,761	100.00		銷貨淨額	2,142,008	100.00		銷貨淨額	1,935,054	100.00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主要客戶銷貨金額係隨客戶本身需求增加而變動。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臺幣仟元

生產量值 / 年度 /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連接器	208,607	209,606	1,088,346	245,995	253,817	1,083,505
合　　計	208,607	209,606	1,088,346	245,995	253,817	1,083,505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臺幣仟元

銷售量值 / 年度 /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產品	3,407	85,964	214,587	1,893,797	5,034	146,658	266,188	1,995,350
合　　計	3,407	85,964	214,587	1,893,797	5,034	146,658	266,188	1,995,35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人數/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11 月 30 日
上期員工人數		931	832	850
本期新進人數		289	309	369
離職人員	經理人	0	0	0
	一般職員	388	291	281
	合計	388	291	281
資遣及退休人員		0	0	1
期末人數		832	850	937
平均服務年資		5.41	5.73	5.55
平均年齡		32.81	33.37	33.3
離職率(%)		31.8	25.5	23.07
學歷分佈	碩、博士	6	7	7
	大專院校	295	306	272
	高中(含)以下	531	537	6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依相關規定作業並無須申領污染設施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

2.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因環境污染事件遭受損失或環保單位稽查處分。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致力營造一個和諧勞資關係，更致力健全員工福利，除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外，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於每月提撥福利金，由公司訂定福利制度管理辦法由福委會每年訂定年度計畫辦理各項活動，包括各項旅遊活動、社團活動、慶生會、部門聚餐會、團體壽險、癌症險及意外險、定期健康檢查補助等福利事項；另公司亦提供婚喪喜慶、獎助金及急難救助各項福利補助。此外，為提升公司競爭力，針對員工生涯規劃及專業技能作完整培訓計畫，實施員工分紅入股及公平考核升遷等制度。

公司若有辦理現金增資時,提撥一定比例的增資額供全體員工入股，員工可依個人意願認購股票。另外成立員工持股會，入會者員工於每月自薪資提撥一定比率金額至其信託帳戶購買本公司股票，本公司亦以其提撥金額之一定比率，相對提撥金額至該信託帳戶購買本公司股票，以協助會員累積財富，保障其退休或離職後之生活安定為目的而共同組成。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為協助新進同仁早日進入工作狀況，將藉由職前訓練，依職務類別不同安排訓練課程，並由該部門同仁輔助新進員工了解公司產業定位及未來發展方向。另針對員工在職訓練，各部門視實際需求安排適當之內訓課程，增進自身製程及研發能力；公司亦依各職能專業課程所需，安

排員工參加各顧問公司、訓練機構或政府及工商團體所舉辦之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專業素養。

為鼓勵員工自我充實英語能力，加強工作職務未來所需，也提升員工在全球化時代的競爭力，培植員工的溝通與執行業務能力，並鼓勵同仁取得相關語言證照。

於 109 年之本公司舉辦的各項(內、外部)員工訓練課程，總堂次為 24 堂、總參訓人數次 214 人、總訓練經費為 NTD657,860 元。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管理辦法，明訂退休條件、給付標準及申請程序等事宜，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工資不低於 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一切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勞資雙方依據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且於 95 年 12 月開始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因此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糾紛損失發生。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透過線上傳輸定期檢討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定期實施消防安全檢查，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逃生系統、滅火器等…及公共安全檢查，並有保全公司 24 小時安全維護。依法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提撥勞工退休金以及員工投保團體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及癌症險；員工因公出差投保旅平險、意外險、海外(突發)疾病門診/住院醫療險。對在職員工實施定期健康檢查及進行防疫宣導，定期實施辦公室清潔消毒，飲用水定期委託廠商保養並檢查水質，保障員工飲用水衛生，並配合政府法令辦公室全面禁菸管理，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本公司相當重視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針對員工作業訂定安全規範使其作業符合程序流程，定期作安全衛生訓練課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工安危害告知等，達到員工零風險之目標，並有效預防機器設備及廠房設施產生之工安意外。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一向和諧，且工作規則均按相關法令規範辦理，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且預估未來年度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可能性極低。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應記載事項

(一)自有資產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以下同)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110 年 9 月 30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員工宿舍	間	24	108/5	人民幣 32,129 仟元	－	人民幣 31,376(仟元)	員工宿舍	－	－	無	無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使用權資產

1.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新臺幣 500 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

110 年 9 月 30 日

項目 工廠	建築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一廠	26,035 平方公尺	782 人	電子零件	良好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二廠	24,374 平方公尺		電子零件	良好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2,848 平方公尺	49 人	電子零件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單位：仟個；新臺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品 主要產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連接器	208,607	209,606	100.48%	1,088,346	245,995	253,817	103.18%	1,083,505
合計	208,607	209,606	100.48%	1,088,346	245,995	253,817	103.18%	1,083,505

註：產量大於產能係因加班生產所致。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588,772	2,472,899	—	100%	2,472,899	—	權益法	349,833	—	—
TOPWISE TECHNOLOGY LTD.	控股公司	76,742	84,593	—	100%	84,593	—	權益法	4,512	—	—
ALLTOP HOLDING LTD.	控股公司	469,568	2,388,703	—	100%	2,388,703	—	權益法	345,320	—	—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控股公司	108,047	118,018	—	100%	118,018	—	權益法	6,423	—	—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及銷售	509,988	2,337,535	—	100%	2,337,535	—	權益法	342,046	—	—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及銷售	121,771	114,502	—	100%	114,502	—	權益法	6,423	—	—
盛輝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7,520	13,070	—	30%	13,070	—	權益法	1,434	—	—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加工製造及銷售	8,717	4,483	—	30%	4,483	—	權益法	2,026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0 年 9 月 30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	100%	—	—	—	100%
TOPWISE TECHNOLOGY LTD.	—	100%	—	—	—	100%
ALLTOP HOLDING LTD.	—	100%	—	—	—	100%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	100%	—	—	—	100%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盛輝有限公司	—	30%	—	—	—	30%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30%	—	—	—	3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約	永豐商業銀行	110/03/05-111/03/31	授信相關約定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10/10/30-111/10/31	授信相關約定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10/06/07-111/06/08	授信相關約定	無
	元大商業銀行	110/06/17-111/06/16	授信相關約定	無
	彰化銀行	110/04/30-111/04/30	授信相關約定	無
	華南銀行	110/07/09-111/07/09	授信相關約定	無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10/05/25-111/05/24	授信相關約定	無
代工合約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6/01/01-111/12/31	提供產品專利技術及研發服務並收取報酬	無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8/11/01-111/10/31	生產製造	無
銷貨合約	A 客戶	102/06/14-111/06/13	銷售產品	保密條款
進貨合約	甲廠商	103/08/28-111/08/27	原物料採購	保密條款
	乙廠商	103/02/07-111/02/06	原物料採購	保密條款
	丙廠商	107/11/07-111/11/06	原物料採購	保密條款
技術合作合約	E 公司	102/01/01-111/12/31	協助本公司產品開發及技術提升	保密條款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事，而其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106 年度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 108 年度發行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茲將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06 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1 月 1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54072 號。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5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轉換公司債 5,000 張，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000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500,000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6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106 年第三季	150,000	—	80,000	70,000
償還銀行借款	106 年第一季	250,000	250,000	—	—
充實營運資金	106 年第二季	100,000	25,000	75,000	—
合計		500,000	275,000	155,000	70,00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凡甲(蘇州)整體擴廠計畫之資金需求預計為 380,000 仟元，以因應其購買土地、興建新廠及購置生產設備所需之資金，及提升其整體產能規畫。其中本次募集資金中 150,000 仟元預計透過增資持股 100%子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及 ALLTOP HOLDING LTD.後，再增資子公司凡甲(蘇州)，而凡甲(蘇州)整體擴廠計畫之其他資金則由其自有資金支應之。凡甲(蘇州)為本公司在中國大陸地區之生產及銷售重心，目前舊廠位在江蘇省太倉市沙溪鎮長富工業園區，考量目前廠區空間不足，及因應未來業務成長及長遠發展需求之規畫，以提升整體競爭力為考量，故計畫另覓土地以興建新廠。凡甲(蘇州)預計於 106 年第四季完成新廠之興建，107 年第一季開始試產後，預計 107~113 年凡甲(蘇州)新廠稅後利益分別為 36,812 仟元、54,930 仟元、59,874 仟元、56,673 仟元、59,507 仟元、59,507 仟元及 59,507 仟元，以整體擴廠計畫金額 380,000 仟元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為 7.64 年。

(2)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募集完成後預計於第一季償還 250,000 仟元，依預計償還金額及融資利率設算，預估 106 年度可節省 2,647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 3,177 仟元。

(3)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計畫項目中以 100,000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主係因應未來營運所需資金，若依照本公司目前短期借款平均利率約為 1.18%，預估之後每年度除可減少向銀行借款所造成之利息負擔 1,180 仟元外，亦可穩健財務結構，並增加資金運用靈活度。

6.計畫修正情形

截至 107 年底該次籌資計畫實際執行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資金運用進度					累計支用
			106 年度				107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106 年第三季	150,000	—	—	90,677	—	—	90,677
償還銀行借款	106 年第一季	250,000	250,000	—	—	—	—	25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6 年第二季	100,000	11,469	88,531	—	—	—	100,000
合計		500,000	261,469	88,531	90,677	—	—	440,677

(1)計畫修正原因

凡甲(蘇州)興建新廠案因土地取得時間因當地國土局招標時程較原預定時程延後，致土地交付時程延至 106 年 7 月完成；另因進行環境評估、廠區設計圖面審核及等待政府單位各項審批手續等，前期設計規畫時程較長，於 107 年 3 月方取得施工許可證後正式動工；整體土建工程於 108 年 1 月完工，隨即進行驗收手續;驗收期間適逢中國大陸消防公安意外頻傳,驗收審核轉趨嚴格,以及當地政府變更驗收權責單位,故等待其內部交接等因素,致驗收時間增加,於 108 年 6 月取得當地政府竣工驗收報告，完成驗收作業；生產設備及相關辦公設施已陸續進廠、安裝及試產，預計自 108 年第三季起正式量產，故實際執行進度較原預計 107 年第二季開始量產之進度落後,評估其進度落後原因應屬合理。而所需投入資金因建廠進度遞延，本公司於 106 年第三季僅先行匯出美金3,000仟元(折合新臺幣90,677仟元),剩餘未投入資金視建廠進度再行投入。後續因調整機器設備之購置內容，致實際購置設備金額較原計畫金額低，整體擴廠計畫金額自原預計 380,000 仟元調降至 316,883 仟元，因擴廠計劃所需金額減少，後續擴廠資金則以子公司自有資金因應，為使剩餘未投入資金作為更有效率之運用，故於 108 年第一季將未支用之資金 59,323 仟元調整為充實營運資金使用，以增加公司財務調度彈性及健全財務結構。

依上述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充實營運資金計畫金額分別減少及增加 59,323 仟元，原募集計畫個別項目調整金額合計數占所募集資金總額 500,000

仟元之 11.86%，尚未達到「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九條第一項第九款所定達募集資金總額之 20%以上應辦理計畫變更者，惟該次募資計畫項目修正案業經本公司 108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且於董事會決議變更當日，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茲就修正後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效益列示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累計至 107 年第四季執行金額	108 年度第一季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106 年第三季	90,677	90,677	—
償還銀行借款	106 年第一季	250,000	250,000	—
充實營運資金	108 年第一季	159,323	100,000	59,323
合計		500,000	440,677	59,323

(2)修正後預計效益

A.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因興建新廠之實際執行進度較原預計進度落後，本公司於凡甲(蘇州)新廠房 108 年 6 月取得廠房竣工驗收報告後，隨即將原預計效益修改如下表，並於 108 年 6 月 21 日提董事會報告，預計隨著新廠驗收完成，生產設備及相關辦公設施陸續進廠、安裝及試產，108 年第三季起正式量產挹注營收及獲利，將有助於母公司凡甲科技獲得長期穩定之轉投資收益，預計 108~114 年凡甲(蘇州)新廠稅後利益分別為 24,541 仟元、54,930 仟元、59,874 仟元、56,673 仟元、59,507 仟元、59,507 仟元及 59,507 仟元，以整體擴廠計畫金額自原計畫 380,000 仟元調降至 316,883 仟元，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為 6.03 年。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營業收入	142,269	281,694	307,046	328,539	344,966	344,966	344,966
營業毛利	56,908	121,128	132,030	131,416	137,987	137,987	137,987
營業利益	32,722	73,240	79,832	75,564	79,342	79,342	79,342
稅前利益	32,722	73,240	79,832	75,564	79,342	79,342	79,342
稅後利益	24,541	54,930	59,874	56,673	59,507	59,507	59,507
凡甲科技可認列之投資收益	24,541	54,930	59,874	56,673	59,507	59,507	59,507

B.償還銀行借款：本公司本次計畫修改，主要係調整轉投資大陸子公司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金額，故本項計畫產生效益不變。

C.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將未用之資金 59,323 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使用，以增加公司財務調度彈性及健全財務結構，以本公司短期借款利率 1.15%估算，可節省利息費用新臺幣 227 仟元。

(二)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支用金額	預定	90,677	因建廠計畫受土地交付時程延後，及前期設計規畫時程較預估作業時間增加，故整體建廠進度較預期落後，本公司於106年第三季僅先行匯出美金3,000仟元(折合新臺幣90,677仟元)，後續因調整機器設備之購置內容，實際購置設備金額較原計畫金額低，致整體擴廠計劃所需金額減少，後續擴廠資金則以子公司自有資金因應，故於108年第一季修正資金運用計畫，將未支用之資金59,323仟元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使用，故本計畫依調整後支用進度於106年第三季執行完畢。
		實際	90,677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250,000	本計畫項目已於106年第一季依預計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25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59,323	本計畫原預定支用金額100,000仟元已依原支用進度於106年第二季執行完畢。另108年第一季調整原預定轉投資大陸子公司金額，將未支用之金額59,323仟元轉作充實營運資金，此部分亦依調整後支用進度於108年第一季依計畫進度執行完畢。
		實際	159,323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500,000	綜上，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資金支用計畫項目，業已於108年第一季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	5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截至108年第一季止，本公司國內第三次轉換公司債募資計畫已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且各計畫項目皆已執行完畢，尚無重大異常情形。

(三)效益評估

1.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依本公司修正後之投資效益，108年上半年度因新廠尚在進行設備安裝及試產，故尚未能產生相關投資效益。惟就凡甲(蘇州)106~107年度之本期損益分別為86,706仟元及218,353仟元觀之，凡甲(蘇州)之營運狀況良好，持續挹注本公司投資獲利，且考量本公司所布局電動車及伺服器等非NB產業之需求未來仍將持續成長，未來年度效益應可逐漸顯現，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不利影響。

2.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 106 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實際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貸款機構	年利率(%)	借款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06 年度第一季償還金額
永豐銀行	1.25%	105/09/26-106/03/26	營運週轉	130,000	130,000
中國信託	1.15%	105/09/26-106/03/26	營運週轉	70,000	70,000
彰化銀行	1.493%	105/09/26-106/03/26	營運週轉	50,000	50,000
合計				250,000	250,000

茲就銀行借款償還後之效益說明如下：

(1)減少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5 年第四季	106 年第一季	106 年第二季
銀行借款利息支出數	1,068	766	16

本公司 106 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募集資金於 106 年 3 月資金到位後，即按預計進度於 106 年第一季償還銀行借款 250,000 仟元，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支付之利息數已較 105 年第四季籌資前減少，其達成情形尚屬良好，顯示本次籌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已有顯現。

(2)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

項目 \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5 年第四季	106 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2.97	39.99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40.38	653.4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8.34	226.31
	速動比率(%)	108.32	215.62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募資計畫於 106 年 3 月募足款項後，隨即依計畫進度於 106 年第一季償還銀行借款。比較籌資前後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在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負債比率由籌資前 32.97%提升至籌資後 39.99%；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 640.38%增加至籌資後之 653.49%；另就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由籌資前 118.34%提高至籌資後 226.31%，速動比率亦由籌資前 108.32%提升至籌資後之 215.62%，就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觀之，除負債比率因 106 年第一季發行該次轉換公司債使應付

公司債增加致比率提升外，其餘比率均已改善，顯見該次籌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已顯現。

3.充實營運資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5/12/31	106/3/31	106/6/30
基本財務資料	負債總額	757,734	1,024,529	1,274,987
	營業收入	339,048	310,582	306,422
	營業毛利	78,744	78,774	80,894
	營業毛利率(%)	23.23	25.36	26.40
	營業利益	23,410	30,848	33,776
	利息支出(註)	1,068	766	16
	每股盈餘(元)	2.05	0.42	0.93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2.97	39.99	49.48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40.38	653.49	736.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8.34	226.31	148.75
	速動比率(%)	108.32	215.62	140.32

註：未包含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支出

本公司於 106 年第一季資金到位後陸續將 100,000 仟元用以充實公司營運資金，並於 106 年第二季執行完成。經比較本公司基本財務資料，因本公司以發行轉換公司作為籌資工具，使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底帳上負債總額反較籌資前增加，且因第二季帳上認列應付股利致負債較第一季底提升，然 106 年上半年度在陸續償還銀行借款及籌資資金用做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後，帳上銀行借款已較籌資前下滑，使利息支出金額較籌資前降低。

另本公司募資後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單季營收及每股盈餘均較 105 年第四季及 105 年度同期下滑，主要係受 NB 市場成長疲弱影響，公司布局成長動能佳之車用及伺服器等產業，並逐步調整產品銷售比重，致營收未見成長，且因 106 年上半年度美金匯率急遽走跌而產生兌換損失,致當期淨利下滑使每股盈餘下降。惟就各季營業毛利率及營業利益觀之，105 年第四季、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之毛利率分別為 23.23%、25.36%及 26.40%，營業利益分別為 23,410 仟元、30,848 仟元及 33,776 仟元，均呈逐期成長趨勢，顯見本公司產品銷售比重之調整對公司營業利益之提昇已有成效。

在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募資後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負債比率分別為 39.99%及 49.48%，較募資前 105 年第四季底負債比率提升，主要係因本公司以發行轉換公司作為籌資工具，致負債比率因而較籌資前提高;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募資後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分別為 653.49%及 736.22%已較籌資前

提升。在償債能力方面，募資後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226.31%、148.75%及 215.62%、140.32%，均較募資前提升。

綜上所述，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週轉，就財務比率方面除因該次係以發行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工具，於負債比率方面未能產生效益外，其餘各項財務比率已較籌資前提升改善，此部分之效益已顯現；營運方面，106 年上半年度因受 NB 市場成長疲弱影響，布局成長動能佳之車用及伺服器等產業，並逐步進行產品銷售比重之調整，致營業收入方面未見成長，惟 106 年第一季及第二季之營業毛利率及營業利益逐期成長觀之，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變動之原因尚屬合理，並無異常之情事。綜上所述，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於支應營運週轉之效益應已顯現。

另因該次募資計畫於 108 年第一季修正計畫內容，將原擬用於轉投資大陸子公司之未支用資金 59,323 仟元轉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使用，故再就修正計畫前後之財務結構進行比較，108 年第一季底負債比率、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39.31%、1,147.22%、84.00%及 77.85%，均較 107 年底之 41.72%、1,050.40%、81.96%及 75.67%有所改善，故本公司本次籌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效益應已顯現。

108 年度發行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8 月 1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25490 號。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606,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四次轉換公司債 6,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發行期間 5 年，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606,000 仟元。

4.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第四季	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 年第一季	606,000	303,000	303,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以本公司平均銀行借款利率 1.15%計算，預計 108 年約可減少 1,742 仟元之利息支出，往後每年約可減少 6,969 仟元之利息支出，可避免利息支出侵蝕獲利並可強化財務結構。			

(二)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606,000	本計畫原預定支用金額 606,000 仟元，已於 109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較原預計進度略為
		實際	606,000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落後，主係受到疫情影響，本公司營業收入下滑，相關營運資金支出也隨之下降，致截至109年第一季止實際執行金額576,945仟元(累計實際執行進度為95.21%)。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606,000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資金支用計畫項目，業已於109年第二季全數執行完畢。
		實際	606,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截至109年第二季止，本公司國內第四次轉換公司債募資計畫已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且各計畫項目皆已執行完畢。

(三)效益評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07/12/31	108/12/31	109/12/31
基本財務資料	負債總額	1,070,796	1,360,317	1,255,488
	營業收入	1,283,632	1,394,850	1,521,456
	營業毛利	372,093	365,020	439,612
	營業毛利率(%)	28.99	26.17	27.82
	營業利益	155,026	130,604	263,692
	利息支出(註)	9	389	1
	每股盈餘(元)	5.23	6.13	7.25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41.72	45.88	40.25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23.83	1,525.98	3,418.9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1.96	134.81	153.01
	速動比率(%)	75.67	123.68	140.98

註：未包含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支出

本公司於108年9月27日資金到位後，陸續將606,000仟元用以充實公司營運資金，並於109年第二季執行完成。經比較本公司基本財務資料，因以發行轉換公司作為籌資工具，使108年底帳上負債總額較籌資前增加，惟在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到位、國內第三次轉換公司債陸續轉換及到期償還後，109年底之負債總額已較108年減少。另如上表所列，本公司募資後108及109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毛利率、營業利益及每股盈餘，除108年度之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較較募資前小幅減少外，其餘各營運績效均較募資前成長，顯見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對提升整體營運績效之預期效益已顯現。

在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募資後108及109年底負債比率分別為45.88%及40.25%，108年底較募資前107年底第四季底負債比率提升，主要係因以發行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工具，致負債比率因而較籌資前提高，惟在國內第三次轉換公司債陸

續轉換及到期償還後，109 年底之負債比率已較募資前降低；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募資 108 及 109 年底分別為 1,525.98%及 3,418.90%，均較募資前提升。在償債能力方面，募資後 108 及 109 年底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134.81%、153.01%及 123.68%、140.98%，均較募資前提升。

綜上所述，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週轉，就財務比率方面除因該次係以發行轉換公司債作為籌資工具，於負債比率方面未能產生效益外，其餘各項財務比率已較籌資前提升改善，此部分之效益已顯現；營運方面，本公司募資後 108 及 109 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毛利率、營業利益及每股盈餘，除 108 年度之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外，均較募資前成長。綜上所述，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用於支應營運週轉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資金來源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808,000 仟元。

2.資金來源：

(1)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為 8,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8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發行期間 5 年。

3.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三季	808,000	200,000	400,000	208,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以本公司平均銀行借款利率 0.91%計算，預計 111 年約可減少 6,521 仟元之利息支出，往後每年約可減少 7,353 仟元之利息支出，可避免利息支出侵蝕獲利並可強化財務結構。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股東權益影響：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項　　目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發行總面額：新臺幣 800,000 仟元 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1.期限：五年 2.償還方法: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 10 個營業日(含第 10 個營業日)內支付。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1.籌資計畫：本次公司債之償還資金預計由本公司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並於債券還本付息日或到期日前一個營業日交付還本付息代理機構備付到期本息。 2.保管方法：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詳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數額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償還之公司債及其數額為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7,900 仟元。。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面額新臺幣 100 仟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1.股份總數：額定資本 1,200,000 仟元，每股金額：10 元。 2.已發行股份總額：58,222,379 股。 3.已發行股份金額：582,223,790 元。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資產總額：3,832,551 仟元。 負債總額：1,546,845 仟元。 商譽：3,508 仟元。 其他無形資產：11,671 仟元。 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餘額：2,270,527 仟元。 (110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肆、二之財務報表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地址	凱基商業銀行民生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 2 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不適用。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一)。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陸、重要決議」

項　　目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無。

3.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畫，業經 110 年 11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且律師對本次計畫之適法性業已出具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計畫應屬適法可行。

(2)募集資金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詢價圈購方式對外銷售，應可確保完成本次資金募集，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之資金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之用。本公司近來年積極布局成長性較佳之電動車及伺服器等非 NB 產業應用領域，逐步調整產品銷售比重，降低 NB 使用之連接器銷售比重，隨著 5G 即將邁入商轉，資料中心設備規格升級，對於伺服器的需求提升，及汽車電子化之需求持續增加，帶動高頻傳輸連接器的商機，預期產業需求仍屬強勁，隨產品應用範圍逐步增加，公司營業收入將可持續提升。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而增加之資金需求，提高長期資金來源之比例，以穩定支持業務發展並改善財務結構，降低流動性風險。故待本次募集資金案完成後，隨即可用於支應公司營運資金所需，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尚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就其適法性、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計畫應屬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產品發展趨勢面

本公司營運項目主要係研發、產製及銷售各種週邊產品之連接器，除筆記型電腦用之連接器產品外，近年來積極布局，如工業電腦、網通設備、伺服器、醫療及電動車連接器等。本公司擁有完整之產品系列及規格，各種高度和結構之連接器，以滿足客戶於筆記型電腦於外型和高度多變性之客製化特性。依 Global Information 預測全球連接器市場在 2020 年～2024 年間，將以 5%的年複合成長率推移，較小的電子設備和市場銷售商的整合等因素將推動該市場的成長。另據 Bishop&Associates 研調機構表示，連接器因應用廣泛使市場規模持續增長，加上網路流量爆炸式帶動下，預計全球 Cables and Connector 市場規模於 2020 年起將呈現逐年成長的態式，至 2026 年達到 1,405 億美元，2020

年到 2026 年的 CAGR 為 6.1%。以下茲就本公司主要布局電動車及伺服器產業市場成長性說明如下：

A.電動車產業

隨著全球綠色環保意識之興起，先進國家對交通工具之油耗與碳排放量逐漸重視，在全球對於二氧化碳(CO2)排放量降低之要求，目前一般車輛的 CO2 排放量約為 130 g/km，各國已訂定 CO2 排放減量的目標，期望在 2020 年之車輛排放可以降低至 95 g/km。在車輛油耗的部分，目前車輛引擎的能源消耗效率從 2000 年的 10~15km/L，緩慢地提高至現今 2015 年的 13~19km/L，各國對未來能耗之要求亦越漸嚴苛，歐盟規定 2020 年車輛油耗標準須達 26.3km/L、日本的車輛油耗目標為 22.3km/L、中國大陸的車輛油耗目標為 20.0km/L，各國車廠需滿足當地的油耗及碳排放法規方可核准上市。因此在國際油耗與碳排放管制下，油耗的要求持續嚴苛，各車廠持續投入改善油耗的效能，並將傳統燃油引擎結合電力動能系統，如複合動力車(HV)、插電式複合動力車(PHV)及純電動車(EV)等次世代車種。目前全球主要車廠均已投入開發電動車，無論是複合動力、插電式複合動力、純電池電動車以及燃料電池車等，隨著電動化技術的精進，各車廠正努力朝向未來法規要求的高能源使用率邁進。

中國大陸致力於新能源車產業發展，並訂為國家重點發展戰略項目，在 2016 年發布十三五計畫，納入實施新能源汽車推廣計畫，將著重推進交通運輸低碳發展，實行公共交通優先，鼓勵自行車等綠色運輸，並提高電動車產業化水準。計劃於 2020 年前實現 500 萬輛電動車目標，並建立完善電動車動力系統科技體系及產業鏈，實施新能源汽車以「純電動」技術轉型策略。

2019 年歐洲電動車成長明顯高過其他地區，北歐和荷蘭尤為最高，其中挪威的市場佔有率更是達到了全歐洲的 56%。英國和其他國家也有三位數的成長。歐洲的成長主要歸功於政府政策對於電動車產業的利多，以及消費者對於氣候變遷的重視改變了其對電動車的接受程度。氣候變遷已然成為許多歐洲政府政策的重中之重。舉例來說，英國承諾在 2050 年實現零排放量目標，並規劃在 2030 年禁止銷售所有廢氣排放車輛。德國計畫以 1990 年為基準，於年底前減少 40%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在 2035 年將標準提高至 55%，並在 2050 年將標準訂定至 95%。

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2021 年 01 月研究資料顯示，在節能減碳趨勢下，全球電動車銷量穩定，全球電動車市場於 2019 年銷量為 220 萬輛，2020 年為 262.4 萬輛， 預估 2021 年將達到 361.4 萬輛，2020 年年增率為 19.3%，預估 2021 年年增率將達到 37.7%。

綜觀全球電動車市場，儘管未來三年 COVID-19 疫情將對汽車銷售持續造成影響，以長期政策及市場投入的資源來說，電動車在未來 10 年的發展仍然看好，中國大陸持續主導著電動車市場，其電動車銷量近年來約佔據全球電動車銷量的一半左右，已經同時佔據市場中主要供應者及需求者的角

色，對電動車產業發展具有一定影響力，而美國及歐洲電動車市場競爭激烈，銷售量亦快速成長，隨著車廠加速電動車開發，以及價格和續航力上持續縮短與傳統燃油汽車差距，預期全球電動車市於中長期將繼續成長。

B.伺服器產業

隨著行動通訊裝置的日益普遍，直播、影音串流、雲端等網路服務大受歡迎，網路流量需求再次進入高速成長期，在高度雲端運算需求帶動下，促使電信業者、社群網站及影音分享平台等業者對資料中心(Data Center)伺服器之建置需求增加。根據 DIGITIMES Research 2020 年 11 月研究資料顯示，2020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受疫情影響帶動遠距上班與遠距教學的需求提升，及宅經濟的興起推升雲端設備的需求，預估全年將成長 6.9%至 1,610 萬台，2021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受惠於 CPU 換機潮及歐美大型資料中心建置計畫，預估全年將成長 5.6%至 1,700 萬台。整體而言，隨著伺服器產業的穩定成長，將有助於對相關電子連接器之供貨需求，提升連接器廠商之業績成長。

綜上所述，隨下游應用面產業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除持續維繫 NB 連接器之訂單需求，亦積極布局電動車及伺服器產業，將帶動本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逐步增長，為避免未來產生資金不足之情形並順應產業成長趨勢，本次辦理籌資計畫所募資金將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降低公司未來營運風險，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有助於因應景氣變化之應變能力，以及穩定支持業務發展，故其充實營運資金計畫實屬必要。

(2)降低營運風險及提高公司競爭力

項目 \ 年度		108.12.31	109.12.31
負債比率(%)	凡甲	45.88	40.25
	宏致	40.05	43.39
	禾昌	64.94	64.07
	信音	31.85	32.71
流動比率(%)	凡甲	134.81	153.01
	宏致	113.14	104.49
	禾昌	42.83	59.86
	信音	27.56	9.69
速動比率(%)	凡甲	123.68	140.98
	宏致	101.19	91.08
	禾昌	38.03	52.20
	信音	25.84	8.25

資料來源：各公司股東會年報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08~109 年底之個體負債比率分別為 45.88%、及 40.25%；個體流動比率分別為 134.81%及 153.01%；個體速動比率分別為 123.68%及 140.98%。與採樣同業相較，本公司償債能力指標均介於採樣同業

間，顯示本公司需有穩健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以因應營運規模成長，實有改善其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之必要性，因此在本次籌資充實營運資金後，預計負債比率及財務結構應可獲得改善，將有利於本公司降低營運風險及提高競爭力，故應有其必要性。

(3)財務資金面

本公司近年產品應用主要聚焦於伺服器及汽車，相關產品佈局成效已較顯現，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個體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580,443 仟元及 1,259,176 仟元，分別較前一年度同期成長 13.31%及 3.77%，110 年前三季因受新疫情影響營收成長率下降，惟在疫情逐步緩和，加上公司仍持續爭取新訂單及開發新客戶，致所需營運支出亦持續增加。由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本公司 110 年 12 月至 111 年 9 月，以 110 年 12 月之期初現金餘額與非融資性收入合計為 1,480,825 仟元，非融資性支出及最低要求現金餘額合計為 2,052,190 仟元，及償還銀行借款計 600,000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1,171,365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故本次募集資金計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

3.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與預定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三季	808,000	200,000	400,000	208,000

本公司本次辦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於 110 年 12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於申報生效後，預計於 111 年第一季前可完成資金之募集，並分別於 110 年第一~三季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適時挹注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所募集之資金 808,0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而不必以對金融機構借款方式來解決營運資金不足的情況，依據目前本公司借款利率約 0.91%計算，預計 111 年約可減少 6,521 仟元之利息支出，往後每年約可減少 7,353 仟元之利息支出，其節省利息支出之效益應屬合理。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掌握其轉換時點。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權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轉換公司債若未轉換，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虞。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資金籌措無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較短。 3.資金運用彈性大。 4.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或需擔保品。 4.到期有還款壓力。

(2)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就本次可採取之籌資方式為銀行借款、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三種方式。由於本次計畫為充實營運資金，為取得長期穩定之資金以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故不建議採行銀

行借款之籌資方式。另外，若本次募集資金係採用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由於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每年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採單純負債型之籌資工具，除將增加公司之負債比率進而導致財務風險增加外，亦將降低獲利能力，並對公司每年之資金調度造成負擔，有違其穩健經營原則，亦將影響其銀行授信額度之調度及未來之融資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故僅就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比較其對 111 年度(籌資後)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仟元)(註 1)	808,000	808,000	808,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0%	0%	0%
資金成本(仟元)(註 2)	0	0	0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股)(註 3)	58,222,379	58,222,379	58,222,379
預計增發股數(註 4)	6,362,205	3,856,000	—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	64,584,584	62,078,379	58,222,379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5)(A)	9.85%	6.21%	—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1-(1/1+A))	8.97%	5.85%	—

註 1：本籌資計畫募集金額為 808,000 仟元。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係為 58,222,379 股。

註 4：預計增發股數係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27 元；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207.3 元計算。

註 5：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並假設原股東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

A.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如上表設算，假設本次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全數轉換之情況下，對每股盈餘之最大稀釋效果為 5.85%，優於以現金增資方式進行資金募集，且就轉換公司債之特性觀之，因債權人於日後行使轉換權之時點不一，故對本公司獲利稀釋程度不若辦理現金增資之立即顯現，有助於維持平穩之獲利能力，以保障股東長期穩定之報酬率，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採取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各年度雖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2 號及第 39 號規定計算應攤銷認列之利息費用，惟實質上並未支付此筆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此，本公司採發行轉換公司債可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為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C.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現金增資對股權稀釋的影響較轉換公司債為大。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將可有效減少並延緩對股權稀釋之程度，因而對股東之權益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觀之，雖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會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了將會降低負債外，亦會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因此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購價格之訂定方式：詳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附件二)。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五及所編製之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 年 1~11 月 (實際數)	110 年 12 月~111 年 9 月 (預估)
期初現金餘額(A)		790,305	118,816
非融資性收入(B)		1,427,681	1,362,009
非融資性支出(C)		2,679,170	1,902,190
最低要求現金餘額(D)		150,000	150,000
償還銀行借款(E)		50,000	600,000
現金餘額(短絀)(A)+(B)-(C)-(D)-(E)- (F)		(661,184)	(1,171,365)
因應方式	銀行借款	630,000	600,000
	發行轉換公司債	—	808,000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10 年 12 月至 111 年 9 月，以 110 年 12 月之期初現金餘額與非融資性收入合計為 1,480,825 仟元，非融資性支出及最低要求現金餘額合計為 2,052,190 仟元，及償還銀行借款計 600,000 仟元，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1,171,365 仟元。若資金缺口均以增加銀行借款支應，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提升競爭力，本公司本次擬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 808,000 仟元，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經評估本公司此次籌資計畫之金額與資金募足時點，與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列資金需求狀況及資金不足時點，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110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1	110/2	110/3	110/4	110/5	110/6	110/7	110/8	110/9	110/10	110/11	110/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790,305	469,509	513,237	179,712	148,377	160,682	120,344	138,384	133,752	100,460	113,095	118,816	790,305
加：	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117,456	124,426	152,664	104,883	141,395	106,252	157,923	148,006	121,870	144,419	104,340	150,000	1,573,634
	其他收入	929	746	366	434	120	490	4	600	5	332	21	500	4,547
	合計(2)	118,385	125,172	153,030	105,317	141,515	106,742	157,927	148,606	121,875	144,751	104,361	150,500	1,578,181
減：	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項付現	403,970	51,882	293,750	121,607	128,896	109,075	115,864	163,156	118,355	117,066	89,179	120,000	1,832,800
	薪資費用	9,588	24,060	5,845	8,918	5,765	5,643	9,865	47,033	5,784	8,256	5,823	6,000	142,580
	營業費用	5,621	5,502	4,584	6,127	14,549	3,126	4,153	6,202	11,900	6,412	3,181	8,000	79,357
	利息費用	2	0	0	0	0	1	5	0	486	382	457	460	1,793
	股利、董監酬勞	0	0	0	0	0	0	0	536,847	0	0	0	0	536,847
	營所稅支付及暫繳	0	0	0	0	0	19,235	0	0	18,642	0	0	0	37,877
	現金減資	0	0	182,376	0	0	0	0	0	0	0	0	0	182,376
	合計(3)	419,181	81,444	486,555	136,652	149,210	137,080	129,887	753,238	155,167	132,116	98,640	134,460	2,813,63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569,181	231,444	636,555	286,652	299,210	287,080	279,887	903,238	305,167	282,116	248,640	284,460	2,963,63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339,509	363,237	29,712	(1,623)	(9,318)	(19,656)	(1,616)	(616,248)	(49,540)	(36,905)	(31,184)	(15,144)	(595,144)
融資淨額														
	銀行借款	0	0	0	0	20,000	10,000	0	600,000	0	0	0	0	630,000
	償還銀行借款	(20,000)	0	0	0	0	(20,000)	(10,000)	0	0	0	0	0	(50,000)
	合計(7)	(20,000)	0	0	0	20,000	(10,000)	(10,000)	600,000	0	0	0	0	580,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469,509	513,237	179,712	148,377	160,682	120,344	138,384	133,752	100,460	113,095	118,816	134,856	134,856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1	111/2	111/3	111/4	111/5	111/6	111/7	111/8	111/9	111/10	111/11	111/12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34,856	149,542	887,866	834,282	744,888	651,746	579,754	474,802	424,773	386,635	399,394	396,365	134,856
加：	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120,917	128,092	157,162	107,973	145,561	109,383	162,576	152,367	125,461	148,674	107,414	154,420	1,620,000
	其他收入	5	500	3	500	3	500	3	500	3	500	3	500	3,020
	合計(2)	120,922	128,592	157,165	108,473	145,564	109,883	162,579	152,867	125,464	149,174	107,417	154,920	1,623,020
減：	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項付現	68,611	84,217	94,976	81,009	100,820	68,933	147,437	126,907	126,907	117,145	97,621	85,417	1,200,000
	薪資費用	30,000	6,000	6,000	10,000	6,000	6,000	10,000	56,500	6,000	10,000	6,000	6,000	158,500
	營業費用	7,165	7,591	9,313	6,398	8,626	6,482	9,634	9,029	7,435	8,810	6,365	9,152	96,000
	利息費用	460	460	460	460	460	460	460	460	460	460	460	460	5,520
	股利、董監酬勞	0	0	0	0	0	0	0	610,000	0	0	0	0	610,000
	營所稅支付及暫繳	0	0	0	0	22,800	0	0	0	22,800	0	0	0	45,600
	合計(3)	106,236	98,268	110,749	97,867	138,706	81,875	167,531	802,896	163,602	136,415	110,446	101,029	2,115,620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56,236	248,268	260,749	247,867	288,706	231,875	317,531	952,896	313,602	286,415	260,446	251,029	2,265,62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458)	29,866	784,282	694,888	601,746	529,754	424,802	(325,227)	136,635	149,394	146,365	200,256	(507,744)
融資淨額														
	轉換公司債	0	808,000	0	0	0	0	0	0	0	0	0	0	808,000
	銀行借款	0	0	0	0	0	0	0	600,000	0	0	0	0	600,000
	償還銀行借款	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0	0	0	0	0	(600,000)
	合計(7)	0	708,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600,000	0	0	0	0	808,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49,542	887,866	834,282	744,888	651,746	579,754	474,802	424,773	386,635	399,394	396,365	450,256	450,256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係考量個別銷貨客戶之營運規模、授信狀況及交易頻繁度等因素，而予以不同之授信條件。本公司給予銷售客戶授信期間多為月結 120~150 天，109 年度之應收款項收現天數為 133 天，在預估 110~111 年度對銷售客戶之收款政策變化不大之情形下，以此為基礎推估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收現天數約與 109 年度相當，並以此推估未來年度各月份應收款項之收款情形，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另應付帳款主要係應付貨款及支付委外加工費支出，對供應商付款條件主要為月結 60 天~月結 120 天，參考對供應商付款政策，以此為基礎推估 110 年度及 110 年度應付款項平均付現天數，其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11 月並未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之支出，因公司目前所使用之辦公室為自有資產，且主要生產基地為轉投資之大陸子公司，故預計 110 年 12 月至 111 年 12 月應無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支出產生。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年度 項目	110 年第三季 (籌資前)	111 年底 (籌資後)	112 年底 (籌資後)	
		全數未轉換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財務槓桿度(倍)	1.03	1.11	1.11	1.05
負債比率(%)	33.57%	46.21%	46.21%	27.19%

財務槓桿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指標，評估利息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財務槓桿度愈高表示利息費用占營業利益比重越大，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之財務槓桿均為 1.03 倍。預估因本次發行公司債使利息費用增加，且帳上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尚未屆期，故財務槓桿度較 111 年度提升為 1.11 倍，惟 112 年度在假設本次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財務槓桿度可下滑為 1.05 倍，本公司若不藉由本次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籌措資金，而全數以金融機構融資方式籌措支應未來營運擴展所需資金，將加重利息負擔，並使財務結構趨於惡化；故本次辦理發行轉換公司債可取得長期穩定資金，減少利息支出對獲利侵蝕之影響，對公司之財務槓桿度應有正面之影響。

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33.57%，若再以長、短期借

款支應，利息負擔及負債比率較高之財務結構將直接影響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與穩定性，使財務風險日益升高；如遭遇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惡劣之情況，則公司亦將增加財務風險。因此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案以籌措中長期穩定資金。假設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11 年度全數未轉換，及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尚未屆期下，預估募資後負債比率為 46.21%，就財務結構而言，雖短期內使負債比率提高，然未來隨公司業績成長與獲利增加，可誘使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的情況下，將可逐漸降低負債比率，並提升自有資本比率。112 年度假設本次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預估負債比率將可降至 27.19%，預計將可有效改善本公司之償債能力，並有效降低財務風險。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計畫金額為 808,000 仟元，經檢視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110 年 12 月至 111 年 12 月並無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之估列，故未有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之情事。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年9月30日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855,354	1,946,595	1,874,831	2,315,538	2,517,982	2,408,6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6,327	460,417	554,033	636,272	880,963	905,997
無形資產		7,813	5,787	7,196	8,994	17,712	15,179
其他資產		44,194	83,024	116,495	252,362	97,347	502,725
資產總額		2,413,688	2,495,823	2,552,555	3,213,166	3,514,004	3,832,5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39,317	554,731	1,017,193	1,014,841	704,776	1,506,412
	分配後	1,155,336	719,324	1,351,554	1,400,746	1,229,770	1,506,412
非流動負債		33,970	513,445	39,480	593,511	550,712	40,4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73,287	1,068,176	1,056,673	1,608,352	1,255,488	1,546,845
	分配後	1,189,306	1,232,769	1,391,034	1,994,257	1,780,482	1,546,8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40,401	1,427,647	1,495,882	1,604,814	2,258,516	2,285,706
股本		658,372	658,372	650,262	652,971	729,158	582,224
資本公積		227,296	249,873	247,362	279,577	629,301	782,3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1,112	576,625	711,976	810,230	1,009,045	1,061,012
	分配後	375,093	412,032	441,915	489,622	586,133	1,061,012
其他權益		(36,379)	(57,223)	(78,074)	(137,964)	(108,988)	(139,842)
庫藏股票		-	-	(35,644)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40,401	1,427,647	1,495,882	1,604,814	2,258,516	2,285,706
	分配後	1,224,382	1,263,054	1,161,521	1,218,909	1,733,522	2,285,70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動資產		856,532	866,198	845,841	1,034,458	1,486,1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0,544	204,084	146,106	105,166	82,152
無形資產		3,266	1,633	3,042	4,934	13,464
其他資產		12,104	13,021	18,559	36,696	28,141
資產總額		2,298,135	2,439,598	2,566,678	2,965,131	3,779,97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23,764	498,597	1,031,987	767,334	971,280
	分配後	1,039,783	663,190	1,366,348	1,153,239	1,496,274
非流動負債		33,970	513,354	38,809	592,983	550,1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57,734	1,011,951	1,070,796	1,360,317	1,521,456
	分配後	1,073,753	1,176,544	1,405,157	1,746,222	2,046,4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40,401	1,427,647	1,495,882	1,604,814	2,258,516
股本		658,372	658,372	650,262	652,971	729,158
資本公積		227,296	249,873	247,362	279,577	629,3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1,112	576,625	711,976	810,230	1,009,045
	分配後	375,093	412,032	441,915	489,622	586,133
其他權益		(36,379)	(57,223)	(78,074)	(137,964)	(108,988)
庫藏股票		-	-	(35,644)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40,401	1,427,647	1,495,882	1,604,814	2,258,516
	分配後	1,224,382	1,263,054	1,161,521	1,218,909	1,733,52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10年9月30日財務資料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931,119	1,889,704	1,954,564	1,979,761	2,142,008	1,935,054
營業毛利	759,358	780,111	785,865	889,273	1,045,475	899,770
營業損益	365,750	382,263	364,762	433,362	605,034	517,2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7,326	(44,692)	52,849	32,647	12,443	50,109
稅前淨利	413,076	337,571	417,611	466,009	617,477	567,34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87,181	201,544	341,422	394,400	519,416	474,87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387,181	201,544	341,422	394,400	519,416	474,8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3,675)	(20,856)	(20,714)	(59,840)	28,983	(30,8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3,506	180,688	320,708	334,560	548,399	444,02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87,181	201,544	341,422	394,400	519,416	474,8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13,506	180,688	320,708	334,560	548,399	444,0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5.94	3.06	5.23	6.13	7.25	8.3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之外，餘係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1,441,755	1,299,408	1,283,632	1,394,850	1,580,443
營業毛利	310,405	341,665	373,011	364,893	439,739
營業損益	109,796	135,798	155,026	130,604	203,0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8,799	89,286	224,793	288,934	360,837
稅前淨利	408,595	225,084	379,819	419,538	563,88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87,181	201,544	341,422	394,400	519,4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87,181	201,544	341,422	394,400	519,4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3,675)	(20,856)	(20,714)	(59,840)	28,9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3,506	180,688	320,708	334,560	548,39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87,181	201,544	341,422	394,400	519,41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13,506	180,688	320,708	334,560	548,3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5.94	3.06	5.23	6.13	7.2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 陳重成	無保留意見(註)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 陳重成	無保留意見(註)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 陳重成	無保留意見(註)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 陳重成	無保留意見(註)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虞成全 陳重成	無保留意見(註)

註：參閱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說明：

簽證會計師略有調整，係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所致。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0年9月30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09年較108年增減變動%	原因說明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18	42.80	41.40	50.06	35.73	(28.63)	1	40.3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4.23	310.08	270.00	252.22	318.88	26.43	1	256.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1.06	350.91	184.31	228.17	357.27	56.58	1	159.89
	速動比率(%)	199.78	319.38	167.15	213.58	330.55	54.77	1	144.72
	利息保障倍數	247.91	23.70	47.67	40.30	60.56	50.27	2	100.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2	2.43	2.40	2.40	2.53	5.42		2.74
	平均收現日數	129	150	152	152	144	(5.26)		133
	存貨週轉率（次）	7.04	7.26	7.87	7.91	7.51	(5.06)		7.4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52	3.46	3.59	3.42	3.07	(10.23)		3.44
	平均銷貨日數	52	50	46	46	49	6.52		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81	4.10	3.53	3.11	2.43	(21.86)	4	2.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0	0.76	0.77	0.62	0.61	(1.61)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51	8.71	13.81	14.01	15.69	11.99		17.40
	權益報酬率（%）	26.20	13.58	23.36	25.44	26.89	5.70		27.8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2.74	51.27	63.82	71.52	89.35	24.93	2	115.37
	純益率（%）	20.05	10.67	17.47	19.92	24.25	21.74	2	24.54
	每股盈餘（元）	5.94	3.06	5.23	6.13	7.25	18.27		8.3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1.60	62.80	49.61	52.92	105.47	99.30	2	22.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02	92.33	120.87	109.48	106.67	(2.57)		88.5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95	1.26	15.69	7.13	10.15	42.36	3	(6.9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5	1.47	1.45	1.39	1.28	(7.91)		1.25
	財務槓桿度	1.00	1.04	1.03	1.03	1.02	(0.97)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主為109年公司債到期轉換成股本致流動負債減少及權益增加所致。
2. 主為109年營收成長，獲利增加營運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3. 主為109年營收成長致現金流入增加且流動負債因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到期減少，營運資金增加所致。
4. 主為109年新購員工宿舍增加，致不動產金額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款項)/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09 年較 108 年增減變動%	原因說明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97	41.48	41.72	45.88	40.25	(12.2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40.38	699.54	1,023.83	1,525.98	3,418.90	124.05	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8.34	173.73	81.96	134.81	153.01	13.50	
	速動比率(%)	108.32	160.32	75.67	123.68	140.98	13.99	
	利息保障倍數	245.23	30.62	43.45	36.38	55.39	52.25	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1	2.53	2.59	2.57	2.74	6.61	
	平均收現日數	135	145	141	142	133	(6.34)	
	存貨週轉率（次）	15.38	14.99	15.32	14.98	11.98	(20.03)	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3	2.93	2.20	3.20	2.26	(29.38)	4
	平均銷貨日數	24	24	24	24	30	25.00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99	6.37	8.79	13.26	19.24	45.10	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0.53	0.50	0.47	0.42	(10.6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07	8.77	13.93	14.60	15.65	7.19	
	權益報酬率（%）	27.15	13.58	23.36	25.44	26.89	5.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2.73	34.19	58.05	64.38	81.60	26.75	2
	純益率（%）	26.85	15.51	26.60	28.28	32.87	16.23	
	每股盈餘（元）	5.94	3.06	5.23	6.13	7.25	18.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33	76.46	26.43	(25.65)	85.80	(434.50)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8.52	75.84	92.19	51.73	80.48	55.58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6.09)	2.98	6.23	(22.75)	15.53	(168.26)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1	1.78	1.49	1.37	1.14	(16.79)	
	財務槓桿度	1.02	1.06	1.06	1.10	1.05	(4.5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主為 109 年公司債到期轉換成股本致流動負債減少及權益增加所致。
2. 主為 109 年營收成長，獲利增加營運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3. 主為 109 年第四季為因應後續訂單備貨需求增加致存貨增加所致。
4. 主為 109 年下半年相較去年同期營收成長，致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5. 主為 109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攤提致設備成本減少及營收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財務分析計算公式請詳上表之說明。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1.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00,752	34.17	429,082	13.35	771,670	179.84	係理財商品到期轉入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1,717	7.45	866,257	26.96	(604,540)	(69.79)	係公司債市場價值變動,認列評估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80,963	25.07	636,272	19.80	244,691	38.46	係新購員工宿舍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295	0.81	177,121	5.51	(148,826)	(84.03)	係 108 年預付房地款轉入不動產所致。
應付帳款	370,115	10.53	303,649	9.45	66,466	21.89	係營收成長，備料增加所致。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0	0.00	434,099	13.51	(434,099)	(100.00)	係公司債到期所致。
股本	729,158	20.75	652,971	20.32	76,187	11.67	係公司債轉換股本增加所致。
資本公積	629,301	17.91	279,577	8.70	349,724	125.09	係公司債轉換資本公積增加所致。
保留盈餘	1,009,045	28.71	810,230	25.22	198,815	24.54	係營收成長，利益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1,045,475	48.81	889,273	44.92	156,202	17.57	係營收成長、稼動率提高帶動毛利率上升所致。
營業利益	605,034	28.25	433,362	21.89	171,672	39.61	係營收及營業毛利成長所致。
稅前淨利	617,477	28.83	466,009	23.54	151,468	32.50	係營收及營業毛利成長所致。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519,416	24.25	394,400	19.92	125,016	31.70	係營收及營業毛利成長所致。
其他綜合損益	28,983	1.35	(59,840)	(3.02)	88,823	148.43	係匯率變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48,399	25.60	334,560	16.90	213,839	63.92	綜上變動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2)	
現金及約當現金	790,305	20.91	352,518	11.89	437,787	124.19	係應付關係人款項延長付款期限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70,057	57.41	1,783,877	60.16	386,180	21.65	係子公司 109 年度獲利良好所致。
應付帳款-關係人	772,317	20.43	201,901	6.81	570,416	282.52	係延長付款期限所致。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0	0.00	434,099	14.64	(434,099)	(100.00)	係公司債到期所致。
股本	729,158	19.29	652,971	22.02	76,187	11.67	係公司債轉換股本增加所致。
資本公積	629,301	16.65	279,577	9.43	349,724	125.09	係公司債轉換資本公積增加所致。

年度 會計項目	109年度		108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1)	金額	% (註2)	
保留盈餘	1,009,045	26.69	810,230	27.33	198,815	24.54	係營收成長，利益增加所致。
營業收入	1,580,443	100.00	1,394,850	100.00	185,593	13.31	係宅經濟影響，需求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1,140,831)	(72.18)	(1,029,830)	(73.83)	(111,001)	(10.78)	係營收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439,612	27.82	365,020	26.17	74,592	20.44	係營收增加所致。
營業利益	203,047	12.85	130,604	9.36	72,443	55.47	係營收及營業毛利成長所致。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49,833	22.14	305,736	21.92	44,097	14.42	係子公司營收成長、獲利良好所致。
稅前淨利	563,884	35.68	419,538	30.08	144,346	34.41	綜上變動所致。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519,416	32.87	394,400	28.28	125,016	31.70	綜上變動所致。
其他綜合損益	28,983	1.83	(59,840)	(4.29)	88,823	148.43	係匯率變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48,399	34.70	334,560	23.99	213,839	63.92	綜上變動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財務報告：

1.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三。

2.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3.110 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二)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2.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無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一)財務狀況

1.財務狀況比較分析(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說　明(註)
			金額	%	
流動資產	2,315,538	2,517,982	202,444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6,272	880,963	244,691	38	係新購員工宿舍增加所致。
無形資產	8,994	17,712	8,718	97	
其他資產	252,362	97,347	(155,015)	(61)	係 108 年預付房地款轉入不動產所致。
資產總額	3,213,166	3,514,004	300,838	9	
流動負債	1,014,841	704,776	(310,065)	(31)	係公司債到期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非流動負債	593,511	550,712	(42,799)	(7)	
負債總額	1,608,352	1,255,488	(352,864)	(22)	綜上變動所致。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04,814	2,258,516	653,702	41	係公司債轉換資本公積增加所致。
股本	652,971	729,158	76,187	12	
資本公積	279,577	629,301	349,724	125	係公司債轉換資本公積增加所致。
保留盈餘	810,230	1,009,045	198,815	25	係營收成長，利益增加所致。
其他權益	(137,964)	(108,988)	28,976	(21)	係匯率變動，致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所致。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1,604,814	2,258,516	653,702	41	綜上變動所致。

註：針對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1,000萬元者，說明主要原因及影響。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說　明(註)
			金額	%	
營業收入	1,979,761	2,142,008	162,247	8	
營業毛利	889,273	1,045,475	156,202	18	
營業損益	433,362	605,034	171,672	40	係營收成長所致。
營業外收支及支出	32,647	12,443	(20,204)	(62)	係匯率變動，致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稅前淨利	466,009	617,477	151,468	33	綜上變動所致。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94,400	519,416	125,016	32	綜上變動所致。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394,400	519,416	125,016	32	綜上變動所致。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9,840)	28,983	88,823	(148)	係匯率變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4,560	548,399	213,839	64	綜上變動所致。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94,400	519,416	125,016	32	綜上變動所致。
淨利歸屬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屬於母公司業主	334,560	548,399	213,839	64	綜上變動所致。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6.13	7.25	1.12	18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依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推出時程、營運計劃、市場需求預測、產業競爭態勢及主要客戶業務展望評估，預計未來一年本公司所屬產業，仍將維持穩定成長趨勢。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活動	537,030	743,334	206,304	38
投資活動	(776,669)	377,476	1,154,145	(149)
籌資活動	266,327	(366,187)	(632,514)	(237)
淨現金流量	14,234	771,670	757,436	5,32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係 109 年度獲利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增加，係 109 年度處分銀行理財商品增加所致。
3.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係 108 年度新發行公司債所致。

2.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未來一年(110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200,752	710,000	157,000	1,753,752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

(1)將台灣之生產線外移至海外工廠，以降低製造成本；台灣則以研發為主。

(2)設立銷售據點，擴大銷售版圖，以達到就近滿足客戶需求之目的。

2.最近年度(109 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109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	349,833	控股公司，獲利來源為轉投資公司獲利所致。	-
TOPWISE TECHNOLOGY LTD.	控股	4,512	控股公司，獲利來源為轉投資公司獲利所致。	-
ALLTOP HOLDING LTD.	控股	345,320	控股公司，獲利來源為轉投資公司獲利所致。	-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控股	6,423	控股公司，獲利來源為轉投資公司獲利所致。	-
盛輝有限公司	控股	1,434	控股公司，獲利來源為轉投資公司獲利所致。	-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342,046	係因伺服器用連接器需求成長，致 109 年度營收成長，成本及費用管控得宜，另外幣操作得宜產生兌換利益所致。	-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6,423	主係因端子及鐵殼產品需求增加，致 109 年度營收成長，產生獲利所致。	-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2,026	主係因塑模產品需求增加，致 109 年度營收成長，產生獲利所致。	-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其改善情形：

年度	內部控制建議事項	改善情形
107	無	無
108	無	無
109	無	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及其改善情形：無。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25頁。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6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7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一)承諾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三年應參加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

目前執行情形：本公司上櫃後已分別於97年10月、98年12月、102年2月取得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之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證證書CG6004、CG6005及CG6007授權證，且於104年4月2日獲得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的第十二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系統評鑑為A+，並於股東會報告評量結果。另自103年起櫃買中心與證交所共同委託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辦理對全體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進行全面評核，故後續已毋須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之評量。

(二)承諾於上櫃掛牌前，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均應設立專職稽核人員，並確實執行年度稽核計畫，且上櫃掛牌後應持續維持之。

目前執行情形：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設有專職稽核人員，稽核人員名冊如下：

姓名	到公司任職年月	任本公司稽核人員年月	學歷	主要經歷
劉浩	2012/09	2014/11	岳陽育英技校	嘉豪電子廠資材部經理

(三)承諾未來海外子公司之財務報告若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由本公司據以認列投資損益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需對其財務報表出具不提及其他會計師意見之查核報告。

目前執行情形：本公司96~109年度之財務報告，業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或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尚無會計師意見提及其他會計師意見之情事。

(四)承諾櫃檯買賣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本公司委託經櫃檯買賣中心指定之會計師，依櫃檯買賣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櫃檯買賣中心，且由本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目前執行情形：截至目前為止，櫃檯買賣中心尚無要求本公司委託其指定之會計師做外部專業檢查。

(五)承諾本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增訂下列事項，且該作業程序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1)本公司不得放棄 A-LIST INTERNATIONAL LTD.（SAMOA）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

(2)A-LIST INTERNATIONAL LTD.（SAMOA）不得放棄對TOPWISE TECHNOLOGY LTD.（SAMOA）、HARVEST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TD.（SAMOA）、ALLTOP HOLDING LTD. (HK)及UNITED GLOBAL CORP.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A-LIST INTERNATIONAL LTD.（SAMOA）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

(3)ALLTOP HOLDING LTD. (HK)不得放棄對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ALLTOP HOLDING LTD. (HK)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

目前執行情形：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尚無放棄上列公司各年度增資之情事。

(六)承諾於每季財務報告，本公司應針對三個月以上未進料生產之模具設備評估資產減損情形。

目前執行情形：本公司每季於系統中彙總最近三個月沒有進料生產之模具設備，剔除未滿一年尚在測試認證階段之部份，剩餘之部份因帳面金額微小，故不予提列資產減損。。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請詳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九。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承銷商出具「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十。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 年度)至 110 年股東常會改選前董事會開會 14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禾沅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游萬益	14	0	100	-
董事	瑞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祖林	14	0	100	-
董事	大金嵓(股)公司代表人：佟人彥	14	0	100	-
董事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一偉	14	0	100	-
董事	立瑩有限公司代表人：陳鴻銘	14	0	100	-
獨立董事	卜春進	14	0	100	-
獨立董事	呂連旺	14	0	100	-

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會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禾沅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游萬益	4	0	100	-
董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敏宗	4	0	100	-
董事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一偉	4	0	100	-
董事	瑞燦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祖林	4	0	100	-
董事	大金嵓(股)公司代表人：佟人彥	4	0	100	-
董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堯勇	4	0	100	-
董事	林月霞	4	0	100	-
獨立董事	卜春進	4	0	100	-
獨立董事	江志烽	4	0	100	-
獨立董事	呂連旺	4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請詳(十一)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請詳(十一)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題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備註
游萬益、張一偉、	審查經理人績效考核	因屬利害關係人。	因利益迴避未進	第九屆第 13 次董事

佟人彥	與年終獎金預計分配案。		行討論與表決。	會。
游萬益、張一偉、佟人彥	審查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因屬利害關係人。	因利益迴避未進行討論與表決。	第九屆第 17 次董事會。
游萬益、張一偉、佟人彥	審查經理人績效考核與年終獎金預計分配案。	因屬利害關係人。	因利益迴避未進行討論與表決。	第九屆第 22 次董事會。
卜春進、呂連旺	董事會提議董事候選人名單。	為維持獨立性	因利益迴避未進行討論與表決。	第九屆第 24 次董事會。
卜春進、呂連旺	董事會提議「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資格。	因屬利害關係人。	因利益迴避未進行討論與表決。	第十屆第 1 次董事會。
游萬益、張一偉、佟人彥	審查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因屬利害關係人。	因利益迴避未進行討論與表決。	第十屆第 3 次董事會。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於每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上年度之績效評估	109/01/01~109/12/31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監事成員及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自評、董/監事成員自評及薪酬委員會自評	請詳「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三(三)之說明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1)本公司上屆董事任期自 107 年 6 月 21 日至 110 年 7 月 5 日,本屆董事於 110 年 7 月 5 日選任，本公司董事間均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本公司董事自 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2)董事會持續制訂、修訂相關辦法，以符合最新版公司治理運作精神，最近年度彙總明細如下表：

決議日期	辦法名稱
106 年 11 月 09 日	董事會議事規則
107 年 02 月 02 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108 年 02 月 27 日	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108 年 05 月 08 日	人權政策辦法
108 年 11 月 08 日	誠信經營守則
109 年 03 月 03 日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109 年 03 月 03 日	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109 年 03 月 03 日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09 年 03 月 03 日	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
109 年 11 月 06 日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10 年 02 月 03 日	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3)另本公司於 96 年 5 月 1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購買董監責任險納入公司章程，並於 96 年 5 月 18 日向美國環球產物保險有限公司投保 300 萬美金之董監責任險；於 97 年 5 月 18 日起改投保美商聯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投保 1,000 萬美金之董監責任險，103 年 5 月 18 日續約，由併購美商聯邦產物保險之富邦產險續保。104~110 年繼

續由富邦產物續保。

(4)董監進修: 本公司每年至少安排董監事進修 6 小時的相關課程，使董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5)另外在獨立董事制度方面，本公司設置二席獨立董事，分別為呂連旺先生及卜春進先生，兩位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之情況良好，並以其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等專業能力，就董事會中有關內控制度執行、業務及財務等相關議案，提供董事會良好之建議。

2.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本公司所架設網站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3.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頁上，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 年度)至 110 年股東常會改選前董事會開會 14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林月霞	14	100	-
監察人	陳鳳珊	14	100	-
監察人	施春成	14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1.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2.設置監察人分機專線，建構溝通平台，並於公司網站中之投資人專區提供監察人信箱，員工及投資人均可隨時與監察人溝通及交換意見。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再與會計師進行溝通。

2.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完成之次月底前提交監察人查閱，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稽核主管列席定期性公司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必要時於董事會前會後與監察人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4.會計師定期出席監察人會議，補充說明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並說明發現之內控缺失，與監察人以面對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對監察人意見之處理
109.01.15	第 9 屆	第 13 次	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查核簽證會計師並通過其報酬案。	同意	同意
109.03.03	第 9 屆	第 14 次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同意	同意
109.08.07	第 9 屆	第 17 次	薪酬委員會通過 108 年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同意	同意
110.02.03	第 9 屆	第 22 次	審查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與 109 年度年終獎金預計分配案。	同意	同意
110.03.04	第 9 屆	第 23 次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同意	同意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 110 年 7 月 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並成立審計委員會，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卜春進	2	100	-
獨立董事	呂連旺	2	100	-
獨立董事	江志烽	2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詳下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請詳下表。

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屆次	證券交易法第14-5所列事項	案由	決議結果	董事會決議結果
110.08.05	第一屆第 1 次	V	本公司民國110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V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委員意見：同意。 對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110.11.05	第一屆第 2 次	V	本公司民國110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V	110 年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考核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V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V	本公司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委員意見：同意。 對委員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2. 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審計委員會個別單獨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及財務報表查核結果等事項，對於執行情形、成效及建議皆已充分溝通。
3. 溝通情形如下表：

開會日期/期別	內部稽核之溝通情形		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08.05 第一屆 第 1 次	1.「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程序」修訂案說明與討論。	無異議	1.會計師就 110 年第 2 季核閱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說明。	無異議
110.11.05 第一屆 第 2 次	1.110 年度內控缺失及追蹤改善情形溝通報告及問題說明。	無異議	1.會計師就 110 年第 3 季核閱財務報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說明。	無異議
	2. 111 年度「稽核計畫」編製基礎與風險評估結果說明。	無異議	2.溝通討論 110 年年報查核規劃事宜。	無異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促進證券市場健全發展及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已於 101 年 8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其後隨著公司治理環境以及法令之變遷，歷年來亦配合辦理了數次修訂，以確保達成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昇資訊透明度等原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管理單位機制，並設有投資人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設投資人關係管理單位與股務專責人員，管理相關資訊，並委任券商股務代理協助處理股務相關事宜，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且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關係並依法令規定申報。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皆已執行與本公司相同之稽核制度與辦法，包括法務單位與財務單位皆隨時掌握最新法令及集團控制制度。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訂定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等辦法，以規範相關行為，並定期檢討及依法令增修訂。不僅於公司內部宣導，亦登載於公司網站，供員工及投資大眾了解知悉。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等，為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所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及「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第三條，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注重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並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目前董事成員專業背景橫跨銀行金融、會計財務、連接器、企業管理、沖壓模具及市場行銷等領域，促進董事會之多元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另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重目標為9%，預計於第10屆董事會增加一名女性董事以達目標。 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請參閱(註1)。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	V		(二)本公司設立監察人會議制度，並於每次董事會召集董事及監察人聯席會，給予獨立董事門禁卡，以聯誼會方式，請董事及監察人隨時來公司瞭解狀況。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td><td>V</td><td></td><td>(三)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於次年度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前依規定完成董事績效評估及由議事執行單位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完成報告呈董事長總結，並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1. 面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1. 對公司之了解與職責認知。
2.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 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組成與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110年2月3日已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
109年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評估期間為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1. 109年董事會(及成員)績效評估結果：
<table><tr><th>評核面向</th><th>結果</th></tr><tr><td>面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良好</td></tr><tr><td>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公司了解及職權認知</td><td>良好</td></tr><tr><td>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td>(註)</td></tr><tr><t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td><td>良好</td></tr><tr><td>內部控制</td><td>良好</td></tr></table>註：監察人1席兼任其他1家公司獨董，及董事成員3席為公司經營管理階層。
2. 109年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table><tr><th>評核面向</th><th>結果</th></tr><tr><td>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td>良好</td></tr><tr><td>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td><td>良好</td></tr><tr><td>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td><td>良好</td></tr><tr><td>薪酬委員會組成與成員選任</td><td>良好</td></tr><tr><td>內部控制</td><td>良好</td></tr></table></td><td></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由會計師提供相關資料及聲明書，經議事單位彙總資料後提交董事會據以評估，最近年度評估結果已於109年11月06日完成。 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請參閱(註2)。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董事會指定之議事事務單位為投資人關係管理處，並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主要職責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及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及監察人遵循法令以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本公司目前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及電子信箱，作為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也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人關係專區及聯絡資訊，得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二)本公司已於101年12月25日董事會通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辦法。並於103年8月11日再次修訂，並將此制度辦法登載於公司網站上並書面通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及董事，避免發生內線交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業務等相關資訊；公司網站同步更新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除設有投資人關係管理單位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外，並選派全盤瞭解公司各項財務、業務或能協調各部門提供相關資料，擔任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統一代表公司對外發言，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法人說明會資料及相關公開資訊皆在公司網站上公開。 http://www.alltopconnector.com/zh-tw/Page/investor_conference# (三)本公司依法令規定申報各項業務等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並同步上傳本公司網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 本公司向來秉持穩健、永續之經營理念，對員工福利極其重視，於 93 年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月提撥福利金，由福利委員會安排活動，如各項定期國外、國內旅遊活動、社團活動、慶生會、電影欣賞、定期健康檢查、團體壽險、癌症險及意外險等福利事項，本公司除設有專屬安全隱密的哺乳室給媽媽使用外，亦設置獨立的員工休息室，提供美味咖啡茶品免費飲用，充滿藝術氣息的設計風格，是員工放鬆心情及陶冶性情的絕佳空間。本公司亦提供婚喪喜慶、獎助金及急難救助各項福利補助。另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組成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台灣銀行專戶中，以充作未來支付職工退休準備金之用。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並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本公司並不定期派員參加安全衛生講習、進行員工職前教育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練，定期安排全員工進行健康檢查，期能提供員工舒適安全之工作環境。 (二)僱員關懷： 員工福利措施：公司致力營造一個和諧勞資關係，更致力健全員工福利，除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外，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於每月提撥福利金，由公司訂定福利制度管理辦法由福委會每年訂定年度計畫辦理各項活動，包括各項旅遊活動、社團活動、慶生會、部門聚餐會、團體壽險、癌症險及意外險、定期健康檢查補助等福利事項；另公司亦提供婚喪喜慶、獎助金及急難救助各項福利補助。此外，為提升公司競爭力，針對員工生涯規劃及專業技能作完整培訓計畫，實施員工分紅入股及公平考核升遷等制度。 公司若有辦理現金增資時，提撥一定比例的增資額供全體員工入股，員工可依個人意願認購股票。另外本公司成立員工持股會，入會者員工於每月自薪資提撥一定比率金額至其信託帳戶購買本公司股票，本公司亦以其提撥金額之一定比率，相對提撥金額至其信託帳戶購買本公司股票，以協助會員累積財富，保障其退休或離職後之生活安定為目的而共同組成。 員工進修、訓練狀況：為協助新進同仁早日進入工作狀況，將藉由職前訓練，依職務類別不同安排訓練課程，並由該部門同仁輔助新進員工了解公司產業定位及未來發展方向。另針對員工在職訓練，各部門視實際需求安排適當之內訓課程，增進自身製程及研發能力；公司亦依各職能專業課程所需，安排員工參加各顧問公司、訓練機構或政府及工商團體所舉辦之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專業素養。為鼓勵員工自我充實英語能力，加強工作職務未來所需，也提升員工在全球化時代的競爭力，培植員工的溝通與執行業務能力，並鼓勵同仁取得相關語言證照。 109年之本公司舉辦的各項(內、外部)員工訓練課程，總堂次為24堂、總參訓人數次214人、總訓練經費為$657,860元。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退休管理辦法，明訂退休條件、給付標準及申請程序等事宜，並依法成立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提撥退休金以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94年7月1日起，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工資不低於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本公司一切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勞資雙方依據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且於95年12月開始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因此勞資關係和諧，並無糾紛損失發生。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本公司訂有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本公司定期實施消防安全檢查，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逃生系統、滅火器等...及公共安全檢查，並有保全公司 24 小時安全維護。依法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提撥勞工退休金以及員工投保團體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及癌症險、員工因公出差投保旅平險、意外險。對在職員工實施定期健康檢查及進行防疫宣導，定期實施辦公室清潔消毒，飲用水也定期委託廠商保養並檢測水質，保障員工飲用水衛生，並配合政府法令辦公室全面禁菸管理，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本公司相當重視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針對員工作業訂定安全規範使其作業符合程序流程，定期作安全衛生訓練課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工安危害告知及罰款等，達到員工零風險之目標，並有效預防機器設備及廠房設施產生之工安意外。
(三)投資者關係：
設置投資人關係管理單位專責處理股東建議，並詳細列於公開網站上建立與投資者溝通的平台。
(四)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除了在合約制定合理的環保規範及品質要求外，並秉持誠信、互利原則與其往來。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table>
<tr><th rowspan="2">職稱</th><th rowspan="2">姓名</th><th colspan="2">進修日期</th><th rowspan="2">課程名稱</th><th rowspan="2">進修時數</th></tr>
<tr><th>起</th><th>迄</th></tr>
<tr><td>董事</td><td>游萬益、陳祖林、佟人彥、卜春進、呂連旺、張一偉、陳鴻銘</td><td>109/05/05</td><td>109/05/05</td><td>全球疫情肆虐下經濟趨勢的改變與挑戰</td><td>3</td></tr>
<tr><td>董事</td><td>游萬益、陳祖林、佟人彥、卜春進、呂連旺、張一偉、陳鴻銘</td><td>109/11/06</td><td>109/11/06</td><td>智慧財產權探討-從營業秘密談起</td><td>3</td></tr>
</table></td><td></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監察人	施春成、陳鳳珊、林月霞	109/05/05	109/05/05	全球疫情肆虐下經濟趨勢的改變與挑戰	3
監察人	施春成、陳鳳珊、林月霞	109/11/06	109/11/06	智慧財產權探討-從營業秘密談起	3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重視風險管理，並將各項風險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以維持優質服務客戶為最高目標，針對客戶政策也充分瞭解與推行。對於各項環境保護、各項交易安全、各項關係管理，各項社會責任及供應商道德管理皆依客戶政策所要求之原則執行，本公司堅持持續提昇整體服務品質，重視客戶承諾。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本公司自 96 年 5 月起，已持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十)其他：

1.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引進獨立董事制度，借重獨立董事及具監察人之專業經驗，增加經營團隊之實務經驗，且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投保董事監察人責任險，以強化董事會職能，而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提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及時公開公司各項重大資訊，並由專人負責處理與股東之溝通事宜。此外本公司專注於連接器產品研發、生產製程改善及拓展銷售客戶，近年來營收及獲利逐年成長，努力創造股東價值。

2. 經理人積極參與公司治理的訓練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張一偉	全球疫情肆虐下經濟趨勢的改變與挑戰	3.0
		智慧財產權探討-從營業秘密談起	3.0
副總經理	佟人彥	全球疫情肆虐下經濟趨勢的改變與挑戰	3.0
		智慧財產權探討-從營業秘密談起	3.0
會計主管	陳靜宜	精實財務管理與利潤再造	6.0
		內線交易法律責任之探討	3.0
		關聯企業、合資及子公司投資之會計處理	3.0
稽核主管	李裕興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解析及設置「公司治理人員」稽核法遵實務	6.0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 rowspan="2">投管經理暨發言人</td><td rowspan="2">陳忠毅</td><td>公司治理藍圖下公司治理人員之功能與任務</td><td>6.0</td></tr><tr><td>最新國內公司治理趨勢與落實控制環境執行面之解析</td><td>6.0</td></tr></table> 3.建立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已於 97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針對所有員工之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作為所有員工之行為及倫理守則。目的為導引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本公司員工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本公司道德標準，並維護公司信譽及公司永續成功經營，爰依「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及相關規定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另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中有揭露"道德行為準則"。http://www.alltopconnector.com/big5/corporate_governance.aspx 4.本公司產品已通過 ISO 9001、14001 及 IATF16949 等之認證，除了產品品質保證外，亦以提高顧客滿意度為目標，所生產之產品均依相關作業程序及辦法來進行生產，提供客戶安全、可信賴及高品質之產品。 5.為健全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防杜關係企業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有非常規交易、不當利益輸送情事，於 103 年 3 月 21 日訂定「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6.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1)國際內部稽核師證書CIA：稽核職務代理人陳忠毅1人。 (2)國際內控自評師CCSA：稽核職務代理人陳忠毅1人。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 評鑑結果：本公司參加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組6%~20%。
2. 已改善情形：109年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揭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道德責任具體工作內容、利害關係人溝通、溫室氣體碳排量、用水及廢棄物總重量揭露、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辦法之訂定，並建置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英文公司網站及其他有助於提升資訊透明度的相關揭露。
3.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持續提升年報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透明度。
   (2)確保各項治理規範的與時俱進，及時辦理增修訂。
   (3)持續辦理公司治理相關知識的員工教育訓練。
   (4)深植內部公司治理思維，並確實落實於營運的各個層面，以維護股東權益並達成永續經營目標。
   (5)評估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註 1：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

姓名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銀行金融
游萬益	V		V	V	V	V	V	
陳祖林	V		V	V	V	V	V	
張一偉	V		V	V	V	V	V	
佟人彥	V		V	V			V	
陳鴻銘	V		V		V		V	
卜春進	V	V	V					V
呂連旺	V		V		V		V	

註 2：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獨立性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若為輪調後回任之首次簽證，間隔是否不短於二年。	不適用	是
未受我司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是	是
二年內未曾任我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	是	是
未與我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是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未與我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是	是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未與我司有資金借貸。	是	是
未有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	是	是
未曾違反業務事件主管機關對會計師輪調、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或其他足以影響獨立性之規範。	是	是
會計師是否出具獨立性聲明，且聲明結果並未有違反獨立性之情事。	是	是

適任性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
董事會參與度: 出席率	100%	是
股東會參與度: 出席率	100%	是
財報及稅報簽證品質: 各期財稅報依相關法令辦理並符合我司品質預期。	是	是
財報及稅報簽證及時性: 各期財稅報配合我司需求及時完成。	是	是
內控建議: 於財稅簽過程中，對內部控制制度取得必要瞭解，針對所發現的內控缺失或弱點出具內控建議書予我司。	是	是
諮詢服務: 財稅報、法令、公報、稅務、內控及其他相關問題之諮詢，均取得滿意回覆。	是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註 1）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卜春進	-	-	✓	✓	✓	✓	✓	✓	✓	✓	✓	✓	✓	無	-
獨立董事	呂連旺	-	-	✓	✓	✓	✓	✓	✓	✓	✓	✓	✓	✓	無	-
其他	曾俊超	-	-	✓	✓	✓	✓	✓	✓	✓	✓	✓	✓	✓	無	外部專家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06 月 29 日至 110 年 07 月 04 日，最近年度(109 年度至本屆任期屆滿)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卜春進	5	0	100	-
獨立董事	呂連旺	5	0	100	-
外部專家	曾俊超	5	0	100	-

(3)新任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5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4 日，本年度結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酬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卜春進	1	0	100	-
獨立董事	呂連旺	1	0	100	-
外部專家	曾俊超	1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請詳下表。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請詳下表。

薪酬委員會重要決議				
決議日期	屆次	案由	決議結果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9.01.15	第四屆第 5 次	1.通過審查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與 108 年度年終獎金預計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2.通過 108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3.通過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09 年度行事曆。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09.03.03	第四屆第 6 次	1.通過 108 年董監酬勞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2.通過 108 年員工酬勞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09.08.07	第四屆第 7 次	1.通過 109 年股東常會通過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分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0.02.03	第四屆第 8 次	1.通過審查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人績效考核與 109 年度年終獎金預計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2.通過 109 年度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3.通過訂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度行事曆。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0.03.04	第四屆第 9 次	1.通過 109 年董監酬勞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2.通過 109 年員工酬勞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110.08.05	第五屆第 1 次	1.通過 110 年股東常會通過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之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通過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規定於100年12月28日董事會決議設置薪酬委員會，並於110年7月5日董事會委任連任之，由二位獨立董事(卜春進、呂連旺)與一位外部專家(曾俊超)組成，其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二)不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請母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在提交董事會討論。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d><td>V</td><td></td><td>一、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在從事企業經營與獲利之同時，也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秉持重視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理念與趨勢議題，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考量因素，以達永續經營目標。於前述經營理念下，本公司於營運規劃及成本效益考量時，對公司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是否產生重大影響之重大性原則，進行對公司營運之相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以兼顧公司營運、社會與環境生態平衡發展之社會責任。
<table>
<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th><th>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h></tr>
<tr><td>環境</td><td>環境保護</td><td>響應環保，公司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由消極被動遵守環保法令，轉為積極主動降低環境衝擊，公司推行 e 化作業包括電子文件管理及線上系統，降低紙張用量及宣導回收利用，對於已過保存期限之紙本文件，均統一由政府立案的專業資源回收業者銷毀後再利用。
溫室氣體排放方面，公司持續力行節能減碳，推行節能措施降低外購電量使用，如推行辦公室空調節能、空調主機定期保養及照明設備逐步替換節能效率更高 LED 燈具等。目前本公司達成情形：以 2018 年為基準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 4%。</td></tr>
<tr><td>社會</td><td>無害產品</td><td>本公司善盡保護地球環境之社會責任，於產品開發相關製程與技術中降低使用有害物質，並要求供應商提供符合環保之原物料，另公司持續推動 IECQ QC080000(電機、電子零件及產品無有害物質過程管理系統)並已獲得認證，以確保公司產品符合環境安全。</td></tr>
<tr><td>公司治理</td><td>法令遵循</td><td>確保公司所有人員遵守相關法令之規範，本公司建置相關組織及程序，以落實公司治理目標。</td></tr>
</table></td><td>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二、本公司人力資源部依董事會制訂的「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除定期宣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外，並建立內部尊重社會倫理、注意利害關係人權益的意識，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人力資源部每年均向董事會提出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報告，本公司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並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境議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為了善盡保護地球環境的社會責任，開發相關製程與技術降低使用電子及電器設備中使用有害物質，並要求供應商提供符合環保要求之原物料，在95年7月1日前本公司所有產品完全符合歐盟電子電機設備中危害物質禁用RoHS 指令，使廢棄電子電器設備的回收及處理合乎環保要求。此外本公司更進一步通過Samsung、華碩、Sony綠色環保合作夥伴的認證。 本公司並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由過去消極被動遵守環保法令的態度，改變為積極主動的降低環境衝擊、節能減碳、增進環境績效等環境自覺理念，確保其環境績效能符合環保法令及承諾持續改善與污染預防。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推動e化作業，目前已利用電子文件管理及線上系統，降低紙張用量，對於已過保存期限之紙本文件，均統一交由政府立案的專業資源回收業者銷毀後再利用，亦宣導使用回收紙及二手文具用品等。對於工廠的廢料及回收也積極再利用，注重對環境的衝擊，對於大陸工廠及供應商皆有環保相關政策之要求。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本公司在企業經營與獲利同時，亦注重環境保護，對環境資訊進行量化統計揭露，得以記錄我們的外購電力能源、水資源等資源使用的情形。 長期的資訊紀錄與揭露，有助於我們逐年檢視對地球的環境友善措施，是否已逐步達成我們的既定目標。此外，我們也積極因應氣候變遷，對環境生態造成之衝擊，本公司針對各類型氣候變遷進行風險辨識，鑑別氣候變遷對本公司造成的潛在風險及機會，並評估及規劃其因應措施，採取減少自然資源消耗的行動方案，包括推行電子文件管理及線上系統，降低紙張用量並宣導使用回收紙張再利用、綠色供應鏈管理、降低外購電力使用以達節能減碳等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減少氣候變遷帶來之衝擊，以達環境永續管理目標。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本公司持續力行節能減碳措施，減少二氧化碳排放是全球共同關切議題，公司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源於電力使用，2018~2020年用電度數及碳排量分別為225仟度、219仟度、228仟度及124公噸/年、120公噸/年、119公噸/年，因此節能省電為本公司減碳首要方法，降低耗電量，持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續推行各項節能減碳計畫，本公司以2018年為基準年，預計2021年達成減碳5%之目標，維護地球環境盡一份心力，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環境永續發展，使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獲得雙贏之目標。
本公司於企業內部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愛護地球、珍惜資源」的措施如下:
推行資源回收及分類。
節約用水。
午休時間熄燈及辦公室空調節能措施。
空調主機定期保養維護。
辦公室照明，以逐步替換節能效率更高之LED燈為原則。
目前本公司達成情形：以2018年為基準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4%。
<table><tr><th colspan="2">項　　目</th><th>107 年</th><th>108 年</th><th>109 年</th></tr><tr><td>電</td><td>溫室氣體
(公噸 CO2e)</td><td>124</td><td>120</td><td>119</td></tr><tr><td>水</td><td>用水量(度)</td><td>2,121</td><td>2,167</td><td>1,983</td></tr><tr><td>廢棄物</td><td>資源回收
(廢鐵、鋁)(kg)</td><td>6,002</td><td>6,451</td><td>13,754</td></tr></table></td><td></td></tr>
<tr><td>社會議題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td><td>V</td><td></td><td>（一）本公司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恪遵勞動相關法令規定，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特訂定凡甲「人權政策辦法」，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本公司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不分性別、年齡、種族、宗教、黨派等因素，只要資格及能力所及符合職位要求，皆提供平等的工作機會)，營造勞資和諧工作環境。
本公司依法提報工作規則經勞工局核備，並放置於公司內部網站，員工得隨時查閱個人權益。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相關員工任免、薪酬都符合相關規範，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對大陸工廠的勞工權益，享有高於同業福利，也非常重視並依法落實勞動合同法，維護所有員工的經濟及安全的權益。
本公司為防制就業場所性騷擾行為，維持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已制訂「性騷擾防制措施及懲戒辦法」。</td><td>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td></tr>
<tr><td>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td><td>V</td><td></td><td>（二）本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年終獎金暨員工酬勞發放結合，以利獎勵與懲處制度更明確有效，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
員工福利措施：公司致力營造一個和諧勞資關係，更致力健全員工福利，除依照勞動法令及相關規定外，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於每月提撥福利金，由公司訂定福利制度管理辦法由福委會每年訂定年度計畫辦理各項活動，包括各項旅遊活動、社團活動、慶生會、部門聚餐會、團體壽險、癌症險及意外險、定期健康檢查補助等福利事項；另公司亦提供婚喪喜慶、獎助金及急難救助各項福利補助。此外，為提升公司競爭力，針對員工生涯規劃及專業技能作完整培訓計畫，實施員工分紅入股及公平考核升遷等制度。
公司若有辦理現金增資時，提撥一定比例的增資額供全體員工入股，員工可依個人意願認購股票。另外成立員工持股會，入</td><td></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V V V		會者員工於每月自薪資提撥一定比率金額至其信託帳戶購買本公司股票，本公司亦以其提撥金額之一定比率，相對提撥金額至該信託帳戶購買本公司股票，以協助會員累積財富，保障其退休或離職後之生活安定為目的而共同組成。 （三）本公司定期實施電氣、消防、清潔、消毒等維護及公共安全檢查，並有保全公司24小時安全維護。依法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提撥勞工退休金以及員工投保團體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及癌症醫療險、職業災害險、員工因公出差投保意外險、旅平險。 每3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進行防疫宣導及全面禁煙，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四）本公司對於員工培育不遺餘力，也訂立相關進修及語文學習計畫。 （五）本公司以建立世界首選連接器供應商的目標，遵循國際相關法規及各式標準規範。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溝通管道，對所有產品零組件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皆以品質為優先要求，以保護消費者權益為己任，並設置品保處提供客戶抱怨處理程序統籌及產品品質之把關。 本公司重視客戶及最終消費者的權益，對於產品品質規範及產品的即時供貨訂有嚴格的書面合約，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六）本公司以建立一個保護環境、重視社會責任、安全健康及人權發展的供應鏈為目標，視供應商為長期合作夥伴，引領其長期發展與提升自身競爭力，確保產品及供應鏈不使用衝突地區礦產金屬，提昇廠商綠色競爭能力永續發展。公司於落實供應商管理方面訂定「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於開發新供應商/協力廠商前，依循「新供應商、協力廠商開發需知」對供應廠商進行評鑑與勘查，評鑑勘查涉及勞工權益、安全衛生及環境法規的符合性等，除了辦理新供應商評鑑勘查外，每年度定期實施供應商稽核與評鑑，評鑑指標包含(HSF)環保評鑑/(QPA)製程品質/(QSA)品質系統及(RBA)評鑑等，評鑑達於標準者，即可通過綠色合格供應商；另針對汽車類產品供應商除了符合綠色合格供應商外，該產品之供應商必需通過ISO9001體系認證通過，後續逐漸輔導該相關供應商陸續導入IFT16949體系。另本公司對於承攬工程之供應商，依循「相關方、承包商環境、職安衛影響控制程序」執行，除了要求落實安全衛生、進廠危害告及體系方針等安全管理外，對於現場環境管理也一併要求。 本公司依「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以及「主要原材料供應商、協力廠(RBA)評鑑報告」，並與供應商簽訂「RBA相關方社會責任承諾書」，要求供應商遵守勞動法及相關社會責任，包括禁用童工、強迫勞工、健康與安全、結社自由、集體談判權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歧視及不使用衝突礦產等事項，如供應商涉及違反企業道德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尚未屬於法令規定應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範圍，公司於年報及公司網站皆已揭露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http://www.alltopconnector.com/zh-tw/Page/corporate_governmance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公司發展需求或法規辦理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102年11月13日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本公司定期檢討該守則運作情形，並適時予以增修訂，執行至今尚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方面:本公司並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由過去消極被動遵守環保法令的態度，改變為積極主動的降低環境衝擊、節能減碳、增進環境績效等環境自覺理念，確保其環境績效能符合環保法令及承諾持續改善與污染預防。

2.社區參與:本公司積極參與公司廠辦園區及當地的規範，除贊助設立當地土地公財神廟，也積極維護社區環境及公共安全，並參與紅十字捐血活動；另對藝文活動支持，公司自101年起每年定期響應與支持，9年來已累積超過20萬元(參覽受惠人數150人次/年)響應並幫助藝文活動發展。

3. 社會服務:本公司將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為落實回饋社會理念，公司自109年起每月贊助弱勢團體$10,000元(受助兒少人數60人次/年)，日後將更積極參與社會慈善活動及對社會弱勢團體之贊助活動。

4. 社會公益:公司為對公益社團及財團組織更進一步支持，經由員工集體參與、關心更貼近協助公益團體生存發展空間並增加公益文化之進展。響應贊助國內電影"一萬公里的約定"，包廳供員工欣賞。逢年過節送禮，選用福利單位的禮盒，例如真善美福利基金會、心路基金會等，或購買台灣小農產品，以協助其成長。

5.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重視客戶及最終消費者的權益，對於產品品質規範及產品的即時供貨訂有嚴格的書面合約，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6.人權方面:公司塑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7. 安全衛生方面:本公司重視全集團每個廠區的安全衛生，不定期針對廠房及辦公區的動線安全設備使用防護及操作作業員的燈光照明等等都提高標準，嚴格確保安全，對衛生環境工程的推動也持續執行，改善員工餐廳的衛生環境、改善員工宿舍及相關週邊的衛生工程。

8. 認證資訊：自99年度起，凡甲科技集團品質體系認證，交由TUV德國萊茵公司，進行認證。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已取得

ISO9001:2015、ISO14001:2015、IECQ QC080000:2017、OHSAS18001:2007、IATF16949:2016、ISO14064-1:2006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已取得

ISO9001:2015

品質體系	認證機構	證書生效日期	證書有效日期
ISO9001：2015 質量管理體系	TUV	2020/10/16	2023/10/15
ISO14001：2015 環境管理體系	TUV	2020/11/25	2022/10/11
IECQ QC080000：2017 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要求	TUV	2020/11/28	2021/12/6
OHSAS18001：2007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	TUV	2018/10/5	2021/3/11
IATF16949:2016 汽車質量管理體系	TUV	2018/10/24	2021/10/23
ISO14064-1:2006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認證	TUV	2020/11/05	2021/11/05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規範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並定期辦理宣導推廣，使員工、經理人及董事確實知悉並遵循。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本公司不經營風險高且不誠信的營業活動，也確實禁止有「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事項的情形發生。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適時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有充分的申訴管道，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二、落實誠信經營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前，會先評估往來對象的誠信記錄，且在誠信經營守則及商業契約內皆訂定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交易行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人力資源部依董事會通過的「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辦理，除定期宣導誠信守則外，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規範時，主動向管理階層提出檢舉。人力資源部每年均向董事會提出誠信經營工作報告，本公司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導防範不誠信行為，並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盡力防止利益衝突之情事發生，並透過董事會做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利益衝突之管道。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遵循情形，並定期向董事會提報。	

<table>
<tr><td rowspan="2">評 估 項 目</td><td colspan="3">運作情形</td><td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d></tr>
<tr><td>是</td><td>否</td><td>摘要說明</td></tr>
<tr><td>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td><td>V</td><td></td><td>本公司人力資源部每年制訂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對象包含新進及在職員工，內容包含專業職能及在職通識教育，並於課程中或內部會議期間，進行有關誠信經營的教育訓練或宣導，使員工充分了解誠信經營之含意及重要性，以落實於日常作業之中。

誠信經營(含內線交易)教育訓練
<table><tr><th>時間</th><th>訓練單位</th><th>課程內容</th><th>時數</th><th>參與人次</th></tr><tr><td>109/08/07</td><td>財團法人中華工商研究院</td><td>企業營業秘密內控基礎法律與稽核做法實務班</td><td>6</td><td>1</td></tr><tr><td>109/09/02</td><td>人力資源部</td><td>強化公司治理-誠信經營及企業社會責任內部教育訓練宣導</td><td>0.5</td><td>11</td></tr><tr><td>109/10/07</td><td>人力資源部</td><td>企業誠信經營案例宣導</td><td>e-mail</td><td>87</td></tr><tr><td>109/11/05</td><td>人力資源部</td><td>防犯內線交易宣導</td><td>e-mail</td><td>88</td></tr><tr><td>109/11/19</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內線交易法律責任之探討</td><td>3</td><td>1</td></tr></table></td><td></td></tr>
<tr><td>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td><td>V

V

V</td><td></td><td>本公司鼓勵員工於有違反法令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視情節輕重循法律途逕追究，視情節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本公司亦由專責機構處理檢舉人員相關保護措施及保密行為，並依據相關辦法作為處理程序之用。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會以書面聲明對其身分及其檢舉內容保密，本公司並承諾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遭受不當處置。</td><td>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td></tr>
<tr><td>四、加強資訊揭露</td><td></td><td></td><td></td><td>符合上市上</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上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也同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97年12月22日通過「道德行為準則」、100年3月21日通過「誠信經營守則」、104年3月20日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由專責單位負責相關宣導、懲戒與申訴，以確保建立誠信經營的企業文化與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架構。本公司定期檢討該守則運作情形，並適時予以增修訂，執行至今尚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董事會針對誠信經營之運作訂有完備的規範，定期檢討運作情形並適時予以增修訂。
2.重大資產交易均依規定取具專業估價者出具之鑑價報告，對於適法性事項，依專業性質諮詢相關法律顧問確認。
3.會計部門依會計原則審查交易帳務，對於重大案件或有疑義案件均諮詢會計師確認。
4.確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定，建立法令遵循規範、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風險管理機制、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尊重利益相關者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
5.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融資案、取得與處分資產、背書保證、資金貸與、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事項，皆依法令或董事會制訂之核決權限表，經相關權責主管評估後簽核，必要時經董事會決議並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
6.稽核室定期及不定期對各部門進行稽核，提出改善建議並追蹤改善情形。
7.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全體員工提出建議，作為檢討改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之參考，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8.重視誠信交易與資訊透明，與公司供應商宣達誠信經營政策，以杜絕不誠信的交易行為。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上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供投資人查詢，其網址：
http://www.alltopconnector.com/zh-tw/Page/corporate_govermance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本公司目前設立 3 席獨立董事，董事成員中 3 席由經營團隊擔任，並引進外部人士擔任 4 席董事。

2.本公司通過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6004 與 CG6005、CG6007 公司治理評量認證，且於 104 年 4 月 2 日獲得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及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辦理的第十二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系統評鑑為 A+。本公司重視公司治理展現出對投資人負責任的態度，歷次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如下表。

屆次	評鑑年度	評鑑結果級距
第一屆	103	前 5%
第二屆	104	6%～20%
第三屆	105	21%～35%
第四屆	106	21%～35%
第五屆	107	36%～50%
第六屆	108	6%～20%
第七屆	109	6%～20%

3.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以及員工行為應遵循準繩。

4.本公司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專區，內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供內、外人士參閱，並將重大訊息及時揭露給大眾。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128~129頁

二、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130~142頁。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143頁。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10年02月03日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2月0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游萬益　　簽章

總經理：張一偉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科技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捌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0%~101%發行，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捌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 道 義

承銷部門主管：林 能 顯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30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為捌仟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101%發行，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捌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彭義誠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12 月 30 日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屆第 4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壹、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05 日星期五 下午 2 點整

貳、開會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 102 號 3 樓 凡甲科技會議室

參、出席董事：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萬益、強茂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方敏宗、延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一偉、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祖林、大金嵓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佟人彥(視訊)、強茂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堯勇、林月霞；獨立董事:卜春進、江志烽、呂連旺

肆、列 席 人員：會計師虞成全、發言人陳忠毅、會計主管陳靜宜、財務主管簡子淵、稽核主管李裕興、資深專員陳巧慧

伍、主席：游萬益　　紀 錄:陳巧慧

陸、報告事項：略

柒、討論及決議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第四案:略

第五案：本公司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謹提請 核議。(董事會議事單位提)(審計委員會已審查)

說　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張數 8,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五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捌億元，依票面金額之 100%~101%發行。

二、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劃之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預定運用進度及預期可能產生之效益等計劃內容（詳附件一)及本次相關發行及轉換辦法(詳附件二)，發行及轉換辦法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資本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後呈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後發行之，並依法提報股東會。

三、另因資本市場籌資環境變化快速，為掌握訂定發行條件與實際發行作業時效，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轉換辦法與發行價格之訂定及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發行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主客觀環境因素而需訂定或修正時，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將採詢價圈購方式全數對外公開承銷，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條規定得不印製實體債券，採帳簿劃撥交付，本次轉換公司債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發行後，將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櫃檯買賣。

五、為配合本次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需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相關發行事宜。

六、本次發行如有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董事授權董事長以議價率 115%執行，其他則照案通過。

第六案:略

捌、追認事項：略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　會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列席文件，未經允許嚴禁複製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ALLTOP TECHNOLOGY CO., LTD.）。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F106030 模具批發業。
2.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3.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4.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5.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6.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7. I599990 其他設計業。
8.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9.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10.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11.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12.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13.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14. E701010 通信工程業。
15.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16.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17.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18.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19.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20.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21.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22.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3.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24.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25.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26.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27.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28.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 四 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 五 條：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轉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 六 條：本公司得為對外背書保證。

第二章 股　　份

第 七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元，分為壹億貳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前項股份總額保留新台幣貳仟萬元，計貳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之一：刪除。

第 八 條：本公司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如下：

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章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

二、特別股股息以年率百分之八為上限，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股息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三、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如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四、特別股股東除領取本項第二款所定之股息外，如所發行之特別

股為非參與型，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五、本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六、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

七、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八、本公司發行之特別股如為可轉換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其得轉換之期間授權董事會於實際發行條件中訂定。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根據發行條件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當年度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九、特別股屬無到期日，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之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及相關發行辦法以現金收回、發行新股強制轉換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本條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至本公司收回為止。於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十、特別股及所轉換之普通股，授權董事會視公司及市場狀況等，辦理上櫃事宜。

特別股之名稱、發行日期、具體發行條件及其他相關事宜，授權董事會於實際發行時，視資本市場狀況及投資人認購意願，依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訂定之。。

第 九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印製股票應編號，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其股票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並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

本公司得依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其他有價證券亦同，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十 條：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十一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均由董事會依法召集。常會於每會計年度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特別股股東會於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召開之。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十二條：股東不能親自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委託代理人一人出席。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前項委託書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五日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第十三條：本公司股東，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無表決權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股東會議事錄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如欲撤銷公開發行時，除須董事會核准外，須經股東會決議，並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同意行之。

第十六條之二：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議決事項如下：

一、釐訂及修正本公司章程。

二、選舉董事。

三、承認董事會所造具之表冊，審計委員會之報告及決議分派盈餘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四、資本減少之決議。

其他重要事項及依法令應經股東會議決之事項。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七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分別提名，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一併進行選舉，並分開計算當選名額。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者，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時，毋庸設置監察人。

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有關審計委員會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法規另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十七條之二：刪除。

第十八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章程第二十五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本公司之全體董事於任期內得就其執行業務範圍投保責任險，有關

投保全體董事之責任保險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第二十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獨立董事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廿一條：董事不克出席董事會，可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

第廿二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廿二條之一：刪除。

第廿二條之二：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本公司業務方針及計劃之核定。

二、本公司預算之核定及決算之審議。

三、本公司組織規程之核定。

四、本公司重要規章之核定

五、本公司資本增減之擬定及股票發行之核定。

六、本公司盈餘分配或彌補虧損議案之擬定。

七、本公司公司債發行之決議。

八、買回本公司股份計劃之決議。

九、本公司經理人員(含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十、取得或處分重要資產之核定。

十一、本公司股東常會或股東臨時會召集之決定。

十二、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指派。

十三、其他依法令規定或股東會授權之事項。

第廿二條之三：刪除。

第廿二條之四：本公司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並得以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替代郵寄通知。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廿三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廿四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

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五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廿六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與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七條：本章程未盡事宜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八條：本公司組織規章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廿九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五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一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三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四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十五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六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五日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游萬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拾貳億元，分為壹億貳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前項股份總額保留新台幣貳仟萬元，計貳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十二億元，分為1.2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前項股份總額保留新台幣貳仟萬元，計貳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公司發行新股時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修改用字。
第八條： 本公司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如下： 一~六項略 七、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以下略	第八條： 本公司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如下： 一~六項略 七、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監察人，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以下略	依據金管會於107年12月19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10703452331號函釋修改之。
第九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印製股票應編號，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以下略	第九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本公司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簽證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以下略	因應公司法於107年修正，依據中華民國107年8月1日華總一經字第10700083291號修改之。

第十六條之二： 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議決事項如下： 一、釐訂及修正本公司章程。 二、選舉董事。 三、承認董事會所造具之表冊，審計委員會之報告及決議分派盈餘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四、資本減少之決議。 其他重要事項及依法令應經股東會議決之事項。	第十六條之二： 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議決事項如下： 五、釐訂及修正本公司章程。 六、選舉董事及監察人。 七、承認董事會所造具之表冊，監察人之報告及決議分派盈餘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八、資本減少之決議。 其他重要事項及依法令應經股東會議決之事項。	依據金管會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函釋修改之。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分別提名，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一併進行選舉，並分開計算當選名額。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者，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監察人三至五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非獨立董事與獨立董事應分別提名，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一併進行選舉，並分開計算當選名額。 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者，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十七條之一：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時，毋庸設置監察人。 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有關審計委員會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法規另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十七條之一：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設置審計委員會時，毋庸設置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立時，監察人即當然解任，本章程關於監察人之規定，亦隨即失效。 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有關審計委員會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法規另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第十九條： 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章程第二十五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本公司之全體董事於任期內得就其執行業務範圍投保責任險，有關投保全體董事之責任保險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第十九條：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如公司有盈餘時，另依章程第二十五條之規定分配酬勞。 本公司之全體董監事於任期內得就其執行業務範圍投保責任險，有關投保全體董監事之責任保險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依據金管會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函釋修改之。
第二十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獨立董事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二十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廿二條之一： 刪除。	第廿二條之一：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	
第廿二條之三： 刪除。	第廿二條之三： 監察人職權如下： 一、決算之審查。 二、監察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三、認為必要時，得依法召集股東會。 其他依法監察之事項。	
第廿二條之四： 本公司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並得以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替代郵寄通知。	第廿二條之四： 本公司董事會應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召集事由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並得以傳真、電子郵件等方式替代郵寄通知。	

第廿四條：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四條： 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依據金管會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函釋修改之。
第廿五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廿五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廿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五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一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三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四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十五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六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五日。	第廿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五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五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五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七月一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八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一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十三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四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十五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新增修訂日期。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5,392,853
本期淨利	519,415,91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7,130
本期淨利加計調整數	519,423,04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51,942,30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8,975,712
本期新增可供分配盈餘	496,456,45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521,849,309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7.72022062 元/股)註 1	(422,911,686)
期末未分配盈餘	98,937,623

註 1：(1)本公司現金減資辦理實收資本額變更登記，業經經濟部 110 年 02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024640 號函核准登記在案，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47,797,410 元，計 54,779,741 股。

(2)上述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 7.72022062(元/股)，係以截至 110 年 02 月 09 日，已辦理變更登記後實收資本額之普通股股數 54,779,741 股計算。

董事長：游萬益　　總經理：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附件一、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以下同) 111年2月14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捌仟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捌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101%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111年2月14日發行，至116年2月14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 10 個營業日(含第 10 個營業日)內支付。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年5月15日)起，至到期日(116年2月14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股務部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

本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部，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 111 年 1 月 26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14.96%之轉換溢價率，即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項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207.3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left(\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 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4)}}\right)}{(\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

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合併及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 + \d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text{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

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a.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b.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每股退還現金金額)×（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c.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x（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股數應包括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買中心上櫃買賣，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

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買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權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11 年 5 月 1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 年 1 月 5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11 年 5 月 1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 年 1 月 5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部（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

現金收回。

(四)若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114 年 2 月 14 日及 115 年 2 月 14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4 年 1 月 5 日及 115 年 1 月 5 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部辦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附件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該公司 110 年 11 月 5 日之董事會討論並決議通過，發行張數 8,000 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8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以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元/股

項目 /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7 年 (108 年分配)	5.23	5.2	−	−	5.2
108 年 (109 年分配)	6.13	5.35	−	−	5.35
109 年 (110 年分配)	7.25	9.13(註)	−	−	9.13
110 年前三季	8.30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含資本公積發放之現金股利1.86元 。

(二)該公司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明	金額
110 年 9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仟元)	2,285,706 仟元
110 年 9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股)	58,222,379 股
110 年 9 月 30 日每股帳面淨值(元/股)	39.26(元/股)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年截至9月30日止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1,874,831	2,315,538	2,517,982	2,408,6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4,033	636,272	880,963	905,997
無形資產		7,196	8,994	17,712	15,179
其他資產		116,495	252,362	97,347	502,725
資產總額		2,552,555	3,213,166	3,514,004	3,832,5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17,193	1,014,841	704,776	1,506,412
	分配後	1,351,554	1,400,746	1,229,770	1,506,412
非流動負債		39,480	593,511	550,712	40,4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56,673	1,608,352	1,255,488	1,546,845
	分配後	1,391,034	1,994,257	1,780,482	1,546,8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95,882	1,604,814	2,258,516	2,285,706
股本		650,262	652,971	729,158	582,224
資本公積		247,362	279,577	629,301	782,3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11,976	810,230	1,009,045	1,061,012
	分配後	441,915	489,622	586,133	1,061,012
其他權益		(78,074)	(137,964)	(108,988)	(139,842)
庫藏股票		(35,644)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95,882	1,604,814	2,258,516	2,285,706
	分配後	1,161,521	1,218,909	1,733,522	2,285,706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流動資產		845,841	1,034,458	1,486,1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106	105,166	82,152
無形資產		3,042	4,934	13,464
其他資產		18,559	36,696	28,141
資產總額		2,566,678	2,965,131	3,779,97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31,987	767,334	971,280
	分配後	1,366,348	1,153,239	1,496,274
非流動負債		38,809	592,983	550,17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70,796	1,360,317	1,521,456
	分配後	1,405,157	1,746,222	2,046,4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95,882	1,604,814	2,258,516
股本		650,262	652,971	729,158
資本公積		247,362	279,577	629,3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11,976	810,230	1,009,045
	分配後	441,915	489,622	586,133
其他權益		(78,074)	(137,964)	(108,988)
庫藏股票		(35,644)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95,882	1,604,814	2,258,516
	分配後	1,161,521	1,218,909	1,733,522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10 年度截至 9 月 30 日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954,564	1,979,761	2,142,008	1,935,054
營業毛利	785,865	889,273	1,045,475	899,770
營業損益	364,762	433,362	605,034	517,2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2,849	32,647	12,443	50,109
稅前淨利	417,611	466,009	617,477	567,34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41,422	394,400	519,416	474,87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341,422	394,400	519,416	474,8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714)	(59,840)	28,983	(30,8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0,708	334,560	548,399	444,02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41,422	394,400	519,416	474,8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20,708	334,560	548,399	444,0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5.23	6.13	7.25	8.30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營業收入	1,283,632	1,394,850	1,580,443
營業毛利	373,011	364,893	439,739
營業損益	155,026	130,604	203,0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4,793	288,934	360,837
稅前淨利	379,819	419,538	563,88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41,422	394,400	519,4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341,422	394,400	519,4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714)	(59,840)	28,9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0,708	334,560	548,399
每股盈餘	5.23	6.13	7.25

註：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張數 8,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8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五年，票面利率 0%，以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之相關法令及計算方式，並視中華民國境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之發展等因素訂定，其計算方法及訂立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訂定之法規根據

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承銷商輔導發行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用以計算暫訂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金管會申報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暫訂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其實際發行時，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基準價格，應以向券商公會申報承銷契約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且轉換價格之訂定應高於基準價格。

亦即，轉換價格 => (MA^1,MA^3,MA^5)，其中，

MA^1 為基準日前 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 為基準日前 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 為基準日前 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以上述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比率為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轉換價格。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

(1)取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普通股之平均收盤價為基準價格，主係為反應目前市場交易狀況。

(2)取上述三者擇一為基準價格，主係為落實時價發行之精神，以與國際現狀接軌。

(3)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及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暨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將轉換溢價比率暫訂為 106%~115%，其轉換價格應屬合理。

3.轉換價格訂定合理性說明

(1)從總體經濟及所屬產業趨勢分析

①總體經濟

2021 年全球經濟情勢現況方面，隨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趨緩，各國紛紛回補商品庫存，貿易活動恢復熱絡使國際景氣復甦趨勢確立，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估 2021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達 5.9%、2022 年則為 4.9%，世界貿易組織(WTO)則預測 2018 年全球貨物貿易量將成長 10.8%。全球景氣雖逐漸復甦，

惟原先美國聯準會(FED)為刺激經濟成長推出之低利率及購債政策，加上新冠肺炎疫情所打亂全球航運供輸尚未恢復正常，皆使通貨膨脹隱憂浮現，各界預估其或將採逐步升息並縮減購債規模進而而引導全球資金回流美國，恐觸發以美國為主要市場之亞洲各國之貨幣匯率波動，而我國貨幣匯率波動情形勢必左右以出口為主之電子業競爭力。

另隨新興科技應用漸次擴展及工作型態改變，元宇宙、遠端交流及電動車等議題及其對應需求崛起，加上台灣業者具製程領先優勢，我國電子零組件業可望持續成長，惟如上述航運之塞港情形影響相關產業供應鏈成長動能，另原物料價格波動亦較過往為大，另各國貿易保護主義升溫、國際產業競爭加劇，皆將影響製造業生產未來走勢。

②所屬產業趨勢

該公司主要經營電子連接器之研發、製造加工及裝配買賣等，目前產品應用範圍以筆記型電腦為主，並於近年持續發展非筆記型電腦用之電子連接器產品，如工業電腦、網通設備、伺服器、醫療及電動車連接器等。該公司擁有多元的產品系列，各式規格、頻率與結構之電子連接器產品，滿足客戶對於外型與應用多變性之客製化特性。綜其營業項目及主要客戶群可知，該公司之營運發展與終端產業之榮枯息息相關，茲就該公司主營項目筆記型電腦暨伺服器及電動車產業概況與發展說明如下：

A.筆記型電腦及伺服器產業概況與發展

COVID-19 疫情自 2020 年初爆發，初期多數國家採取停止上班、上課措施來因應，使 2020 年第一季全球筆電出貨量大幅縮減，第二季起全球開始居家辦公、遠距教學的新生活型態，攜帶性佳之筆電成為重要的協作工具，使得全球筆電出貨量自 2020 年第二季起快速成長。

不僅企業端因應遠距上班添購筆電、遠距教學使消費者為家中購置筆電供學童學習之用，歐美各國、日本、東南亞地區的教育用筆電政府標案更使需求明顯增強，消費端因疫情誘發的宅經濟需求，更推動競電筆電銷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整理，2021 年 7 月

售。根據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整理的資料，2020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出貨量達 200,354 千台，較 2019 年之出貨量 160,894 千台，成長 24.5%。

筆記型電腦需求大幅升高卻也使得上游零組件出現供不應求的情形，自 2020 年第三季出現料況吃緊的訊息，缺料的零組件包含面板、面板驅動 IC、電源管理 IC、音訊編解碼器、介面 IC 等，相關零組件供不應求致使 2020 年部分無法完成的訂單遞延至 2021 年，2021 年上半筆電市場因訂單遞延而持續暢旺，2021 年下半預估仍受惠原有旺季效應，根據經濟部 ITIS 的預測，2021 年全年筆電市場將持續成長約 19.2%，出貨量預估達 238,895 千台。

伺服器產業方面，2020 年在疫情影響下，遠距工作成為常態，同時雲端運算、影音串流及雲端遊戲等使用量大幅提升，促使資料的傳輸量迅速增長，刺激資料中心布建需求，同步帶動伺服器需求成長。供應面來說，英特爾、超微、NVIDIA 等各大晶片業者以及 ARM 架構供應商安謀，積極針對 AI、高效能運算、邊緣運算等應用，推展新一代架構/處理器或是其他加速晶片，亦有助擴大雲端資料中心及企業客戶對新一代伺服器的需求。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統計，基於上述原因，2020 年全球伺服器市場規模達 12,423 千台，相較 2019 年成長 2.7%。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整理，2021 年 7 月

在全球伺服器市場趨勢方面，ITIS 預估遠距上班將成為常態，而投入遠距上班的企業越多也將推動雲端應用多元發展，形成一個正向循環。此外，全球伺服器市場脈動與伺服器中央處理器的推出息息相關，Intel 10nm 伺服器 CPU 在 2021 年第一季實現量產，AMD EPYC 平台在 2021 年持續推出新品，均帶動全球伺服器市場的需求。

而 5G 與 AI 運算逐漸普及的過程中，與電信商相關之邊緣伺服器及與 AI 運算相關之高效能運算伺服器的需求連帶持續成長。與雲端資料中心所需之伺服器相較，邊緣伺服器更注重於資料通訊與傳輸，並在體積上需要

微型化以適應建點的設置，高效能運算伺服器，透過其擴充性及功能性，可以精準的應對高效能的資料分析，隨著雲端資料中心及 AI 運算的需求持續攀升的情形下，將成為全球伺服器市場未來重要之動能。

B.電動車產業概況與發展

隨著全球綠色環保意識之興起，先進國家對交通工具之油耗與碳排放量逐漸重視，目前一般車輛的二氧化碳排放量約為 130 g/km，2021 年歐洲已設定 2030 年二氧化碳排放量 59 g/km 之排放目標，中國及美國加州之積分制持續施行，各國車廠需滿足當地的油耗及碳排放法規方可核准上市。因此在國際油耗與碳排放管制下，油耗的要求持續嚴苛，各車廠持續投入改善油耗的效能，並將傳統燃油引擎結合電力動能系統，如混合動力車(HEV)、插電式混合動力車(PHV)及純電動車(EV)等次世代車種。目前全球主要車廠均已投入開發電動車，無論是混合動力、插電式複合動力、純電池電動車以及燃料電池車等，隨著電動化技術的精進，各車廠正努力朝向未來法規要求的高能源使用率邁進。

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資料，2020 年全球電動車銷售數量達到 525.6 萬輛之規模。在各種類型的電動車中，混合動力車目前在性價比上已具有競爭力，也是目前電動車車種中佔比最大的產品類別。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及純電動車則因電池成本佔比高而多藉由補貼來吸引消費者購買。純電車另需廣泛佈建充電設施，以降低消費者對於純電池車僅適用於短程旅程之限制，近年隨各國政策補助利多刺激銷量快速成長。

註：未含低速電動車。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1/05)

參考工研院產科國際所之 2021 汽機車產業年鑑(2021/7)，未來隨電池續航力延長，電動車價格越符合消費者期待，各大車廠推出更多樣電動車款，將拉升全球電動車市場成長動能。2020 年車市雖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全球電動車市場仍成長 20.3%；2021 年隨歐洲、中國大陸及美國訂定嚴格之二氧化碳排

放量目標，多國針對電動車購買人及車廠提供補助，各大廠商投入電池及電動車製造平台，預期將可帶動電動車銷量成長 21.1%；2022 年再成長 25.5%，隨整體車市回溫至疫情前水平，電動車市場規模將達 798.7 萬輛。

(2)從公司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結構及經營績效分析說明如下：

①財務結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三季止權益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58.60%、49.94%、64.27%及 59.64%，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41.40%、50.06%、35.73%及 40.36%。108 年底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係 108 年 9 月該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使資產及負債同步增加，惟負債增加比率大於資產增加比率，使負債占資產比率較前期上升；109 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下降，主係該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09 年 2 月到期還本，資產及負債同步減少，惟負債減少比率大於資產減少比率，另該公司營運持續獲利，營運資金流入並添購不動產，使負債比率較前期下降。110 年第三季止負債比率上升，主係該公司考量電動車連接器業務快速成長，增加短期借款以因應備貨所需，使負債比率較去年同期上升。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除 107 年僅低於禾昌，108~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三季止負債占資產比率皆優於採樣同業之間，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三季止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分別為 270.00%、252.22%、318.88%及 256.75%。該公司各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除 109 年度外尚無重大變化，109 年度大幅上升，主係該公司發行之第三次及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當年度持有權人陸續辦理轉換為普通股並產生資本公積溢價，並以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產生資本公積 387,077 仟元為主，使當期業主權益大幅增加帶動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惟該公司於次年度現金股利包含資本公積配發，故 110 年第三季止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有顯著下降。與採樣同業相較，該公司除 107 年度僅低於禾昌，108~109 年度及 110 年第三季止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皆優於採樣同業，並無重大異常情事；此外，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皆大於 100%，顯示資金運用並無以短支長之情事，整體而言，該公司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②經營績效

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營業收入分別為 1,954,564 仟元、1,979,761 仟元、2,142,008 仟元及 1,935,054 仟元，分別較去年同期成長 1.29%、8.20%及 20.66%。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8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7 年度增加，主係來自伺服器連接器產品營收成長，由於該公司伺服器連接器產品主要競爭對手為美商大廠，108 年正值中美貿易紛爭，中國客戶轉向該

公司採購高階伺服器連接器，使銷售金額大幅增加，抵銷筆記型電腦及車用市場銷售停滯之影響，故 108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 25,197 仟元，成長 1.29%。109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造就遠距教學、居家工作及宅經濟等新生活形態，進而帶動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及雲端伺服器、資料中心之需求，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筆記型電腦及伺服器連接器產品營收因而增加，使 109 年度營業收入較 108 年度成長 162,247 仟元，增幅為 8.20%。110 年前三季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成長力道趨於緩和，但企業對於遠距資料存取需求增加，對運算速度及效率要求提高，帶動該公司伺服器連接器產品營收持續成長，此外，因疫情影響暫歇，電動車市場需求回溫，該公司車用連接器業績隨之增長，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 年前三季營收較去年同期增加 331,328 仟元，成長 20.66%。

營業毛利及毛利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營業毛利分別為 785,865 仟元、889,273 仟元、1,045,475 仟元及 899,770 仟元，毛利率分別為 40.21%、44.92%、48.81%及 46.50%。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8 年度營業毛利較 107 年度增加 103,408 仟元，毛利率較 107 年度之 40.21%成長至 44.92%，成長率為 11.72%，主係伺服器連接器營收成長，且營收占比提高，由於伺服器用產品毛利率優於其他連接器產品，故營業毛利較前一年度增加，毛利率亦成長；109 年度筆記型電腦連接器及伺服器連接器營收增加，筆記型電腦連接器毛利率因出貨量提升而上升，伺服器連接器毛利率因高規格產品銷售比重增加而上升，使營業毛利較 108 年度增加 156,202 仟元，毛利率上升至 48.81%，毛利率成長率為 8.66%。110 年前三季因伺服器及車用連接器業績亮眼，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106,661 仟元，毛利率方面，伺服器連接器毛利率並無大幅變化，車用連接器因新產品出貨帶動毛利率提高，然筆記型電腦連接器因美金貶值影響，致筆記型電腦產品毛利率下滑，使 110 年前三季營業毛利率為 46.50%，較去年同期之 49.45%降幅約 5.98%。

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方面，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營業利益分別為 364,762 仟元、433,362 仟元、605,034 仟元及 517,236 仟元，營業利益率分別為 18.66%、21.89%、28.25%及 26.73%。營業費用分別為 421,103 仟元、455,911 仟元、440,441 仟元及 382,534 仟元，營業費用率分別為 21.54%、23.03%、20.56%及 19.77%。該公司及其子公司各期營業利益變化主要隨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變動而異。108 年度因新增一次性權利金支付使推銷費用增加，加上員工紅利估列及研發測試材料支出增加，致營業費用及營業費用率較前一年度上升，但由於 108 年度營業毛利增加，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仍維持成長；109 年度因權利金支出減少、研發專案隨產品進入量產結案，使推銷費用及研發費用降低，雖然員工宿舍提列折舊致管理費用增加，合計營業費用及營業費用率仍較前一年度減少，因 109 年度營業毛利增加、營業費用減少，故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大幅成長。110 年前三季因估列員工紅利較去年同期增加，另為維持市場競爭力而持續投入新產品研發測試及檢驗費用，以及新客戶開發產生之樣品費等，使推銷、管理及研發等費用皆增加，故營業費用較去年同期提高，但因營業毛利增加，營業利益仍較前期成長，惟

營業利益率因而下降。

本期淨利方面，該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之本期淨利分別為 341,422 仟元、394,400 仟元、519,416 仟元及 474,879 仟元。108 年度本期淨利增加，主係該公司當期營業收入雖僅較去年同期小幅增加 1.29%，惟受惠布局伺服器市場成效逐漸浮現，伺服器連接器產品營收成長且營收占比提高，由於伺服器用產品毛利率優於其他連接器產品，使營業毛利增加幅度高於營業收入，帶動當期淨利增加；109 年度本期淨利增加，主係受新冠疫情疫情影響，宅經濟及遠端工作等新型態生活模式出現帶動對 NB 及伺服器需求，使該公司 NB 連接器及伺服器連接器營收增加，NB 連接器毛利率因出貨量提升而上升，伺服器連接器毛利率因高規格產品銷售比重增加而上升，皆帶動整體銷貨毛利增加，同時該公司因權利金支出減少及部分研發專案結案，推銷費用及研發費用下降使營業費用減少，帶動當期淨利增加；110 年前三季本期淨利增加，主係 NB 連接器產品雖受美元貶值影響毛利率下滑，惟伺服器及車用連接器營收表現亮眼，仍帶動本業獲利持續增溫，同時營業外收入在利息收入、政府補助款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皆成長下亦有所增加，帶動當期淨利增加

整體而言，該公司及其子公司 107~109 年度及 110 年前三季之經營績效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從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分析

①擔保情形

該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②其他發行條件：

A.票面利率

該公司此次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主要參考目前市場之發行條件及國內股票市場之變化，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主要係鼓勵投資人著重未來轉換價值，故對著眼於股票轉換價值之投資人而言，應屬合理。

B.發行年限

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年限訂為五年，係配合該公司財務規劃、考量投資人之資金成本等，故應屬合理可行。

C.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九條限制轉換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

股票，並依該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其轉換期間已涵蓋發行年限之絕大部份，投資人執行轉換權利甚具便利性，其規定應屬合理。

D.轉換價格重設

爲保障該公司股東之權益，並降低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對該公司綜合損益表造成之波動影響，該公司本次發行之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機制除因普通股股份變動或配發現金股利之反稀釋調整外，並無設計轉換價格向下重設之條件。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反稀釋調整，主要係為避免該公司因普通股股份之變動而損害債券投資人之權益，或因公司配發現金股利時，有損害債券投資人之債權情事。另該反稀釋條款訂定之原則，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八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故其應屬合理。

E.賣回權

依該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有關該公司賣回權規定如下：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114 年 2 月 14 日及 115 年 2 月 14 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並依下列原則辦理：

該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4 年 1 月 5 日及 115 年 1 月 5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該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該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依上述規定，若投資人尚未申請轉換，得於該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將轉換公司債賣回給該公司。目前金融機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約為 0.755%，考量該公司未來之營運前景及過去之債信水準等，本次轉換公司債之實質收益率尚屬合理，對原股東亦無不利影響。

F.公司贖回權

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有關該公司提前贖回權規定如下：

(a)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11 年 5 月 1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 年 1 月 5 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

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11 年 5 月 1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6 年 1 月 5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該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該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轉換公司債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c)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該公司股務部（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該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依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

(d)若該公司執行收回請求，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本轉換公司債終止櫃檯買賣日後第二個營業日。

上述贖回條款(a)係規範債券持有人如將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獲利至少在 30%以上時，發行公司有權利以約定之價格收回全部債券，如此一方面可鼓勵投資人行使轉換權利，另一方面則可減少公司處理債券業務作業；(b)之規定主要目的則在使發行公司可藉由贖回少量流通在外債券餘額，以減少處理債券業務作業；另在贖回權行使程序上，已訂定相關流程以通知書及公告方式通知債券持有人，以保障債券持有人之權益。(c)以更明確說明未以書面回覆之債券持有人之處理方式，避免可能爭議。(d)明定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俾使投資人有足夠時間作意思表示，以維護投資人權益。綜合言之，本項贖回條款之規定已兼顧發行公司及債券持有人雙方之權益，應屬合理。

G.其他決定發行價格之因素

該公司以各參數代入理論模型所計算出之價格作為此次國內第五次無

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再以銀行一年期定存利率 0.755%折現流動性貼水之調整，並以相關法令規定之九折計算之後，該調整後理論價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約為 96,989 元，惟此價格僅一參考值。

(4)其他：無。

綜上，該公司本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原則、方式、擔保情形及其他發行條件，係參考該公司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營運展望、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方式，暨參考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發行及交易概況，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 114.96%，其轉換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 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與發行價格有關之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①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 111 年 2 月 14 日發行，至 116 年 2 月 14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②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③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該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該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該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款項將於到期日後 10 個營業日(含第 10 個營業日)內支付。

④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該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⑤轉換標的

該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並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⑥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5 月 15 日)起，至到期日(116 年 2 月 14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該公司股務部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前項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該公司並應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期間。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1)純債券價值

(2)轉換權價值

(3)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價值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a.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b.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c.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d.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爲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e.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f.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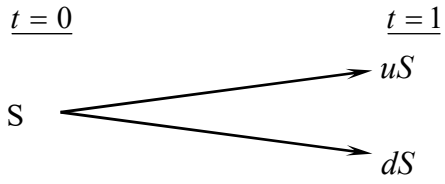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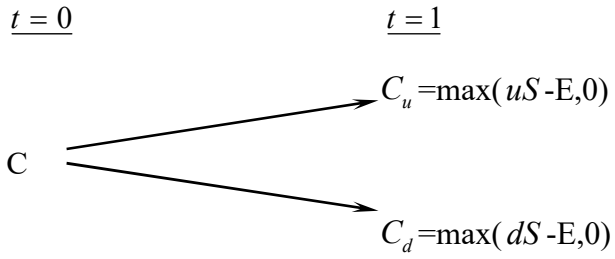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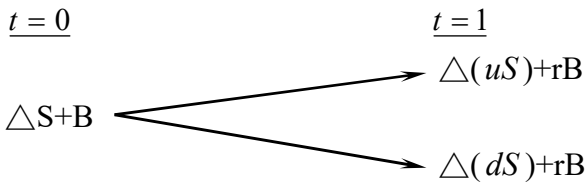

此處，r=(1+i), i=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triangle uS + rB \qquad \text{(a)}$$

$$C_d = \triangle dS + rB \qquad \text{(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triangle = \frac{C_u - C_d}{S(u-d)} \qquad \text{(c)}$$

$$\text{B} = \frac{uC_d - dC_u}{(u-d)r} \qquad \text{(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triangle \text{S+B} \qquad \text{(e)}$$

將公式(c)及(d)的△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left[\frac{(r-d)}{u-d}\cdot C_u + \frac{(u-r)}{u-d}\cdot C_d\right] \qquad \text{(f)}$$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f}^1)$$

此處，p=(r-d)/(u-d), 1-p=(u-r)/(u-d)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及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pC_u + (1-p)C_d]$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復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爲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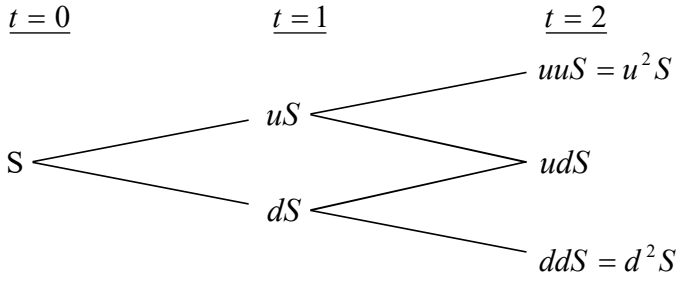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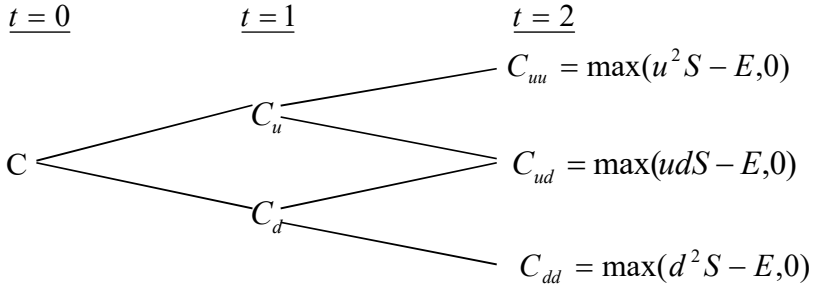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 C_u 及 C_d，如下：

由 t=1 至 t=2，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爲：

$$C_u = \frac{1}{r}\left[pC_{uu} + (1-p)C_{ud}\right] \qquad \text{(g)}$$

類似的，有 t=1 至 t=2，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爲：

$$C_d = \frac{1}{r}\left[pC_{du} + (1-p)C_{dd}\right] \qquad \text{(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triangle(uuS) + rB$$

$$C_{ud} = \triangle(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及 B 而得，

$$\triangle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與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爲：

$$c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left[p^2 C_u u + 2p(1-p)C_{du} + (1-p)^2 C_{dd}\right] \qquad \text{(j)}$$

$$= \frac{1}{r^2}[p^2 \max(u^2 S - X, 0) + 2p(1-p)\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quad (j^1)$$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1)如下：

$$c = \frac{1}{r^2}[\binom{2}{2} p^2 \max(u^2 d^u S - X, 0$$

$$+ \binom{2}{1} p(1-p)\max(u^1 d^{2-1} S - X\ , 0$$

$$+ \binom{2}{0}(1-P)^2 \max(d^2 uS - X, 0)] \qquad \text{(k)}$$

此處，$\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爲

$$c = \frac{1}{r^2}\left[\sum_{j=0}^{2}\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quad \text{(l)}$$

或者，

$$c = \frac{1}{r^2}\left[\sum_{j=0}^{2}\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uad (l^1)$$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1)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爲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1)內的 2 改爲 n)

$$c=\frac{1}{r^n}\left[\sum_{j=0}^{n}\frac{n!}{j!(n-j)!}p^j(1-p)^{n-j}\bullet\max(u^jd^{n-j}S-X,0)\right] \qquad \text{(m)}$$

但在公式(m)中，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0$。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u^jd^{n-j}S-X>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frac{\ln(X/Sd^n)}{\ln(u/d)} \qquad \text{(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c=\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u^jd^{n-j}S-X)\right]$$

$$=\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d^{n-j}S\right]-\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X\right]$$

$$=S\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d^{n-j}S-\frac{X}{r^n}\sum_{j=k}^{n}\frac{n!}{j!(n-j)!}p^j(1-p)^{n-j} \qquad \text{(o)}$$

此處， $p'=\frac{pu}{r},1-p'=\frac{(1-p)d}{r}$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S\bullet B(n,k,p')-\frac{X}{r^n}B(n,k,p) \qquad \text{(q)}$$

此處，

$$B(n,k,p')=\sum_{j=k}^{n}\frac{n!}{j!(n-j)!}p'^j(1-p')^{n-j},n>k \qquad \text{(r)}$$

$$B(n,k,p)=\sum_{j=k}^{n}\frac{n!}{j!(n-j)!}p^j(1-p')^{n-j} \qquad \text{(s)}$$

註： $n<k,c=0$ 。

(三)理論價值之計算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11/1/25	
基準價格	180.33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11/1/26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三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平均值為基準價格 180.33 元
轉換價格	207.3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14.96%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207.3 元。
發行期間	5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 5 年。
股價波動度	51.86%	樣本期間-(110/1/26-111/1/25)，樣本數-237 1. 採 111/1/25 起前一年為樣本期間。 2. 以日還原股價，計算樣本期間之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 以日報酬率標準差，乘上根號 245，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5930%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11/1/24，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為 111 央債甲 3(剩餘年限約為 5 年)之 0.5930%，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0.9965%	評估風險折現率時，可嘗試採用發行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等方式。本次擬採用同業公司借款利率評估法，評估數值為 0.9965%，做為風險折現率之參數值。
信用風險貼水	40.35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剩餘年限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到期收益率	0%	按發行轉換辦法，債券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 0%之年收益率將本債券全數償還。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 5 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參考公司之借款利率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0.9965%(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100,000/(1+0.9965%)^5=95,170。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買回、賣回與重設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賣回與重設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8,43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5,170 元，得轉換權價值 13,26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51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36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6)各權利價值百分比

權利	價值(元)	百分比例
純債券價值	95,170	87.65%
轉換權價值	13,260	12.21%
賣回權價值	510	0.47%
買回權價值	(360)	-0.33%
重設權價值	0	0.00%
總理論價值	108,58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 108,580 元，以 111 年 1 月 25 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0.75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 107,766 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 101,000 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 107,766×0.9=96,989 元)，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債之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游萬益

(僅限於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僅限於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價格計算書使用）

附件三、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526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02號3樓

電話：(02)2225-1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69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69～71	三十
(八) 質押之資產	71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1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2	三三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2～73	三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74、78～82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74、83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74、84～85	三五
4.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情形	74	三五
5.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75～76	三五
(十四) 部門資訊	76～77	三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游　萬　益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凡甲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凡甲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凡甲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凡甲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凡甲集團民國10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凡甲集團民國108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1,979,761仟元，W客戶佔其營收約15%；另B客戶、P客戶、H客戶、I客戶及O客戶分別佔其營收約4%、4%、4%、3%及3%，本年度分別較去年成長44%、28%、24%、31%及33%，基於重要性考量，因是將對上述客戶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及攸關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及附註二三所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查核意見請參閱查核意見段。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凡甲集團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凡甲集團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自凡甲集團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雙方每期對帳資料、帳單（Invoice）、出貨單及物流公司出貨確認文件等資料，並核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或其他替代性查核程序，此外，除就上述樣本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外，亦評估移轉商品控制之時點是否允當；本會計師亦檢視前述客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

其他事項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8及107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凡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凡甲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凡甲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凡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凡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凡甲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凡甲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會計師　陳　重　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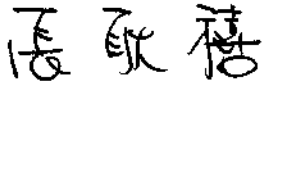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　日

凡甲[illegible]公司

民國[illegible]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29,082	13	$ 414,848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255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八及二三）	50,571	2	82,589	3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八及二三）	813,757	25	704,305	2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二三及三十）	273	-	1,72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6,096	-	3,66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十）	219	-	22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	-	6,221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130,347	4	145,225	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866,257	27	486,618	1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十七）	17,681	1	29,40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315,538	72	1,874,831	7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2,326	-	11,5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636,272	20	554,033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三）	28,468	1	-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四）	3,776	-	3,869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5,218	-	3,32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33,470	1	14,367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377	-	-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三及十六）	-	-	29,65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一）	177,721	6	60,975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97,628	28	677,724	27
1XXX	資產總計	$ 3,213,166	100	$ 2,552,555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1,680	-	$ 2,38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5,311	-	977	-
2170	應付帳款	303,649	9	290,913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20,683	1	21,704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二七）	199,173	6	175,417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七及三十）	3,146	-	5,81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32,192	1	22,59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八）	434,099	14	489,057	1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4,908	1	8,32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14,841	32	1,017,193	40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3,154	-	2,79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	-	13	-
2645	存入保證金	528	-	671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八）	553,878	17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35,951	1	36,00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93,511	18	39,480	1
2XXX	負債總計	1,608,352	50	1,056,673	4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43,002	20	650,262	25
3140	預收股本	9,969	-	-	-
3100	股本總計	652,971	20	650,262	25
3200	資本公積	279,577	9	247,362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6,821	9	252,679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8,074	2	57,22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45,335	14	402,074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10,230	25	711,976	28
3400	其他權益	(137,964)	(4)	(78,074)	(3)
3500	庫藏股票	-	-	(35,644)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604,814	50	1,495,882	59
3XXX	權益總計	1,604,814	50	1,495,882	5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213,166	100	$ 2,552,55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illegible]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illegible]及子公司

[illegible]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三、三十及三六）				
4100	銷貨收入	$ 1,979,761	100	$ 1,954,564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四及三十）				
5110	銷貨成本	(1,090,488)	(55)	(1,168,699)	(60)
5900	營業毛利	889,273	45	785,865	40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138,984)	(7)	(123,696)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41,972)	(12)	(233,953)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005)	(4)	(63,68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四及八）	(4,950)	-	23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55,911)	(23)	(421,103)	(22)
6900	營業淨利	433,362	22	364,762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十）	28,668	2	24,58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四）	13,848	1	35,511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十八及二四）	(11,859)	(1)	(8,948)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1,990	-	1,70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647	2	52,849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66,009	24	$ 417,611	2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71,609)	(4)	(76,189)	(4)
8200	本年度淨利	394,400	20	341,422	1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一、二二及二五）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2	-	1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	-	(9)	-
8310		50	-	13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4,651)	(4)	(26,902)	(1)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十一）	(211)	-	(32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972	1	6,375	-
		(59,890)	(3)	(20,851)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9,840)	(3)	(20,714)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34,560	17	$ 320,708	16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 6.13		$ 5.23	
9810	稀釋	$ 5.38		$ 4.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illegible]子公司

民國 108 [illegible]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數（仟股）	金額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65,837	$ 658,372	$ -	$ 249,873	$ 232,523	$ 36,379	$ 307,723	($ 57,223)	$ -	$ 1,427,647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0,156	-	(20,156)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0,844	(20,844)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64,592)	-	-	(164,592)
L1	庫藏股買回（附註二二）	-	-	-	-	-	-	-	-	(87,881)	(87,881)
L3	庫藏股註銷（附註二二）	(811)	(8,110)	-	(2,511)	-	-	(41,616)	-	52,237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	341,422	-	-	341,422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37	(20,851)	-	(20,714)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41,559	(20,851)	-	320,708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026	650,262	-	247,362	252,679	57,223	402,074	(78,074)	(35,644)	1,495,88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二）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4,142	-	(34,142)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0,851	(20,851)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70,061)	-	-	(270,061)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份（附註十八及二二）	-	-	-	44,671	-	-	-	-	-	44,67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附註二二）	-	-	-	(64,300)	-	-	-	-	-	(64,30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十八及二二）	-	-	9,969	54,093	-	-	-	-	-	64,062
L3	庫藏股註銷（附註二二）	(726)	(7,260)	-	(2,249)	-	-	(26,135)	-	35,644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	394,400	-	-	394,400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0	(59,890)	-	(59,840)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94,450	(59,890)	-	334,56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4,300	$ 643,002	$ 9,969	$ 279,577	$ 286,821	$ 78,074	$ 445,335	($ 137,964)	$ -	$ 1,604,814

後附[illegible]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redacted]及子公司

合[redacted]表

民國 108 年及[redacted]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66,009	$ 417,61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950	(233)
A20100	折舊費用	167,913	164,562
A20200	攤銷費用	1,064	1,048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	665
A20900	財務成本	11,859	8,94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990)	(1,702)
A21200	利息收入	(22,445)	(16,68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1,234	34,09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58	2,60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	(6,378)	2,639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4,948	(2,9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0,482	63,644
A31150	應收帳款	(139,398)	(17,21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55	(79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2	203
A31200	存　　貨	(9,458)	(29,4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595	(5,149)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36)	-
A32125	合約負債	4,560	(1,557)
A32150	應付帳款	25,255	(27,66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6)	5,81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693	15,920
A32200	負債準備	360	54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非流動	(328)	(35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647	2,78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96,565	617,37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89)	($ 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9,146)	(112,69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37,030	504,67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7	1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819,285)	(1,051,967)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403,122	815,91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265)	(244,54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98	30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967)	(2,34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2,369)	(33,67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5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0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9,930	13,41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6,669)	(503,03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公司債	606,000	-
C09900	支付債務發行成本	(5,197)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9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15)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34,361)	(164,59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87,8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6,327	(251,88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454)	(3,98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4,234	(254,23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4,848	669,07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9,082	$ 414,8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7 年 11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88 年 3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連接器之製造、買賣及研發等。

(二) 本公司之股票自 96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四)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IAS 17及IFRIC 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大陸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IFRS 16之累積影響數於108年1月1日調整，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IAS 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IAS 36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8年1月1日重編後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642	($ 642)	$ -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29,653	(29,653)	-
使用權資產	-	30,295	30,295
資產影響	$ 30,295	$ -	$ 30,295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AS 1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或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權益。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六及附表七。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歸屬予本公司業主。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

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醌　應收款項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

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於連接器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商品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十六)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二十)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76	$ 58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5,311	264,72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232,495	149,537
	$ 429,082	$ 414,848

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	0.001%～0.66%	0.01%～2.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255	$ -
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236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1,680	2,150
	$ 1,680	$ 2,386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8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9.1.9~109.2.27	USD 2,400／NTD 72,67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9.2.5	USD 3,300／RMB 23,238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7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1.3	USD 1,000／NTD 30,640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8.1.4~108.3.4	USD 5,800／RMB 39,775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因營業而發生	$ 50,675	$ 83,231
減：備抵損失	(104)	(642)
	$ 50,571	$ 82,589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23,176	$ 708,553
減：備抵損失	(9,419)	(4,248)
	$ 813,757	$ 704,305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5,958	$ 3,443
其　　他	138	220
	$ 6,096	$ 3,663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30至180天。合併公司歷史資料顯示收款情形良好。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信用評等區分客戶群，訂定不同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群組D	群組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	0%	-	100%	
總帳面金額	$ -	$ 17,197	$ 33,374	$ -	$ 104	$ 50,67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104)	(104)
攤銷後成本	$ -	$ 17,197	$ 33,374	$ -	$ -	$ 50,571

107年12月31日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群組D	群組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5%	2%	-	-	
總帳面金額	$ -	$ 68,291	$ 14,940	$ -	$ -	$ 83,23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43)	(299)	-	-	(642)
攤銷後成本	$ -	$ 67,948	$ 14,641	$ -	$ -	$ 82,589

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0～60天	$ 30,284	$ 42,062
61～90天	6,204	5,480
91～180天	11,926	20,914
181天以上	2,261	14,775
合　　計	$ 50,675	$ 83,231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642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65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533)	-
外幣換算差額	(5)	(10)
年底餘額	$ 104	$ 642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80天，並未對逾期應收款加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信用評等區分客戶群，並依準備矩陣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108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25.2%	100%	
總帳面金額	$508,181	$122,935	$175,418	$ 9,661	$ 6,981	$823,17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2,438)	(6,981)	(9,419)
攤銷後成本	$508,181	$122,935	$175,418	$ 7,223	$ -	$813,757

107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0.5%	2%	10%	-	
總帳面金額	$478,210	$ 82,481	$142,718	$ 5,144	$ -	$708,55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79)	(412)	(2,842)	(515)	-	(4,248)
攤銷後成本	$477,731	$ 82,069	$139,876	$ 4,629	$ -	$704,305

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0～60 天	$ 436,569	$ 384,440
61～90 天	157,484	136,385
91～180 天	225,055	186,275
181 天以上	4,068	1,453
合　　計	$ 823,176	$ 708,553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4,248	$ 5,18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5,483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885)
外幣換算差額	(312)	(50)
年底餘額	$ 9,419	$ 4,248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利息等款項，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

九、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91,849	$ 110,724
在製品	13,832	14,187
原物料	24,666	20,314
	$ 130,347	$ 145,225

108及107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090,488仟元及1,168,699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21,234仟元及34,093仟元。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Topwise Technology Ltd.	控股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	Harvest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td.	貿易公司	-（註）	-（註）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	Alltop Holding Ltd.	控股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Alltop Holding Ltd.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治風險、匯率風險及市場風險
〃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控股	29.4%	29.4%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Topwise Technology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控股	70.6%	70.6%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治風險、匯率風險及市場風險

註：107年3月16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及註銷公司登記，已於107年7月解散。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12,326	$ 11,500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1,990	$ 1,702
其他綜合損益	(211)	(324)
綜合損益總額	$ 1,779	$ 1,37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自用－除下營業租賃以外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25,037
營業租賃出租－建築物	11,235
	$ 636,272

(一) 自用－108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183,569	$ 168,531	$ 618,501	$ 21,470	$ 15,785	$ 36,231	$ 127,735	$1,203,822
增添	-	1,027	20,037	98,660	1,614	1,856	2,910	114,828	240,932
處分	-	-	(1,466)	(95,490)	(4,868)	(193)	(3,065)	-	(105,082)
重分類(註)	-	244,158	2,087	14,799	-	-	17,044	(244,158)	33,930
轉列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12,031)	-	-	-	-	-	-	(12,031)
淨兌換差額	-	(17,527)	(7,235)	(18,594)	(724)	(537)	(1,767)	1,595	(44,78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2,000	$ 399,196	$ 181,954	$ 617,876	$ 17,492	$ 16,911	$ 51,353	$ -	$1,316,782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71,592	$ 92,454	$ 438,241	$ 10,952	$ 11,733	$ 24,817	$ -	$ 649,789
處分	-	-	(1,288)	(94,947)	(4,188)	(188)	(2,715)	-	(103,326)
折舊費用	-	10,712	24,599	121,016	3,331	1,557	5,859	-	167,074
淨兌換差額	-	(2,729)	(4,485)	(12,971)	(402)	(395)	(810)	-	(21,79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79,575	$ 111,280	$ 451,339	$ 9,693	$ 12,707	$ 27,151	$ -	$ 691,745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32,000	$ 319,621	$ 70,674	$ 166,537	$ 7,799	$ 4,204	$ 24,202	$ -	$ 625,037

註：係由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類別項下。

於108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二) 營業租賃出租－108年

	建築物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
來自自用資產	12,031
淨兌換差額	(62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1,406

(接次頁)

（承前頁）

	建　築　物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178
淨兌換差額	(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71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11,235

出租協議請參閱附註三十。

(三) 107年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185,910	$ 155,000	$ 645,875	$ 21,173	$ 16,389	$ 34,399	$ 2,376	$1,093,122
增添	-	-	22,684	106,185	1,307	222	3,174	127,723	261,295
處分	-	-	(6,383)	(134,311)	(640)	(623)	(877)	-	(142,834)
重分類（註）	-	-	-	7,023	-	-	-	-	7,023
淨兌換差額	-	(2,341)	(2,770)	(6,271)	(370)	(203)	(465)	(2,364)	(14,78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2,000	$ 183,569	$ 168,531	$ 618,501	$ 21,470	$ 15,785	$ 36,231	$ 127,735	$1,203,822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65,241	$ 77,327	$ 449,207	$ 7,780	$ 11,011	$ 22,139	$ -	$ 632,705
處分	-	-	(5,725)	(132,427)	(355)	(600)	(815)	-	(139,922)
折舊費用	-	7,361	22,427	125,790	3,719	1,480	3,785	-	164,562
淨兌換差額	-	(1,010)	(1,575)	(4,329)	(192)	(158)	(292)	-	(7,55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71,592	$ 92,454	$ 438,241	$ 10,952	$ 11,733	$ 24,817	$ -	$ 649,789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32,000	$ 111,977	$ 76,077	$ 180,260	$ 10,518	$ 4,052	$ 11,414	$ 127,735	$ 554,033

註：係由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類別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108年		107年
	自用	營業租賃出租	
建築物			
主建物	20至43年	20年	20至43年
主建物之附屬設施	15.5至20年	20年	15.5至2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	2至10年
模具設備	2至5年	-	2至5年
運輸設備	3至10年	-	3至10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	2至10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28,46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661

(二)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帳上之使用權資產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 50 年，合併公司已取得中國大陸政府核發之國有土地使用證。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82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822)

十四、商　　譽

	108年度	107年度
成　本		
年初餘額	$ 3,869	$ 3,748
淨兌換差額	(93)	121
年底餘額	$ 3,776	$ 3,869

係本公司分別於 99 及 101 年度取得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因投資成本高於取得日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故列為商譽。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34,136
單獨取得	2,341
處分	(26,166)
淨兌換差額	(9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0,215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32,097)
攤銷費用	(1,048)
處分	26,166
淨兌換差額	9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888)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3,327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215
單獨取得	2,967
處分	(2,750)
淨兌換差額	(6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0,371
累計攤銷	
108年1月1日餘額	($ 6,888)
攤銷費用	(1,064)
處分	2,750
淨兌換差額	4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153)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5,218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5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 686	$ 972
研發費用	378	76
	$ 1,064	$ 1,048

十六、預付租賃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	$ 642
非流動	-	29,653
	$ -	$ 30,295

預付租賃款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中國政府核發之國有土地使用證。

土地使用權依 IFRS 16 分類為使用權資產，其重分類及 108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三。

十七、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註）	$ 550,560	$ 486,61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315,697	-
	$ 866,257	$ 486,618
預付款項	$ 17,525	$ 29,085
其他	156	323
	$ 17,681	$ 29,408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25,940	$ 38,960
預付房地款	138,074	-
長期預付費用	11,882	19,352
存出保證金	1,225	1,530
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附註三一）	600	1,133
	$ 177,721	$ 60,975

註：係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短期理財產品合約，此理財產品主要投資於債券、基金及其他固定收益類之短期投資工具；依合約規定，此產品未能於到期日前提前終止。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3.5%。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良好對象所發行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持續追蹤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搜集相關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合併公司係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違約情形、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

十八、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987,977	$ 489,05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434,099)	(489,057)
	$ 553,878	$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四次

本公司於108年9月30日在台灣發行6仟單位、利率為0%，依票面金額101%發行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6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五年，自108年9月30日開始發行，至113年9月30日到期。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108年12月31日）起，至到期日（113年9月30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8年9月20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73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111年9月30日及112年9月30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1年8月21日及112年8月21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7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5,197仟元）	$ 600,803
發行日費／贖回權組成部分	(4,620)
權益組成部分	(44,671)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551,512
以有效利率1.70%計算之利息	2,366
108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553,878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三次

本公司於106年3月15日在台灣發行5仟單位、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5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三年，自106年3月15日開始發行，至109年3月15日到期。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106年4月16日）起，至到期日（109年3月15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其他發行條件如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6年3月7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之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

台幣 78.1 元。108 年 7 月 28 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4.5 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108 年 3 月 15 日）當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四十日前，以掛號發給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三十日至前五日之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書面通知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0.50%（實質收益率為 0.2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5%。108 年度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64,300 仟元，其中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9,969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 2,889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 238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56,982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34 仟元）	$ 494,866
發行日賣／贖回權組成部分	900
權益組成部分	(22,467)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73,299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6,819
107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80,118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8,939
107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489,057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月1日負債組成部分	$ 489,057
以有效利率1.85%計算之利息	9,10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4,062)
108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434,099

十九、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及董監酬勞）	$ 93,793	$ 89,68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七）	56,806	39,468
應付技術服務費	10,019	8,938
應付保險費	4,471	4,884
應付勞務費	3,090	1,706
應付倉儲費	2,887	2,985
應付權利金	5,650	5,104
應付退休金	3,844	4,790
其　　他	18,613	17,859
	$ 199,173	$ 175,417
其他負債		
退款負債	$ 13,138	$ 7,562
其　　他	1,770	764
	$ 14,908	$ 8,326

二十、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員工福利	$ 3,154	$ 2,794

	員工福利
108年1月1日餘額	$ 2,794
本年度新增	36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15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傷殘給付之估列。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員工，係屬大陸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55	$ 6,8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432)	(6,80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77)	$ 1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7年1月1日餘額	$ 6,711	($ 6,201)	$ 510
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01	(96)	5
認列於損益	101	(96)	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50)	($ 15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18	-	31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19	-	11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33)	-	(4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	(150)	(146)
雇主提撥	-	(356)	(356)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816	($ 6,803)	$ 13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816	($ 6,803)	$ 13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94	(96)	(2)
認列於損益	94	(96)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7)	(20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6	-	8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69	-	46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10)	-	(4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5	(207)	(62)
雇主提撥	-	(326)	(32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55	($ 7,432)	($ 377)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 2)	$ 5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75%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75%	3.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241)	($ 247)
減少0.25%	$ 252	$ 25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242	$ 250
減少0.25%	($ 232)	($ 24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81	$ 33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9年	14.9年

二二、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2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1,200,000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4,300	65,026
已發行股本	$ 643,002	$ 650,262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2,000 仟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額定股本之變更，並完成變更登記，變更後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註銷庫藏股票。

108 年 10 月 24 日至 12 月 31 日可轉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 9,969 仟元，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 109 年 1 月 30 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故表列「預收股本」項下，已於 109 年 2 月 19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8 年及 107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公司債轉換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6,806	$ 117,066	$ 22,467	$ 23,534	$ 249,873
庫藏股註銷	(1,069)	(1,442)	-	-	(2,51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5,737	$ 115,624	$ 22,467	$ 23,534	$ 247,362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737	$ 115,624	$ 22,467	$ 23,534	$ 247,362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44,671	-	44,67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56,982	(2,889)	-	54,093
庫藏股註銷	(958)	(1,291)	-	-	(2,24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64,300)	-	-	-	(64,30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479	$ 171,315	$ 64,249	$ 23,534	$ 279,577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20,479	$ 85,737
公司債轉換溢價	171,315	115,62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2)	23,424	23,42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3)	110	110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股權	64,249	22,467
	$ 279,577	$ 247,362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係可轉換公司債已到期清償，但持有人並未要求轉換公司股票，故認股權利失效，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3. 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108年6月21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增訂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及特別股分派順序。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

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與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及 107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4,142	$ 20,156
特別盈餘公積	$ 20,851	$ 20,844
現金股利	$ 270,061	$ 164,592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20	$ 2.53

註：除權息基準日因買回庫藏股致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本公司授權董事長調整每股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故每股現金股利由 2.5 元調整為 2.53 元。

另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配發新台幣 64,300 仟元，每股配發 1 元。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3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9,444
特別盈餘公積	$ 59,890
現金股利	$ 320,608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91

另本公司於109年3月3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配發新台幣65,297仟元，每股配發1元。

有關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9年6月19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度	107年度
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一項規定提列	$ 47,569	$ 26,718
因首次採用IFRSs選擇豁免項目，轉列保留盈餘所提列	30,505	30,505
	$ 78,074	$ 57,223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78,074)	($ 57,223)
稅率變動	-	932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74,651)	(26,90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211)	(324)
相關所得稅	14,972	5,44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9,890)	(20,851)
年底餘額	($ 137,964)	($ 78,074)

(六)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7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1,537
本年度減少	(811)
107年12月31日股數	726
108年1月1日股數	726
本年度減少	(726)
108年12月31日股數	-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107年5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7年5月12日至7月11日間，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股份1,000仟股，預計買回價格區間為每股48.65元至99.30元，若股價低於所訂買回區間下限時，本公司將繼續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107年7月11日止，本公司共計買回811仟股，為兼顧市場機制及公司全體股東權益，並考量公司資金運用效益，故未予以執行完畢。有關本公司庫藏股購買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107年8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並訂定107年8月9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股數811仟股，已於107年8月27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107年10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7年10月16日至12月14日間，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股份1,000仟股，預計買回價格區間為每股32.00元至68.00元，若股價低於所訂買回區間下限時，本公司將繼續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107年12月14日止，本公司共計買回726仟股，為兼顧市場機制及公司全體股東權益，並考量公司資金運用效益，故未予以執行完畢。有關本公司庫藏股購買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108年1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並訂定108年2月12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股數計726仟股，已於108年3月22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收　　入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係來自於連接器之買賣。由於該市場產品推陳出新且價格高度波動，少部分商品係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期望值估計折扣金額，其餘商品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八及三十）	$ 864,601	$ 788,622	$ 840,526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5,311	$ 977	$ 2,549

年初合約負債於108及107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977仟元及2,549仟元。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收入（附註三十）	$ 1,214	$ -
利息收入		
理財產品	20,486	11,874
銀行存款	1,959	4,808
	22,445	16,682
政府補助	3,325	6,675
其　他	1,684	1,227
	$ 28,668	$ 24,584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58)	($ 2,609)
淨外幣兌換利益	8,782	42,54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8	(25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090	(2,389)
其　他	(454)	(1,782)
	$ 13,848	$ 35,511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89	$ 9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附註十八）	11,470	8,939
	$ 11,859	$ 8,948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6,652	$ 148,163
營業費用	21,261	16,399
	$ 167,913	$ 164,562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1,064	$ 1,048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9,040	$ 20,70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一）	(2)	5
	19,038	20,713
其他員工福利	424,329	442,57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443,367	$ 463,28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8,705	$ 218,266
營業費用	254,662	245,020
	$ 443,367	$ 463,286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4%～10%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9年3月3日及108年2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7.00%	6.51%
董監事酬勞	1.98%	1.86%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 32,288	$ 26,983
董監事酬勞	9,132	7,7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1,958	$ 116,88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3,176)	(74,347)
淨 損 益	$ 8,782	$ 42,541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7,845	$ 74,448
未分配盈餘加徵	825	-
以前年度之調整	(2,867)	(3,314)
	75,803	71,134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5,001
本年度產生者	(4,194)	54
	(4,194)	5,05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1,609	$ 76,18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66,009	$417,61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93,202	$ 83,52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02	2,5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825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757	1,849
稅率變動	-	5,001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21,810)	(13,41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2,867)	(3,31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1,609	$ 76,189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項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除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外，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於 2018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合格。根據前述條例以及相關稅收規定經認定合格的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 15%低稅率優惠。

由於 109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8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	($ 93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0)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4,972)	(5,44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2	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14,960)	($ 6,366)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6,221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32,192	$ 22,596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660	$ 102	$ -	$ 762
退款負債	1,512	1,115	-	2,627
公司債發行成本	419	635	-	1,05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25	-	2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9	(19)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654	-	14,972	26,62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3	-	(12)	91
未實現兌換損益	-	2,285	-	2,285
	$ 14,367	$ 4,143	$ 14,960	$ 33,4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50	($ 150)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852	-	-	35,8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	-	99
	$ 36,002	($ 51)	$ -	$ 35,951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50	$ 110	$ -	$ 660
退款負債	755	757	-	1,512
公司債發行成本	646	(227)	-	41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56	(156)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9	-	1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279	-	6,375	11,65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2	-	(9)	103
未實現兌換損益	30	(30)	-	-
	$ 7,528	$ 473	$ 6,366	$ 14,3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150	$ -	$ 1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474	5,378	-	35,852
	$ 30,474	$ 5,528	$ -	$ 36,002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7,496	$ 3,54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8,988	49,635
	$ 56,484	$ 53,177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047,005 仟元及 741,269 仟元。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無任何未決稅捐訴訟案件。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6.13	$ 5.23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5.38	$ 4.81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94,400	$ 341,422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94,400	$ 341,42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9,176	7,151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評價（利益）損失	(4,072)	1,92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399,504	$ 350,49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4,348	65,29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9,423	6,949
員工酬勞	468	57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239	72,823

註：計算每股盈餘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本及庫藏股之影響已列入調整。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現金流量資訊

(一)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8及107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其中分別有56,806仟元及39,468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另分別有3,146仟元及5,817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第三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108年度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64,300仟元，請參閱附註十八。

(二)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變動	公司債利息攤銷	匯率變動	其他（註）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89,057	$ 600,803	$ 11,470	$ -	($ 113,353)	$ 987,977
存入保證金	671	(115)	-	(28)	-	528
	$ 489,728	$ 600,688	$ 11,470	($ 28)	($ 113,353)	$ 988,505

註：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相關負債及權益部分及本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請參閱附註十八。

107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107年1月1日	現金流量變動	公司債利息攤銷	匯率變動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80,118	$ -	$ 8,939	$ -	$ 489,057
存入保證金	91	593	-	(13)	671
	$ 480,209	$ 593	$ 8,939	($ 13)	$ 489,728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均維持一致。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987,977	$1,246,081	$ -	$ -	$1,246,081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489,057	$ 506,500	$ -	$ -	$ 506,50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55	$ -	$ 1,2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1,680	$ 1,680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2,150	$ 2,150
－遠期外匯合約	-	236	-	236
	$ -	$ 236	$ 2,150	$ 2,386

108及107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年度	107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年初餘額	($ 2,150)	$ 25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4,620)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5,090	(2,400)
年底餘額	($ 1,680)	($ 2,150)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訂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255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168,080	1,696,64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680	2,3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13,048	884,22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應付保險費及應付退休金）、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財務單位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以外匯淨部位自然避險為主及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為輔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性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貨幣之影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5,386	$ 4,942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外幣銀行存款及表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元貨幣計價之淨資產增加及操作遠期外匯合約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其他金融資產及應付公司債包括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19,106	$ 636,155
－金融負債	987,977	489,05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75,551	265,85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8年及107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2,756仟元及2,659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兩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差異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

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合併公司銷貨收入前十大客戶，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均為52%。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96,618	$ 128,453	$ -
固定利率工具	435,700	-	600,000
	$ 732,318	$ 128,453	$ 600,000

107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01,005	$ 94,160	$ -
固定利率工具	502,500	-	-
	$ 803,505	$ 94,160	$ -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分析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3 個 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 208,643	$ -	$ -
—流　　出	(208,879)	-	-
	($ 236)	$ -	$ -

(3)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未動用金額	$ 314,950	$ 376,073
—已動用金額	$ -	$ -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簡稱「盛凱吉」）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盛凱吉	$ 1,999	$ 2,588

對關係人銷貨之條件為當月結 T/T 90 天或經當地政府核准後 30 天收款，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則無顯著不同。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盛凱吉	$ 47,405	$ 47,498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為當月結 T/T 90 天，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則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	$ 273	$ 1,728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代收付	$ 219	$ 226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年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均未逾期，且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貨款	$ 20,683	$ 21,704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財產交易	$ 3,146	$ 5,817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盛凱吉	$ 11,246	$ 16,131

(七)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廠房建築物予關聯企業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 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租金。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第1年	$ 1,847
第2年	1,847
第3年	1,371
第4年	1,125
第5年	469
	$ 6,659

108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為1,214仟元。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3,634	$ 27,680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 33,850	$ 27,896

董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600	$ 1,133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事項如下：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	$ 4,418	$ 29,245

三三、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發行之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109年1月1日至3月3日提出申請轉換公司債，面額總計為300,500仟元，轉換價格為64.5元，共計轉換普通股股數為4,659仟股。

109年1月爆發新冠肺炎疫情，造成合併公司生產據點位於江蘇省太倉市之子公司，依照當地政府規定暫時停工。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已於109年2月11日復工，由於尚無法評估疫情控制情況，故合併公司無法合理估計受影響之程度。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2,176	29.980（美元：新台幣）	$ 664,846
美元	10,056	6.9761（美元：人民幣）	301,476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5,700	註	1,255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411	29.980（美元：新台幣）	12,326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7,504	29.980（美元：新台幣）	224,959
美元	1,063	6.9761（美元：人民幣）	31,867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　元　）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9,621	30.715（美元：新台幣）	$ 602,647
美　元	19,011	6.8632（美元：人民幣）	583,923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374	30.715（美元：新台幣）	11,50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4,479	30.715（美元：新台幣）	444,718
美　元	1,264	6.8632（美元：人民幣）	38,817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　元	6,800	註	236

註：係遠期外匯合約依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8,782 仟元及 42,54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五)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附註十、附表六及七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附註十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	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	附註十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註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2. 關係企業個別公司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目	說明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附表五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附表一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附註七
4	重大或有事項。	無
5	重大期後事項。	附註三三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附表六及七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與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每年應將年度稅後淨利（依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計算）10%撥入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總數達到公司註冊資本 50%時可不再提撥。另

公司經股東大會決議可於稅後利潤提取法定公積金後提取任意公積金。

公積金可以用於彌補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轉為增加公司資本，經股東大會決議將法定公積金轉增資時，該科目留存之金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 25%。公積金轉增資時，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增加每股價值。

年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會根據章程規定的分配比例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實施。

三六、部門資訊

(一) 部門財務資訊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各地區之連接器生產銷售單位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故無營運部門資訊之適用。

1.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2. 產品定價策略類似；
3. 產品交付客戶之方式類似。

(二) 主要產品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之類型		
連接器	$1,979,761	$1,954,564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大陸及台灣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大陸及台灣	$ 1,979,761	$ 1,954,564	$ 849,630	$ 649,194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A 集 團	$ 301,552	$ 301,123
B 集 團	280,153	289,936
	$ 581,705	$ 591,059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180	$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320,963	$ 641,92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資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企業淨值20%為限。

註3：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註）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8年5月8日	$ 138,074 (RMB 32,129仟元)（含稅）	已付100%（帳列預付房地款）	太倉市春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蘇州博鑫睿華資產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鑑價報告	做為員工宿舍使用	無

註：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期末匯率換算。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1）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1）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982,627	98	當月結T/T 120天	註2	註2	($ 201,901)	(94)	註3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82,627)	(63)	當月結T/T 120天	〃	〃	201,901	40	〃

註1：該各比率以各進銷貨公司之交易金額或餘額為計算基礎。

註2：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註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2）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201,901	3.14次	$ -	-	$ 201,901	$ -

註1：係109年1月1日至3月3日收回金額。

註2：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註2(1)	銷貨	$ 7,097	當月結150天，餘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	-
				勞務收入	22,859	經當地政府核准後30天收款	1
				進貨	982,627	當月結T/T 120天，餘與一般進貨無顯著不同	50
				應收帳款	27,631	—	1
				應付帳款	201,901	—	6
1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註2(3)	進貨	96,001	當月結120天，餘與一般進貨無顯著不同	5
				應付帳款	47,821	--	1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本公司、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主要係經營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A-LIST International Ltd.、Topwise Technology Ltd.、Alltop Holding Ltd.、Mettle Enterprise Co., Ltd.主係從事投資控股。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2）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	$ 633,802 (USD 21,141)	$ 649,340 (USD 21,141)	-	100	$ 1,783,877	$ 305,736	$ 305,736	註 1 及 3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Topwise Technology Ltd.	〃	控股	82,612 (USD 2,756)	84,637 (USD 2,756)	-	100	82,303	8,835	8,835	〃
	Alltop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	505,481 (USD 16,861)	517,873 (USD 16,861)	-	100	1,702,129	296,901	296,901	〃
Alltop Holding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34,189 (USD 1,140)	35,027 (USD 1,140)	-	29.40	33,095	12,544	3,688	〃
	盛輝有限公司	薩摩亞	控股	8,994 (USD 300)	9,215 (USD 300)	-	30.00	12,326	6,636	1,990	註 1
Topwise Technology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82,116 (USD 2,739)	84,129 (USD 2,739)	-	70.60	81,442	12,544	8,856	註 1 及 3

註 1：無市價可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註 2：外幣投資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 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4：上表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轉投資，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出資金額相等且該轉投資未有抵質押之情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二)2及5）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4）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 688,022 (USD 21,650) （註3）	(二)1	$ 509,988 (USD 15,950)	$ -	$ -	$ 509,988 (USD 15,950)	$ 304,099	100.00	$ 291,308	$ 1,654,791	$ -	註6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123,522 (USD 3,843)	(二)2	121,771 (USD 3,843)	-	-	121,771 (USD 3,843)	11,461	100.00	12,545	110,751	-	〃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37,850 (USD 1,280)	(二)3	8,717 (USD 300)	-	-	8,717 (USD 300)	7,563	30.00	2,269	9,453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40,476 (USD 20,093)	$ 818,510 (USD 25,793) （註3）	$962,88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及 Alltop Holding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Topwise Technology Ltd.及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及盛輝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

註3：含被投資公司盈餘轉增資 USD5,700 仟元。

註4：係包含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

註5：係已考量逆流及側流交易未實現毛利。

註6：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7：上表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轉投資，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出資金額相等且該轉投資未有抵質押之情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一) 進貨／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含技術服務收入）	$ 29,956	2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150 天及經當地政府核准後 30 天收款	無顯著不同	$ 27,631	5	$ 127	註
	進貨	982,627	98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T/T 120 天	無顯著不同	(201,901)	(94)	20,282	〃

(二)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三)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四)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五)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註：編製本合併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附件四、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3526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02號3樓

電話：(02)2225-1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71	六～三一
(七) 關係人交易	71～73	三二
(八) 質押之資產	73	三三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3	三四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3	三五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74～75	三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79～81	三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82	三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76、83～84	三七
4. 主要股東資訊	76	三七
5.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76～77	三七
(十四) 部門資訊	77～78	三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9年度（自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游　萬　益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4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凡甲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凡甲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凡甲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凡甲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凡甲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凡甲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2,142,008 仟元，W 客戶佔其營收約 19%；另 D 客戶、C 客戶及 G 客戶分別佔其營收約 8%、6%及 3%，本年度分別較去年成長 65%、66%及 776%，基於重要性考量，因是將對上述客戶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及攸關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及附註二五所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查核意見請參閱查核意見段。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凡甲集團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凡甲集團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自凡甲集團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雙方每期對帳資料、帳單（Invoice）、出貨單及物流公司出貨確認文件等資料，並核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或其他替代性查核程序，此外，除就上述樣本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本會計師亦檢視前述客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

其他事項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凡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凡甲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凡甲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凡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凡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凡甲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凡甲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虞　成　全

會計師　陳　重　成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凡甲科[illegible]子公司

民國[illegible]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200,752	34	$ 429,082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6,129	1	1,25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九）	261,717	8	866,257	2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十及二五）	45,716	1	50,571	2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及二五）	781,956	22	813,757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二五及三二）	110	-	27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3,053	-	6,09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二）	198	-	219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61,784	5	130,347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26,567	1	17,68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517,982	72	2,315,538	72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九及三三）	2,603	-	6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2,814	-	12,32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880,963	25	636,272	2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8,282	1	28,468	1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六）	3,587	-	3,776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14,125	-	5,21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24,857	1	33,470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496	-	37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8,295	1	177,121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96,022	28	897,628	28
1XXX	資產總計	$ 3,514,004	100	$ 3,213,166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九）	$ 20,000	1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49	-	1,68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7,107	-	5,311	-
2170	應付帳款	370,115	10	303,649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20,269	1	20,683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二九）	213,094	6	199,173	6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及三二）	3,730	-	3,14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60,463	2	32,192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	-	434,099	1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9,949	-	14,90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04,776	20	1,014,841	32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506,765	15	553,878	17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3,387	-	3,15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40,024	1	35,95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536	-	52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50,712	16	593,511	18
2XXX	負債總計	1,255,488	36	1,608,352	5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四）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29,158	21	643,002	20
3140	預收股本	-	-	9,969	-
3100	股本總計	729,158	21	652,971	20
3200	資本公積	629,301	18	279,577	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6,265	9	286,821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7,964	4	78,07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44,816	15	445,335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09,045	28	810,230	25
3400	其他權益	(108,988)	(3)	(137,964)	(4)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258,516	64	1,604,814	50
3XXX	權益總計	2,258,516	64	1,604,814	5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514,004	100	$ 3,213,16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illegible]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五、三二及三八）				
4100	銷貨收入	$ 2,142,008	100	$ 1,979,761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六及三二）				
5110	銷貨成本	(1,096,533)	(51)	(1,090,488)	(55)
5900	營業毛利	1,045,475	49	889,273	45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19,159)	(6)	(138,984)	(7)
6200	管理費用	(254,569)	(12)	(241,972)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4,800)	(3)	(70,005)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十）	(1,913)	-	(4,95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40,441)	(21)	(455,911)	(23)
6900	營業淨利	605,034	28	433,362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26,839	1	22,445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六及三二）	9,116	1	6,22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六）	(14,578)	(1)	13,84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10,368)	-	(11,859)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1,434	-	1,99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443	1	32,647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　額	108年度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17,477	29	$ 466,009	2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98,061)	(5)	(71,609)	(4)
8200	本年度淨利	519,416	24	394,400	2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三、二四及二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	-	6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	-	(12)	-
8310		7	-	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885	2	(74,651)	(4)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335	-	(21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244)	-	14,972	1
		28,976	2	(59,890)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983	2	(59,840)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48,399	26	$ 334,560	17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7.25		$ 6.13	
9810	稀　釋	$ 6.49		$ 5.3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illegible]子公司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數（仟股）	金額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65,026	$ 650,262	$ -	$ 247,362	$ 252,679	$ 57,223	$ 402,074	($ 78,074)	($ 35,644)		$ 1,495,88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四）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4,142	-	(34,142)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0,851	(20,851)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70,061)	-	-		(270,061)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份（附註二十及二四）	-	-	-	44,671	-	-	-	-	-		44,67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附註二四）	-	-	-	(64,300)	-	-	-	-	-		(64,30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十及二四）	-	-	9,969	54,093	-	-	-	-	-		64,062
L3	庫藏股註銷（附註二四）	(726)	(7,260)	-	(2,249)	-	-	(26,135)	-	35,644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	394,400	-	-		394,400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0	(59,890)	-		(59,840)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94,450	(59,890)	-		334,56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4,300	643,002	9,969	279,577	286,821	78,074	445,335	(137,964)	-		1,604,814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四）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9,444	-	(39,444)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59,890	(59,890)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320,608)	-	-		(320,608)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附註二四）	-	-	-	(65,297)	-	-	-	-	-		(65,29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十及二四）	8,616	86,156	(9,969)	415,021	-	-	-	-	-		491,208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	519,416	-	-		519,416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	28,976	-		28,983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19,423	28,976	-		548,39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2,916	$ 729,158	$ -	$ 629,301	$ 326,265	$ 137,964	$ 544,816	($ 108,988)	$ -		$ 2,258,516

後[illegible]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17,477	$ 466,00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13	4,950
A20100	折舊費用	163,864	167,913
A20200	攤銷費用	2,724	1,064
A20900	財務成本	10,368	11,85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34)	(1,990)
A21200	利息收入	(26,839)	(22,44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1,205	21,23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23	85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39,328)	(6,37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12,826	14,94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30	-
A31130	應收票據	5,009	30,482
A31150	應收帳款	23,473	(139,39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3	1,4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07)	82
A31200	存　　貨	(61,318)	(9,45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527)	10,595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57)	(236)
A32125	合約負債	1,673	4,560
A32150	應付帳款	61,098	25,25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4)	(16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5,655	8,693
A32200	負債準備	233	36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10)	(32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957)	6,64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08,243	596,56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	($ 38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4,908)	(59,14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3,334	537,0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6,303)	(1,819,285)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731	1,403,122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1	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742)	(226,26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77	89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0,475)	(2,96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3,037)	(152,36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8	26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0,589	19,93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687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77,476	(776,6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000	-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606,000
C09900	支付債務發行成本	-	(5,19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1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85,887)	(334,36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66,187)	266,32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047	(12,45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771,670	14,23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9,082	414,84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00,752	$ 429,0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7 年 11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88 年 3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連接器之製造、買賣及研發等。

(二) 本公司之股票自 96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四)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本年度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

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3.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權益。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歸屬予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

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

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

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IFRS 9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於連接器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商品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十六)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

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皆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

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二十)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55	$ 1,27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58,254	195,31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740,743	232,495
	$1,200,752	$ 429,082

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	0.001%～3.10%	0.001%～0.6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35,589	$ 1,255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540	-
	$ 36,129	$ 1,255
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49	$ -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1,680
	$ 49	$ 1,680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9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0.1.28~110.2.25	USD 4,000／NTD113,968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10.1.28	USD 2,500／RMB 16,97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10.2.25~110.10.22	USD 29,930／RMB 205,364

（接次頁）

（承前頁）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8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9.1.9~109.2.27	USD 2,400／NTD 72,67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9.2.5	USD 3,300／RMB 23,238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理財產品(一)	$ 172,239	$ 550,560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89,478	315,697
	$ 261,717	$ 866,257
非流動		
國內投資		
受限制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 2,603	$ 600

(一) 係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短期理財產品合約，此理財產品主要投資於債券、基金及其他固定收益類之短期投資工具；依合約規定，此產品未能於到期日前提前終止。

(二)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0.795%~3.2%及1%~3.5%，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九。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264,320	$ 866,857
備抵損失	-	-
	$ 264,320	$ 866,857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良好對象所發行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持續追蹤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搜集相關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合併公司係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違約情形、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因營業而發生	$ 46,371	$ 50,675
減：備抵損失	(655)	(104)
	$ 45,716	$ 50,571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92,892	$ 823,176
減：備抵損失	(10,936)	(9,419)
	$ 781,956	$ 813,757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2,208	$ 5,958
其　他	845	138
	$ 3,053	$ 6,096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 30 至 180 天。合併公司歷史資料顯示收款情形良好。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信用評等區分客戶群，訂定不同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331	$ 5,024	$ 39,511	$ 850	$ 655	$ 46,37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655)	(655)
攤銷後成本	$ 331	$ 5,024	$ 39,511	$ 850	$ -	$ 45,716

108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	0%	-	100%	
總帳面金額	$ -	$ 17,197	$ 33,374	$ -	$ 104	$ 50,67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104)	(104)
攤銷後成本	$ -	$ 17,197	$ 33,374	$ -	$ -	$ 50,571

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0～60 天	$ 17,690	$ 30,284
61～90 天	5,025	6,204
91～180 天	22,121	11,926
181 天以上	1,535	2,261
合　　計	$ 46,371	$ 50,675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104	$ 64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538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533)
外幣換算差額	13	(5)
年底餘額	$ 655	$ 104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80 天，並未對逾期應收款加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信用評等區分客戶群，並依準備矩陣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0%	0.54%	2.57%	10.90%	43.81%	
總帳面金額	$572,700	$ 73,572	$124,948	$ 8,329	$ 13,343	$792,89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77)	(398)	(3,208)	(908)	(5,845)	(10,936)
攤銷後成本	$572,123	$ 73,174	$121,740	$ 7,421	$ 7,498	$781,956

108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25.2%	100%	
總帳面金額	$508,181	$122,935	$175,418	$ 9,661	$ 6,981	$823,17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2,438)	(6,981)	(9,419)
攤銷後成本	$508,181	$122,935	$175,418	$ 7,223	$ -	$813,757

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0～60天	$ 428,405	$ 436,569
61～90天	136,884	157,484
91～180天	219,808	225,055
181天以上	7,795	4,068
合　　計	$ 792,892	$ 823,176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9,419	$ 4,24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375	5,483
外幣換算差額	142	(312)
年底餘額	$ 10,936	$ 9,419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利息等款項，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

十一、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16,115	$ 91,849
在製品	19,073	13,832
原物料	26,596	24,666
	$ 161,784	$ 130,347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1,065,328	$1,069,25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1,205	21,234
	$1,096,533	$1,090,488

十二、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Topwise Technology Ltd.	控股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	Alltop Holding Ltd.	控股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Alltop Holding Ltd.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銷售及研發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治風險、匯率風險及市場風險
〃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控股	29.4%	29.4%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Topwise Technology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控股	70.6%	70.6%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治風險、匯率風險及市場風險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12,814	$ 12,326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1,434	$ 1,990
其他綜合損益	335	(211)
綜合損益總額	$ 1,769	$ 1,77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自用	$ 870,073	$ 625,037
營業租賃出租－建築物	10,890	11,235
	$ 880,963	$ 636,272

(一) 自　　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399,196	$ 181,954	$ 617,876	$ 17,492	$ 16,911	$ 51,353	$ -	$1,316,782
增添	-	119,863	26,345	67,241	1,258	235	17,685	-	232,627
處分	-	-	(2,821)	(105,732)	(1,741)	(357)	(937)	-	(111,588)
重分類(註)	-	139,478	4,598	19,519	-	-	-	-	163,595
淨兌換差額	-	10,608	3,222	8,521	263	198	970	-	23,78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2,000	$ 669,145	$ 213,298	$ 607,425	$ 17,272	$ 16,987	$ 69,071	$ -	$1,625,198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79,575	$ 111,280	$ 451,339	$ 9,693	$ 12,709	$ 27,151	$ -	$ 691,745
處分	-	-	(2,318)	(104,873)	(1,558)	(345)	(894)	-	(109,988)
折舊費用	-	19,977	23,528	107,044	2,708	1,297	8,174	-	162,728
淨兌換差額	-	1,402	2,081	6,382	169	160	446	-	10,64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100,954	$ 134,571	$ 459,892	$ 11,012	$ 13,819	$ 34,877	$ -	$ 755,125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32,000	$ 568,191	$ 78,727	$ 147,533	$ 6,260	$ 3,168	$ 34,194	$ -	$ 870,073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183,569	$ 168,531	$ 618,501	$ 21,470	$ 15,785	$ 36,231	$ 127,735	$1,203,822
增添	-	1,027	20,037	98,660	1,614	1,856	2,910	114,828	240,932
處分	-	-	(1,466)	(95,490)	(4,868)	(193)	(3,065)	-	(105,082)
重分類(註)	-	244,158	2,087	14,799	-	-	17,044	(244,158)	33,930
轉列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12,031)	-	-	-	-	-	-	(12,031)
淨兌換差額	-	(17,527)	(7,235)	(18,594)	(724)	(537)	(1,767)	1,595	(44,78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2,000	$ 399,196	$ 181,954	$ 617,876	$ 17,492	$ 16,911	$ 51,353	$ -	$1,316,782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71,592	$ 92,454	$ 438,241	$ 10,952	$ 11,733	$ 24,817	$ -	$ 649,789
處分	-	-	(1,288)	(94,947)	(4,188)	(188)	(2,715)	-	(103,326)
折舊費用	-	10,712	24,599	121,016	3,331	1,557	5,859	-	167,074
淨兌換差額	-	(2,729)	(4,485)	(12,971)	(402)	(396)	(810)	-	(21,79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79,575	$ 111,280	$ 451,339	$ 9,693	$ 12,707	$ 27,151	$ -	$ 691,745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32,000	$ 319,621	$ 70,674	$ 166,537	$ 7,799	$ 4,204	$ 24,202	$ -	$ 625,037

註：係由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及預付房地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類別項下。

於109及108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自用
建築物	
主建物	20至43年
主建物之附屬設施	15.5至2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模具設備	2至5年
運輸設備	4至10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二) 營業租賃出租

	建築物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1,406
淨兌換差額	17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1,585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171
折舊費用	512
淨兌換差額	1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95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10,890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
來自自用資產	12,031
淨兌換差額	(62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1,406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178
淨兌換差額	(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71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11,235

出租協議請參閱附註三二。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營業租賃出租
建築物	
主建物	20年
主建物之附屬設施	20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28,282	$ 28,46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624	$ 661

(二)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帳上之使用權資產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50年，合併公司已取得中國大陸政府核發之國有土地使用證。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4,146	$ 5,82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146)	($ 5,822)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員工宿舍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商　　譽

	109年度	108年度
成　本		
年初餘額	$ 3,776	$ 3,869
淨兌換差額	(189)	(93)
年底餘額	$ 3,587	$ 3,776

係本公司分別於99及101年度取得Mettle Enterprise Co., Ltd.，因投資成本高於取得日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故列為商譽。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0,371
單獨取得	11,620
處分	(224)
淨兌換差額	1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1,786
累計攤銷	
109年1月1日餘額	($ 5,153)
攤銷費用	(2,724)
處分	224
淨兌換差額	(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661)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14,125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215
單獨取得	2,967
處分	(2,750)
淨兌換差額	(6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0,371
累計攤銷	
108年1月1日餘額	($ 6,888)
攤銷費用	(1,064)
處分	2,750
淨兌換差額	4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153)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5,218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5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費用	$ 1,274	$ 686
研發費用	1,450	378
	$ 2,724	$ 1,064

十八、其他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預付款項	$ 25,083	$ 17,525
其　他	1,484	156
	$ 26,567	$ 17,681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20,698	$ 24,054
預付房地款	6,547	139,960
長期預付費用	43	11,882
存出保證金	1,007	1,225
	$ 28,295	$ 177,121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良好對象所發行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持續追蹤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搜集相關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合併公司係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違約情形、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

十九、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20,000	$ -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9年12月31日為0.72%。

二十、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06,765	$ 987,97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434,099)
	$ 506,765	$ 553,878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四次

本公司於108年9月30日在台灣發行6仟單位、利率為0%，依票面金額101%發行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6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五年，自108年9月30日開始發行，至113年9月30日到期。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108年12月31日）起，至到期日（113年9月30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8年9月20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73元。109年7月29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8.9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111年9月30日及112年9月30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1年8月21

日及 112 年 8 月 21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70%。109 年度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60,300 仟元，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8,685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及贖回公司債，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 4,490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 4,036 仟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71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51,998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97 仟元）	$ 600,803
發行日賣／贖回權組成部分	(4,620)
權益組成部分	(44,671)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551,512
以有效利率 1.70%計算之利息	2,366
108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553,878
以有效利率 1.70%計算之利息	9,151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6,264)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506,765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三次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5 日在台灣發行 5 仟單位、利率為 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三年，自 106 年 3 月 15 日開始發行，至 109 年 3 月 15 日到期。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106年4月16日）起，至到期日（109年3月15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其他發行條件如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6年3月7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之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78.1元。108年7月28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4.5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108年3月15日）當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四十日前，以掛號發給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三十日至前五日之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書面通知於送達時即

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0.50%（實質收益率為 0.2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85%。108 年度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64,300 仟元，其中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9,969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 2,889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 238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56,982 仟元。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3 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435,400 仟元，其中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67,502 仟元，另外於 109 年 3 月 12 日贖回剩餘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300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及贖回公司債，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 19,578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 385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387,077 仟元，已失效之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之認股權計 14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34 仟元）	$ 494,866
發行日賣／贖回權組成部分	900
權益組成部分	(22,467)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73,299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15,758
108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89,057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9,104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4,062)
108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34,099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1,216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35,015)
贖回公司債	(300)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

二一、其他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及董監酬勞）	$ 112,840	$ 93,79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九）	54,252	56,806
應付技術服務費	10,832	10,019
應付保險費	5,505	4,471
應付勞務費	1,337	3,090
應付倉儲費	2,978	2,887
應付權利金	5,917	5,650
應付退休金	3,715	3,844
應付股利（附註二九）	18	-
其　　他	15,700	18,613
	$ 213,094	$ 199,173
其他負債		
退款負債	$ 8,725	$ 13,138
其　　他	1,224	1,770
	$ 9,949	$ 14,908

二二、負債準備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員工福利	$ 3,387	$ 3,154

	員　工　福　利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54
本年度新增	233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8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傷殘給付之估列。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員工，係屬大陸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4 月函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自 109 年 4 月至 110 年 3 月暫停提撥員工退休金，並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337	$ 7,05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833)	(7,432)
淨確定福利資產	($ 496)	($ 37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8 年 1 月 1 日	$ 6,816	($ 6,803)	$ 13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94	(96)	(2)
認列於損益	94	(96)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7)	(20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6	-	8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469	$ -	$ 46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10)	-	(4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5	(207)	(62)
雇主提撥	-	(326)	(326)
108年12月31日	$ 7,055	($ 7,432)	($ 377)
109年1月1日	$ 7,055	($ 7,432)	($ 377)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61	(65)	(4)
認列於損益	61	(65)	(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0)	(23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	-	1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55	-	35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46)	-	(1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1	(230)	(9)
雇主提撥	-	(106)	(106)
109年12月31日	$ 7,337	($ 7,833)	($ 49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費用	($ 4)	($ 2)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	0.8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75%	3.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239)	($ 241)
減少0.25%	$ 250	$ 25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239	$ 242
減少0.25%	($ 230)	($ 23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8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3年	13.9年

二四、權　　益

(一)股　　本

普通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20,000	120,000
額定股本	$1,200,000	$1,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72,916	64,300
已發行股本	$ 729,158	$ 643,002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2,000 仟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額定股本之變更，並完成變更登記，變更後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註銷庫藏股票。

108 年 10 月 24 日至 12 月 31 日可轉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 9,969 仟元，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 109 年 1 月 30 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故表列「預收股本」項下，已於 109 年 2 月 19 日完成變更登記。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3 日、109 年 6 月 29 日及 109 年 7 月 31 日至 8 月 20 日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分別為 67,502 仟元、1,123 仟元及 7,562 仟元，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5 月 5 日、109 年 8 月 7 日及 109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訂定 109 年 5 月 5 日、109 年 8 月 7 及 109 年 11 月 6 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已分別於 109 年 5 月 27 日、109 年 8 月 31 日及 109 年 11 月 25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事宜，預計減資金額 182,290 仟元，消除股份 18,229 仟股，減資比率為 25%。上述減資案業經金管會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0 年 1 月 18 日為現金減資基準日，嗣於 110 年 2 月 9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9 年及 108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公司債轉換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737	$ 115,624	$ 22,467	$ 23,534	$ 247,362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44,671	-	44,67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56,982	(2,889)	-	54,093
庫藏股註銷	(958)	(1,291)	-	-	(2,24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64,300)	-	-	-	(64,30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479	$ 171,315	$ 64,249	$ 23,534	$ 279,577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479	$ 171,315	$ 64,249	$ 23,534	$ 279,57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439,075	(24,068)	14	415,02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65,297)	-	-	(65,29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479	$ 545,093	$ 40,181	$ 23,548	$ 629,301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20,479	$ 20,479
公司債轉換溢價	545,093	171,315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2)	23,438	23,42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3)	110	110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股權	40,181	64,249
	$ 629,301	$ 279,577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係可轉換公司債已到期清償，但持有人並未要求轉換公司股票，故認股權利失效，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3. 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108年6月21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增訂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及特別股分派順序。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與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9年6月19日及108年6月21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8及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9,444	$ 34,142
特別盈餘公積	$ 59,890	$ 20,851
現金股利	$ 320,608	$ 270,061
每股現金股利（元）（註）	$ 4.44	$ 4.20

註：108年度每股現金股利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本公司授權董事長調整每股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故每股現金股利由4.91元調整為4.44元。

另本公司於109年6月19日及108年6月21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分別配發新台幣65,297仟元及64,300仟元，每股分別配發0.9元及1元。其中109年6月19日決議通過之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本公司授權董事長調整每股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故每股現金股利由1元調整為0.9元

本公司110年3月4日董事會擬議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1,942
特別盈餘公積	($ 28,976)
現金股利	$ 422,912
每股現金股利（元）	$ 7.72

另本公司於110年3月4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配發新台幣102,082仟元，每股配發1.86元。

上述分配之每股現金股利，係以截至110年2月9日，已辦理變更登記後實收資本額之普通股股數54,780仟股計算。

有關109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0年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第一項規定提列	$ 107,459	$ 47,569
因首次採用 IFRSs 選擇豁免項目，轉列保留盈餘所提列	30,505	30,505
	$ 137,964	$ 78,074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137,964)	($ 78,07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5,885	(74,65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335	(211)
相關所得稅	(7,244)	14,97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8,976	(59,890)
年底餘額	($ 108,988)	($ 137,964)

(六)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8 年 1 月 1 日股數	726
本年度減少	(726)
108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 107 年 10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於 107 年 10 月 16 日至 12 月 14 日間，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股份 1,000 仟股，預計買回價格區間為每股 32.00 元至 68.00 元，若股價低於所訂買回區間下限時，本公司將繼續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 107 年 12 月 14 日止，本公司共計買回 726 仟股，為兼顧市場機制及公司全體股東權益，並考量公司資金運用效益，故未予以執行完畢。有關本公司庫藏股購買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108年1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註銷，並訂定108年2月12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股數計726仟股，已於108年3月22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五、收　　入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係來自於連接器之買賣。由於該市場產品推陳出新且價格高度波動，少部分商品係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期望值估計折扣金額，其餘商品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十及三二）	$ 827,782	$ 864,601	$ 788,622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7,107	$ 5,311	$ 977

年初合約負債於109及108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5,311仟元及977仟元。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八。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理財產品	$ 14,845	$ 20,486
銀行存款	11,994	1,959
	$ 26,839	$ 22,445

(二)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收入（附註三二）	$ 1,764	$ 1,214
政府補助	3,754	3,325
其　　他	3,598	1,684
	$ 9,116	$ 6,223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823)	($ 858)
淨外幣兌換（損）益	(51,644)	8,78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39,328	6,378
其　　他	(1,439)	(454)
	($ 14,578)	$ 13,848

(四)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	$ 389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附註二十）	10,367	11,470
	$ 10,368	$ 11,859

(五)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4,885	$ 146,652
營業費用	28,979	21,261
	$ 163,864	$ 167,913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2,724	$ 1,064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335	$ 19,040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三）	(4)	(2)
	5,331	19,038
其他員工福利	430,190	424,32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435,521	$ 443,367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7,749	$ 188,705
營業費用	257,772	254,662
	$ 435,521	$ 443,367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1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 4 日及 109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7.01%	7.00%
董監事酬勞	1.98%	1.98%

金　　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 43,454	$ 32,288
董監事酬勞	12,291	9,13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0,303	$ 61,95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11,947)	(53,176)
淨（損）益	($ 51,644)	$ 8,782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8,547	$ 77,84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25
以前年度之調整	(5,961)	(2,867)
	92,586	75,80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475	(4,1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8,061	$ 71,60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17,477	$ 466,00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23,495	$ 93,20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960	5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2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757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21,433)	(21,81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5,961)	(2,86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98,061	$ 71,609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於 2018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合格。根據前述條例以及相關稅收規定經認定合格的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 15%低稅率優惠。

由於 110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10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一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7,244)	$ 14,972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	(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7,246)	$ 14,960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60,463	$ 32,192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	$ 280	$ -	$ 5	$ 285
存貨跌價損失	762	1,873	-	30	2,665
退款負債	2,627	(882)	-	-	1,745
公司債發行成本	1,054	(363)	-	-	69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5	(25)	-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6,626	-	(7,244)	-	19,3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1	-	(2)	-	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85	(2,285)	-	-	-
	$ 33,470	($ 1,402)	($ 7,246)	$ 35	$ 24,8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588	$ -	$ -	$ 3,5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852	-	-	-	35,8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	485	-	-	584
	$ 35,951	$ 4,073	$ -	$ -	$ 40,024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660	$ 102	$ -	$ 762
退款負債	1,512	1,115	-	2,627
公司債發行成本	419	635	-	1,05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25	-	2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9	(19)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654	-	14,972	26,62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3	-	(12)	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285	-	2,285
	$ 14,367	$ 4,143	$ 14,960	$ 33,4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50	($ 150)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852	-	-	35,8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	-	99
	$ 36,002	($ 51)	$ -	$ 35,951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7,095	$ 7,49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3,967	48,988
	$ 41,062	$ 56,484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396,838 仟元及 1,047,005 仟元。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無任何未決稅捐訴訟案件。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7.25	$ 6.13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6.49	$ 5.3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519,416	$ 394,400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519,416	$ 394,4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及評價數	6,461	5,10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525,877	$ 399,504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1,602	64,34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8,878	9,423
員工酬勞	598	4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1,078	74,239

註：計算每股盈餘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本及庫藏股之影響已列入調整。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價款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其中分別有 54,252 仟元及 56,806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請參閱附註二一。另分別有 3,730 仟元及 3,146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三二。
2.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現金股利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8 仟元未發放，帳列其他應付款，請參閱附註二一。
3. 合併公司第三次及第四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 109 年度分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 435,400 仟元及 60,300 仟元；108 年度分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 64,300 仟元及 0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十。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9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變動	公司債利息攤銷	匯率變動	其他（註1）	109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	$ 20,000	$ -	$ -	$ -	$ 20,000
應付公司債	987,977	(300)	10,367	-	(491,279)	506,765
存入保證金	528	-	-	8	-	536
	$ 988,505	$ 19,700	$ 10,367	$ 8	($ 491,279)	$ 527,301

註 1：係 109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請參閱附註二十。

108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變動	公司債利息攤銷	匯率變動	其他（註2）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89,057	$ 600,803	$ 11,470	$ -	($ 113,353)	$ 987,977
存入保證金	671	(115)	-	(28)	-	528
	$ 489,728	$ 600,688	$ 11,470	($ 28)	($ 113,353)	$ 988,505

註 2：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相關負債及權益部分及 108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請參閱附註二十。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均維持一致。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506,765	$ 669,228	$ -	$ -	$ 669,228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987,977	$1,246,081	$ -	$ -	$1,246,081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35,589	$ -	$ 35,589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540	540
	$ -	$ 35,589	$ 540	$ 36,129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 49	$ -	$ -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1,255	$ -	$ 1,2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1,680	$ 1,680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年初餘額	($ 1,680)	($ 2,150)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2,291	5,09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權	-	(4,620)
行使轉換權	(71)	-
年底餘額	$ 540	($ 1,680)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訂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6,129	$ 1,2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297,112	2,168,080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49	1,6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12,431	1,413,04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應付股利、應付保險費及應付退休金）、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財務單位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以外匯淨部位自然避險為主及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為輔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性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損益	$18,414	$ 8,820	$ 2,963	$ -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外幣銀行存款及表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元貨幣計價之淨資產增加及持有操作遠期外匯合約所致；本年度對人民幣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增加以人民幣計價之資產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付公司債包括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05,063	$1,019,106
－金融負債	526,765	987,9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58,248	275,551
－金融負債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9及108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4,582仟元及2,756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差異上升，主係因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較去年增加。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合併公司銷貨收入前十大客戶，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46%及52%。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9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22,875	$ 162,273	$ 536
固定利率工具	20,002	-	539,700
	$ 342,877	$ 162,273	$ 540,236

108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96,618	$ 127,925	$ 528
固定利率工具	435,700	-	600,000
	$ 732,318	$ 127,925	$ 600,528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分析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9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113,968	$ -	$ -
一流出	(114,032)	-	-
	($ 64)	$ -	$ -

(3)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一已動用金額	$ 20,000	$ -
一未動用金額	411,200	314,950
	$ 431,000	$ 314,950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簡稱「盛凱吉」）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盛凱吉	$ 304	$ 1,999

對關係人銷貨之條件為當月結T/T 90天，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則無顯著不同。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盛凱吉	$ 48,293	$ 47,405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為當月結T/T 120天，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則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	$ 110	$ 273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代收付	$ 198	$ 219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年及108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均未逾期，且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貨款	$ 20,269	$ 20,683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九）	關聯企業－盛凱吉－財產交易	$ 3,730	$ 3,146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盛凱吉	$ 8,813	$ 11,246

(七)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廠房建築物予關聯企業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5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租金。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第1年	$ 1,765	$ 1,847
第2年	1,342	1,847
第3年	1,075	1,371
第4年	416	1,125
第5年	-	469
	$ 4,598	$ 6,659

109及108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1,764仟元及1,214仟元。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717	$ 33,634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 36,933	$ 33,850

董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603	$ 600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事項如下：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	$ 6,439	$ 4,418

三五、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發行之第四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110年1月1日至3月4日提出申請轉換公司債，面額總計為6,400仟元，轉換價格為68.9元，共計轉換普通股股數為93仟股。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2,554	28.480（美元：新台幣）	$ 642,344
美元	38,877	6.5249（美元：人民幣）	1,107,204
人民幣	67,885	4.3648（人民幣：新台幣）	296,306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32,430	註	35,589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450	28.480（美元：新台幣）	12,81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8,240	28.480（美元：新台幣）	804,275
美元	1,411	6.5249（美元：人民幣）	40,176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4,000	註	49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2,176	29.980（美元：新台幣）	$ 664,846
美元	10,056	6.9761（美元：人民幣）	301,476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5,700	註	1,255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411	29.980（美元：新台幣）	12,326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仟元）	匯　率　（　元　）	帳面金額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7,504	29.980（美元：新台幣）	$ 224,959
美　元	1,063	6.9761（美元：人民幣）	31,867

註：係遠期外匯合約依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1,644)仟元及 8,78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五)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之揭露：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編號	項目	說明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附註十二、附表四及五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附註十二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	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	附註十二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註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	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2. 關係企業個別公司應揭露事項：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附表三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無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附註七
4	重大或有事項。	無
5	重大期後事項。	附註三五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附表四及五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	無

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與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每年應將年度稅後淨利（依中華人民共和國會計準則計算）10%撥入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總數達到公司註冊資本 50%時可不再提撥。另公司經股東大會決議可於稅後利潤提取法定公積金後提取任意公積金。

公積金可以用於彌補虧損、擴大公司生產經營或轉為增加公司資本，經股東大會決議將法定公積金轉增資時，該科目留存之金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 25%。公積金轉增資時，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或增加每股價值。

年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會根據章程規定的分配比例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實施。

三八、部門資訊

(一) 部門財務資訊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各地區之連接器生產銷售單位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故無營運部門資訊之適用。

1.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2. 產品定價策略類似；
3. 產品交付客戶之方式類似。

(二) 主要產品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之類型		
連接器	$2,142,008	$1,979,761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大陸及台灣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大陸及台灣	$ 2,142,008	$ 1,979,761	$ 954,245	$ 849,630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A集團	$ 396,842	$ 301,552
B集團	290,319	280,153
C集團	249,798	-
	$ 936,959	$ 581,705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1）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1）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05,800	96	當月結T/T 270天	註2	註2	($ 772,317)	(97)	註3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05,800)	(66)	當月結T/T 270天	〃	〃	772,317	72	〃

註1：該各比率以各進銷貨公司之交易金額或餘額為計算基礎。

註2：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月結30天～180天內收（付）款。

註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2）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772,317	2.27次	$ -	-	$ 456,355	$ -

註1：係110年1月1日至3月4日收回金額。

註2：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註 2(1)	銷貨	$ 4,132	當月結 150 天，餘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	-
				勞務收入	23,627	經當地政府核准後 30 天收款	1
				進貨	1,105,800	當月結 T/T 270 天	52
				應收帳款	25,949	—	1
				應付帳款	772,317	—	22
				其他應收款	14,227	—	-
1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註 2(3)	進貨	77,510	當月結 120 天	4
				應付帳款	33,167	—	1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本公司及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主要係經營電子零件製造、銷售及研發；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主要係經營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2）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	$ 602,091 (USD 21,141)	$ 633,802 (USD 21,141)	-	100	$ 2,170,057	$ 349,833	$ 349,833	註 1 及 3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Topwise Technology Ltd.	〃	控股	78,478 (USD 2,756)	82,612 (USD 2,756)	-	100	88,079	4,512	4,512	〃
	Alltop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	480,190 (USD 16,861)	505,481 (USD 16,861)	-	100	2,082,384	345,320	345,320	〃
Alltop Holding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32,478 (USD 1,140)	34,189 (USD 1,140)	-	29.40	35,571	6,423	1,888	〃
	盛輝有限公司	薩摩亞	控股	8,544 (USD 300)	8,994 (USD 300)	-	30.00	12,814	4,781	1,434	註 1
Topwise Technology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78,013 (USD 2,739)	82,116 (USD 2,739)	-	70.60	87,283	6,423	4,535	註 1 及 3

註 1：無市價可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註 2：外幣投資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 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 5）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 730,217 (USD 23,100) （註 3）	(二)1	$ 509,988 (USD 15,950)	$ -	$ -	$ 509,988 (USD 15,950)	$ 353,443	100.00	$ 342,046 （註 2(二)2 及註 6）	$ 2,031,212	$ -	註 7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123,522 (USD 3,843)	(二)2	121,771 (USD 3,843)	-	-	121,771 (USD 3,843)	5,205	100.00	6,423 （註 2(二)2 及註 6）	119,254	-	〃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8,717 (USD 300) （註 4）	(二)3	8,717 (USD 300)	-	-	8,717 (USD 300)	6,754	30.00	2,026 （註 2(二)2）	2,92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40,476 (USD 20,093)	$ 860,705 (USD 27,243) （註 3）	$ 1,355,11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及 Alltop Holding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Topwise Technology Ltd.及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及盛輝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

註 3：含被投資公司盈餘轉增資 USD7,150 仟元（其中 USD1,450 仟元申請中）。

註 4：本期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金額為 USD980 仟元。

註 5：係包含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

註 6：係已考量逆流及側流交易未實現毛利。

註 7：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一) 進貨／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含技術服務收入）	$ 27,759	2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150 天及經當地政府核准後 30 天收款	無顯著不同	$ 25,949	5	$ -	註 2
	進貨	1,105,800	96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T/T 270 天	註 1	(772,317)	(97)	31,468	〃

(二)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三)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四)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五)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註 1：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月結 30 天～180 天內付款。

註 2：編製本合併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附件五、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第3季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02號3樓

電話：(02)2225-1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48	六～三十
(七)關係人交易	48～50	三一
(八)質押之資產	50	三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三三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三四
(十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1～53	三五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5～57	三六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58	三六
3.大陸投資資訊	53、59～60	三六
4.主要股東資訊	54、61	三六
(十四)部門資訊	54	三七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凡甲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凡甲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虞　成　全　　會計師　陳　重　成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1　月　5　日

凡甲[illegible]公司

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illegible] 31 日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年9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109年12月31日（經查核）金額	%	109年9月30日（經核閱）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16,673	8	$ 1,200,752	34	$ 762,122	2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5,673	-	36,129	1	9,54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九）	789,772	21	261,717	8	480,974	15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及二五）	52,658	1	45,716	1	46,413	1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十及二五）	1,005,014	26	781,956	22	812,385	2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及三一）	286	-	110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10,056	-	3,053	-	4,24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	-	198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207,402	6	161,784	5	137,643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21,116	1	26,567	1	19,86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408,650	63	2,517,982	72	2,273,186	7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九及三二）	408,422	11	2,603	-	2,60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13,070	-	12,814	-	12,86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三一）	905,997	24	880,963	25	781,306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28,379	1	28,282	1	27,835	1
1805	商譽（附註十六）	3,508	-	3,587	-	3,665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七）	11,671	-	14,125	-	14,26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607	1	24,857	1	33,064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496	-	496	-	48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8,751	-	28,295	1	94,986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23,901	37	996,022	28	971,073	30
1XXX	資產總計	$ 3,832,551	100	$ 3,514,004	100	$ 3,244,259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600,000	16	$ 20,000	1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49	-	798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五）	16,059	-	7,107	-	4,437	-
2170	應付帳款	389,637	10	370,115	10	347,164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22,946	1	20,269	1	20,980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二九）	192,020	5	213,094	6	164,515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及三一）	3,477	-	3,730	-	3,19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5,570	1	60,463	2	37,03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729	-	-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	220,334	6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15,640	-	9,949	-	16,23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06,412	39	704,776	20	594,349	1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	-	-	506,765	15	504,603	1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3,387	-	3,387	-	3,209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213	1	40,024	1	36,857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308	-	-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525	-	536	-	52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0,433	1	550,712	16	545,193	17
2XXX	負債總計	1,546,845	40	1,255,488	36	1,139,542	3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63,458	15	729,158	21	721,596	22
3140	預收股本	18,766	-	-	-	7,562	-
3100	股本總計	582,224	15	729,158	21	729,158	22
3200	資本公積	782,312	21	629,301	18	629,301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8,207	10	326,265	9	326,265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8,988	3	137,964	4	137,96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573,817	15	544,816	15	427,446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61,012	28	1,009,045	28	891,675	28
3400	其他權益	(139,842)	(4)	(108,988)	(3)	(145,417)	(4)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285,706	60	2,258,516	64	2,104,717	65
3XXX	權益總計	2,285,706	60	2,258,516	64	2,104,717	6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832,551	100	$ 3,514,004	100	$ 3,244,25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暨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五及三一）								
4100	銷貨收入	$ 679,559	100	$ 590,208	100	$ 1,935,054	100	$ 1,603,726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六及三一）								
5110	銷貨成本	(365,924)	(54)	(297,211)	(51)	(1,035,284)	(53)	(810,617)	(51)
5900	營業毛利	313,635	46	292,997	49	899,770	47	793,109	49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45,735)	(7)	(34,304)	(6)	(105,902)	(6)	(88,994)	(5)
6200	管理費用	(68,219)	(10)	(62,600)	(11)	(215,277)	(11)	(188,201)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195)	(4)	(19,744)	(3)	(59,359)	(3)	(48,426)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十）	(2,427)	-	(3,126)	-	(1,996)	-	52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9,576)	(21)	(119,774)	(20)	(382,534)	(20)	(325,098)	(20)
6900	營業淨利	174,059	25	173,223	29	517,236	27	468,011	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六）	10,629	1	5,792	1	27,185	1	21,399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及三一）	5,517	1	2,651	-	9,219	1	5,5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六）	3,846	1	(20,422)	(3)	17,234	1	(17,707)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及二六）	(1,683)	-	(2,278)	-	(5,674)	-	(8,205)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406	-	151	-	2,145	-	92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715	3	(14,106)	(2)	50,109	3	1,953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92,774	28	159,117	27	567,345	30	469,964	2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36,825)	(5)	(14,722)	(3)	(92,466)	(5)	(67,911)	(4)
8200	本期淨利	155,949	23	144,395	24	474,879	25	402,053	2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24)	(1)	39,862	7	(38,838)	(2)	(9,941)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7	-	822	-	271	-	62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七）	2,141	-	(8,136)	(1)	7,713	-	1,86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566)	(1)	32,548	6	(30,854)	(2)	(7,45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7,383	22	$ 176,943	30	$ 444,025	23	$ 394,600	25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2.71		$ 1.99		$ 8.30		$ 5.65	
9810	稀　釋	$ 2.55		$ 1.81		$ 7.64		$ 5.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illegible]公司

民國 110 年[illegible]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illegible]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數（仟股）	金額	未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64,300	$ 643,002	$ 9,969	$ 279,577	$ 286,821	$ 78,074	$ 445,335	($ 137,964)	$ 1,604,814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四）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9,444	-	(39,444)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59,890	(59,890)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320,608)	-	(320,608)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附註二四）	-	-	-	(65,297)	-	-	-	-	(65,29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十及二四）	7,859	78,594	(2,407)	415,021	-	-	-	-	491,208
D1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	-	402,053	-	402,053
D3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453)	(7,453)
D5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02,053	(7,453)	394,600
Z1	109年9月30日餘額	72,159	$ 721,596	$ 7,562	$ 629,301	$ 326,265	$ 137,964	$ 427,446	($ 145,417)	$ 2,104,717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72,916	$ 729,158	$ -	$ 629,301	$ 326,265	$ 137,964	$ 544,816	($ 108,988)	$ 2,258,516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四）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1,942	-	(51,942)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8,976)	28,976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422,912)	-	(422,912)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附註二四）	-	-	-	(102,082)	-	-	-	-	(102,082)
E3	現金減資（附註二四）	(18,229)	(182,290)	-	-	-	-	-	-	(182,29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二十及二四）	1,659	16,590	18,766	255,093	-	-	-	-	290,449
D1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淨利	-	-	-	-	-	-	474,879	-	474,879
D3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0,854)	(30,854)
D5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474,879	(30,854)	444,025
Z1	110年9月30日餘額	56,346	$ 563,458	$ 18,766	$ 782,312	$ 378,207	$ 108,988	$ 573,817	($ 139,842)	$ 2,265,7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世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illegible]表

民國 110 年及 1[illegible]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illegible]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567,345	$ 469,96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996	(523)
A20100	折舊費用	124,126	123,083
A20200	攤銷費用	2,610	1,862
A20900	財務成本	5,674	8,20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45)	(923)
A21200	利息收入	(27,185)	(21,39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490	15,49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11	69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23,477)	(9,034)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902)	15,05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638	1,773
A31130	應收票據	(8,104)	3,106
A31150	應收帳款	(228,408)	(10,42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0)	27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27)	(606)
A31200	存　　貨	(77,112)	(23,2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148	(2,244)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9)	(1,970)
A32125	合約負債	8,830	(842)
A32150	應付帳款	25,571	45,12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34	29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193)	(7,196)
A32200	負債準備	-	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035	1,33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	($ 1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52,226	607,8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1,846)	(59,75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0,380	548,07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911	-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96	219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9,343)	(917,90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1,671	1,295,36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310)	(149,9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31	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310)	(10,73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157)	(68,21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1)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1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9,817	23,859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911	68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87,804)	173,5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3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3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1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24,992)	(385,887)
C04700	現金減資	(182,290)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509)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8,209)	(386,18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446)	(2,35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884,079)	333,04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00,752	429,08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6,673	$ 762,1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7 年 11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88 年 3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連接器之製造、買賣及研發等。

(二) 本公司之股票自 96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四)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11 月 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本期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1：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3：於2021年1月1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4：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4）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3：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3.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IFRSs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權益。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四及附表五。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3.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全球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63	$ 1,755	$ 1,43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1,248	458,254	186,05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43,862	740,743	574,628
	$ 316,673	$ 1,200,752	$ 762,122

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	0.001%～3.20%	0.001%～3.10%	0.001%～2.4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4,119	$ 35,589	$ 8,951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1,554	540	594
	$ 5,673	$ 36,129	$ 9,545
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49	$ 798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10年9月30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10.10.22~110.11.25	USD 7,100／RMB 46,974
109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0.1.28~110.2.25	USD 4,000／NTD113,968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10.1.28	USD 2,500／RMB 16,971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10.2.25~110.10.22	USD 29,930／RMB 205,364
109年9月30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9.10.29~109.11.30	USD 6,000／NTD173,952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10.2.25~110.7.22	USD 18,600／RMB 128,763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流動			
理財產品(一)及(二)	$ 299,748	$ 172,239	$ 380,092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及(三)	490,024	89,478	100,882
	$ 789,772	$ 261,717	$ 480,974
非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及(三)	$ 405,819	$ -	$ -
受限制資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及(三)	2,603	2,603	2,603
	$ 408,422	$ 2,603	$ 2,603

(一) 係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短期保本收益型理財產品合約。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九。

(三) 截至110年9月30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1.65%~3.9%、0.795%~3.2%及0.795%~3.3%，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總帳面金額	$ 1,198,194	$ 264,320	$ 483,577
備抵損失	-	-	-
	$ 1,198,194	$ 264,320	$ 483,577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良好對象所發行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持續追蹤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搜集相關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合併公司係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違約情形、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10年9月30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因營業而發生	$ 53,635	$ 46,371	$ 47,268
減：備抵損失	(977)	(655)	(855)
	$ 52,658	$ 45,716	$ 46,413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17,458	$ 792,892	$ 820,486
減：備抵損失	(12,444)	(10,936)	(8,101)
	$ 1,005,014	$ 781,956	$ 812,385
其他應收款			
應收利息	$ 9,576	$ 2,208	$ 3,498
應收退稅款	329	-	482
其　他	151	845	262
	$ 10,056	$ 3,053	$ 4,242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應收票據之平均兌現天數為 30 至 180 天。合併公司歷史資料顯示收款情形良好。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信用評等區分客戶群，訂定不同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衡量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9 月 30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0%	0%	-	100%	
總帳面金額	$ -	$ 8,102	$ 44,556	$ -	$ 977	$ 53,6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977)	(977)
攤銷後成本	$ -	$ 8,102	$ 44,556	$ -	$ -	$ 52,658

109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331	$ 5,024	$ 39,511	$ 850	$ 655	$ 46,37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655)	(655)
攤銷後成本	$ 331	$ 5,024	$ 39,511	$ 850	$ -	$ 45,716

109 年 9 月 30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357	$ 3,642	$ 40,603	$ 811	$ 855	$ 47,26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855)	(855)
攤銷後成本	$ 1,357	$ 3,642	$ 40,603	$ 811	$ -	$ 46,413

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0～60 天	$ 27,190	$ 17,690	$ 23,812
61～90 天	12,076	5,025	10,167
91～180 天	14,369	22,121	13,075
181 天以上	-	1,535	214
合　　計	$ 53,635	$ 46,371	$ 47,268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655	$ 104
加：本期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36	749
外幣換算差額	(14)	2
期末餘額	$ 977	$ 855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80天，並未對逾期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信用評等區分客戶群，並依準備矩陣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9月30日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群組D	群組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0%	0.55%	2.37%	9.76%	22.43%	
總帳面金額	$ 666,330	$ 84,310	$ 227,300	$ 23,148	$ 16,370	$1,017,45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56)	(461)	(5,396)	(2,259)	(3,672)	(12,444)
攤銷後成本	$ 665,674	$ 83,849	$ 221,904	$ 20,889	$ 12,698	$1,005,014

109年12月31日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群組D	群組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0%	0.54%	2.57%	10.90%	43.81%	
總帳面金額	$ 572,700	$ 73,572	$ 124,948	$ 8,329	$ 13,343	$ 792,89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77)	(398)	(3,208)	(908)	(5,845)	(10,936)
攤銷後成本	$ 572,123	$ 73,174	$ 121,740	$ 7,421	$ 7,498	$ 781,956

109年9月30日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群組D	群組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0%	0.53%	2.73%	11.25%	35.10%	
總帳面金額	$ 609,362	$ 86,378	$ 109,140	$ 6,024	$ 9,582	$ 820,48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21)	(456)	(2,983)	(678)	(3,363)	(8,101)
攤銷後成本	$ 608,741	$ 85,922	$ 106,157	$ 5,346	$ 6,219	$ 812,385

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0～60天	$ 523,561	$ 428,405	$ 428,009
61～90天	215,704	136,884	149,541
91～180天	267,800	219,808	241,045
181天以上	10,393	7,795	1,891
合計	$ 1,017,458	$ 792,892	$ 820,486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 10,936	$ 9,419
加：本期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60	-
減：本期迴轉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272)
外幣換算差額	(152)	(46)
期末餘額	$ 12,444	$ 8,101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利息之款項等，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10年9月30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

十一、存　　貨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製成品	$ 126,382	$ 116,115	$ 94,734
在製品	25,176	19,073	15,016
原物料	55,844	26,596	27,893
	$ 207,402	$ 161,784	$ 137,643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355,086	$ 294,844	$ 1,005,794	$ 795,12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838	2,367	29,490	15,497
	$ 365,924	$ 297,211	$ 1,035,284	$ 810,617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說明
本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	100%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Topwise Technology Ltd.	控股	100%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	Alltop Holding Ltd.	控股	100%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Alltop Holding Ltd.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銷售及研發	100%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治風險、匯率風險及市場風險
〃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控股	29.4%	29.4%	29.4%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Topwise Technology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控股	70.6%	70.6%	70.6%	主要營業風險為匯率風險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	100%	100%	主要營業風險為政治風險、匯率風險及市場風險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13,070	$ 12,814	$ 12,86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680,730	$ 213,298	$ 607,425	$ 17,272	$ 16,987	$ 69,071	$1,636,783
增添	-	27,001	27,770	71,783	-	767	15,813	143,134
處分	-	-	(3,934)	(63,089)	(1,519)	(2,733)	(1,115)	(72,390)
重分類(註)	-	6,565	651	6,955	-	-	6,394	20,565
淨兌換差額	-	(10,850)	(3,546)	(9,320)	(261)	(210)	(1,193)	(25,380)
110年9月30日餘額	$ 32,000	$ 703,446	$ 234,239	$ 613,754	$ 15,492	$ 14,811	$ 88,970	$1,702,712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01,649	$ 134,571	$ 459,892	$ 11,012	$ 13,819	$ 34,877	$ 755,820
處分	-	-	(3,534)	(62,082)	(1,366)	(2,686)	(980)	(70,648)
折舊費用	-	23,286	17,284	71,246	1,737	541	9,134	123,228
淨兌換差額	-	(1,638)	(2,237)	(6,940)	(180)	(168)	(522)	(11,685)
110年9月30日餘額	$ -	$ 123,297	$ 146,084	$ 462,116	$ 11,203	$ 11,506	$ 42,509	$ 796,715
110年9月30日淨額	$ 32,000	$ 580,149	$ 88,155	$ 151,638	$ 4,289	$ 3,305	$ 46,461	$ 905,997
109年12月31日及110年1月1日淨額	$ 32,000	$ 579,081	$ 78,727	$ 147,533	$ 6,260	$ 3,168	$ 34,194	$ 880,963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410,602	$ 181,954	$ 617,876	$ 17,492	$ 16,911	$ 51,353	$1,328,188
增添	-	58,066	13,517	37,199	1,258	235	12,433	122,708
處分	-	-	(2,174)	(72,116)	(1,741)	(225)	(846)	(77,102)
重分類(註)	-	125,048	4,598	18,793	-	-	-	148,439
淨兌換差額	-	(1,734)	(1,023)	(2,465)	(104)	(73)	(224)	(5,623)
109年9月30日餘額	$ 32,000	$ 591,982	$ 196,872	$ 599,287	$ 16,905	$ 16,848	$ 62,716	$1,516,610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79,746	$ 111,280	$ 451,339	$ 9,693	$ 12,707	$ 27,151	$ 691,916
處分	-	-	(1,952)	(71,868)	(1,558)	(233)	(813)	(76,404)
折舊費用	-	13,730	17,901	82,074	2,031	1,039	5,842	122,617
淨兌換差額	-	(353)	(591)	(1,670)	(55)	(56)	(102)	(2,827)
109年9月30日餘額	$ -	$ 93,123	$ 126,638	$ 459,875	$ 10,111	$ 13,477	$ 32,078	$ 735,302
109年9月30日淨額	$ 32,000	$ 498,859	$ 70,234	$ 139,412	$ 6,794	$ 3,371	$ 30,638	$ 781,308

註：係由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及預付房地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類別項下。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未發生重大減損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建物	20至43年
主建物之附屬設施	15.5至2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模具設備	2至5年
運輸設備	4至10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27,348	$ 28,282	$ 27,835
建築物	1,031	-	-
	$ 28,379	$ 28,282	$ 27,835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建築物			$ 1,455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157	$ 155	$ 474	$ 466
建築物	182	-	424	-
	$ 339	$ 155	$ 898	$ 466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729	$ -	$ -
非流動	$ 308	$ -	$ -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建築物	2.20%	-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帳上之使用權資產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50年，合併公司已取得中國大陸政府核發之國有土地使用證。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做為倉庫及產線，租賃期間為2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租賃費用	$ 641	$ 1,031	$ 2,727	$ 2,98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27)	($ 1,031)	($ 3,161)	($ 2,980)

十六、商　　譽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成　本		
期初餘額	$ 3,587	$ 3,776
淨兌換差額	(79)	(111)
期末餘額	$ 3,508	$ 3,665

係本公司分別於99及101年度取得Mettle Enterprise Co., Ltd.，因投資成本高於取得日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列為商譽。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1,786
增　添	165
處　分	(405)
淨兌換差額	(19)
110年9月30日餘額	$ 21,527
累計攤銷	
110年1月1日餘額	$ 7,661
攤銷費用	2,610
處　分	(405)
淨兌換差額	(10)
110年9月30日餘額	$ 9,856
110年9月30日淨額	$ 11,671
109年12月31日及110年1月1日淨額	$ 14,125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0,371
增添	10,911
處分	(187)
淨兌換差額	(3)
109年9月30日餘額	$ 21,092
累計攤銷	
109年1月1日餘額	$ 5,153
攤銷費用	1,862
處分	(187)
淨兌換差額	(1)
109年9月30日餘額	$ 6,827
109年9月30日淨額	$ 14,265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未發生重大減損情形。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5年之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管理費用	$ 423	$ 407	$ 1,272	$ 849
研發費用	446	419	1,338	1,013
	$ 869	$ 826	$ 2,610	$ 1,862

十八、其他資產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流動			
預付款項	$ 19,420	$ 25,083	$ 19,719
其他	1,696	1,484	143
	$ 21,116	$ 26,567	$ 19,862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17,593	$ 20,698	$ 3,584
預付房地款	-	6,547	82,636
長期預付費用	43	43	7,767
存出保證金	1,115	1,007	999
	$ 18,751	$ 28,295	$ 94,986

十九、借　　款

短期借款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600,000	$ 20,000	$ -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10年9月30日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為0.90%～1.08%及0.72%。

二十、應付公司債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20,334	$ 506,765	$ 504,60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220,334)	-	-
	$ -	$ 506,765	$ 504,603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四次

本公司於108年9月30日在台灣發行6仟單位、利率為0%，依票面金額101%發行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6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五年，自108年9月30日開始發行，至113年9月30日到期。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108年12月31日）起，至到期日（113年9月30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8年9月20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73元。110年8月16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84.1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111年9月30日及112年9月30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1年8月21日及112年8月21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70%。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分別為307,800仟元及60,300仟元，轉列普通股股本分別計35,356仟元及8,685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及贖回公司債，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22,916仟元及4,490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16,309仟元及4,036仟元，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042 仟元及 71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278,009 仟元及 51,998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97 仟元）	$ 600,803
發行日賣／贖回權組成部分	(4,620)
權益組成部分	(44,671)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551,512
以有效利率 1.70%計算之利息	2,366
109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553,878
以有效利率 1.70%計算之利息	6,989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6,264)
109 年 9 月 30 日負債組成部分	$ 504,603

110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506,765
以有效利率 1.70%計算之利息	5,060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91,491)
110 年 9 月 30 日負債組成部分	$ 220,334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三次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5 日在台灣發行 5 仟單位、利率為 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三年，自 106 年 3 月 15 日開始發行，至 109 年 3 月 15 日到期。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106 年 4 月 16 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3 月 15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其他發行條件如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6 年 3 月 7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10%之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78.1 元。108 年 7 月 28 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4.5 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108 年 3 月 15 日）當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四十日前，以掛號發給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三十日至前五日之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書面通知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0.50%（實質收益率為 0.2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5%。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3 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435,400 仟元，其中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67,502 仟元，另外於 109 年 3 月 12 日贖回剩餘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300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及贖回公司債，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 19,578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 385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

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387,077 仟元，已失效之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之認股權計 14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34 仟元）	$ 494,866
發行日費／贖回權組成部分	900
權益組成部分	(22,467)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73,299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24,862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4,062)
109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34,099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1,216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35,015)
贖回公司債	(300)
109 年 9 月 30 日負債組成部分	$ -

二一、其他負債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及董監酬勞）	$ 99,034	$ 112,840	$ 89,756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九)	46,184	54,252	29,654
應付技術服務費	8,606	10,832	8,800
應付保險費	6,934	5,505	9,163
應付勞務費	3,799	1,337	1,340
應付倉儲費	2,694	2,978	2,739
應付權利金	4,595	5,917	4,659
應付退休金	3,536	3,715	3,398
應付利息	105	-	-
應付股利（附註二九）	20	18	18
其　　他	16,513	15,700	14,988
	$ 192,020	$ 213,094	$ 164,515
其他負債			
退款負債	$ 13,335	$ 8,725	$ 15,591
其　　他	2,305	1,224	643
	$ 15,640	$ 9,949	$ 16,234

二二、負債準備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非 流 動			
員工福利	$ 3,387	$ 3,387	$ 3,209

	員工福利
110年1月1日餘額	$ 3,387
本期新增	-
110年9月30日餘額	$ 3,38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傷殘給付之估列。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110年及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利益係以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0仟元、1仟元、0仟元及3仟元。

二四、權　　益

(一) 股　　本

普通股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120,000	120,000	120,000
額定股本	$ 1,200,000	$ 1,200,000	$ 1,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56,346	72,916	72,159
已發行股本	$ 563,458	$ 729,158	$ 721,596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2,000 仟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股本變動係現金減資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所致。

108年10月24日至12月31日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9,969仟元，本公司於109年1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109年1月30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已於109年2月19日完成變更登記。

109年1月1日至3月13日、109年6月29日及109年7月31日至8月20日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分別為67,502仟元、1,123仟元及7,562仟元，本公司分別於109年5月5

日、109年8月7日及109年11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訂定109年5月5日、109年8月7日及109年11月6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已分別於109年5月27日、109年8月31日及109年11月25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109年12月10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事宜，減資金額182,290仟元，消除股份18,229仟股，減資比率為25%。上述減資案業經金管會於109年12月30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110年1月18日為現金減資基準日，嗣於110年2月9日完成變更登記。

110年1月6日至1月8日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為929仟元，本公司於110年2月3日經董事會決議由於上述減資基準日前持有人已請求轉換，為配合減資計算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基礎，訂定110年1月18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已於110年2月9日完成變更登記。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為15,661仟元，本公司於110年7月13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110年7月13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已於110年8月25日完成變更登記。

110年7月1日至9月28日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18,766仟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截至財務報告日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公司債轉換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餘額	$ 20,479	$ 171,315	$ 64,249	$ 23,534	$ 279,57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439,075	(24,068)	14	415,02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65,297)	-	-	(65,297)
109年9月30日餘額	$ 20,479	$ 545,093	$ 40,181	$ 23,548	$ 629,301
110年1月1日餘額	$ 20,479	$ 545,093	$ 40,181	$ 23,548	$ 629,30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278,009	(22,916)	-	255,09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102,082)	-	-	(102,082)
110年9月30日餘額	$ 20,479	$ 721,020	$ 17,265	$ 23,548	$ 782,312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20,479	$ 20,479	$ 20,479
公司債轉換溢價	721,020	545,093	545,093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2)	23,438	23,438	23,43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3)	110	110	110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股權	17,265	40,181	40,181
	$ 782,312	$ 629,301	$ 629,301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係可轉換公司債已到期清償，但持有人並未要求轉換公司股票，故認股權利失效，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3. 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與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10年7月5日及109年6月19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1,942	$ 39,444
特別盈餘公積	($ 28,976)	$ 59,890
現金股利	$ 422,912	$ 320,608
每股現金股利（元）（註）	$ 7.36	$ 4.44

註：109及108年度每股現金股利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本公司授權董事長調整每股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故每股現金股利分別由7.72元及4.91元調整為7.36元及4.44元。

另本公司於110年7月5日及109年6月19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分別配發新台幣102,082仟元及65,297仟元，每股分別配發1.78元及0.9元，而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本公司授權董事長調整每股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故每股現金股利分別由1.86元及1元調整為1.78元及0.9元。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一項規定提列	$ 78,483	$ 107,459	$ 107,459
因首次採用IFRSs選擇豁免項目，轉列保留盈餘所提列	30,505	30,505	30,505
	$ 108,988	$ 137,964	$ 137,964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108,988)	($137,964)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8,838)	(9,94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271	624
相關所得稅	7,713	1,864
	(30,854)	(7,453)
期末餘額	($139,842)	($145,417)

二五、收　　入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商品銷貨收入

合併公司生產並銷售連接器予電子科技業等廠商。由於該市場產品推陳出新且價格高度波動，少部分商品係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期望值估計折扣金額，其餘商品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十及三一）	$ 1,057,958	$ 827,782	$ 858,798	$ 864,601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16,059	$ 7,107	$ 4,437	$ 5,311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0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商品之類型				
連接器	$ 679,559	$ 590,208	$ 1,935,054	$ 1,603,726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理財產品	$ 1,294	$ 3,072	$ 6,642	$ 11,951
銀行存款	9,335	2,720	20,543	9,448
	$ 10,629	$ 5,792	$ 27,185	$ 21,399

(二) 其他收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租賃收入（附註三一）	$ 443	$ 439	$ 1,341	$ 1,318
政府補助	3,644	-	4,067	-
其　他	1,430	2,212	3,811	4,225
	$ 5,517	$ 2,651	$ 9,219	$ 5,543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168)	($ 245)	($ 811)	($ 69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449	(24,555)	(4,476)	(25,108)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2,626	4,788	23,477	9,034
其　他	(61)	(410)	(956)	(941)
	$ 3,846	($ 20,422)	$ 17,234	($ 17,707)

(四) 財務成本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 596	$ -	$ 598	$ -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附註二十）	1,081	2,278	5,060	8,205
租賃負債之利息	6	-	16	-
	$ 1,683	$ 2,278	$ 5,674	$ 8,205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768	$ 32,650	$ 93,424	$ 102,876
營業費用	10,005	6,858	30,702	20,207
	$ 40,773	$ 39,508	$ 124,126	$ 123,083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869	$ 826	$ 2,610	$ 1,862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792	$ 1,028	$ 16,312	$ 4,275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三）	-	(1)	-	(3)
	5,792	1,027	16,312	4,272
其他員工福利	128,460	114,975	368,953	315,62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34,252	$ 116,002	$ 385,265	$ 319,899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0,847	$ 49,938	$ 170,067	$ 128,676
營業費用	73,405	66,064	215,198	191,223
	$ 134,252	$ 116,002	$ 385,265	$ 319,899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1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10年及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7.01%	6.96%
董監酬勞	1.98%	1.97%

金　　額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 13,846	$ 12,023	$ 39,549	$ 34,228
董監事酬勞	$ 3,917	$ 3,401	$ 11,187	$ 9,68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於110年3月4日及109年3月3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現金	現金
員工酬勞	$ 43,454	$ 32,288
董監酬勞	12,291	9,132

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決議配發金額與109及108年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173	$ 3,745	$ 118,784	$ 41,60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724)	(28,300)	(123,260)	(66,710)
淨（損）益	$ 2,449	($ 24,555)	($ 4,476)	($ 25,108)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32,921	$ 19,914	$ 98,136	$ 70,6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3,677	-	3,67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976)	(4,807)	(5,961)
	36,598	13,938	97,006	64,735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227	784	(4,540)	3,17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6,825	$ 14,722	$ 92,466	$ 67,911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一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2,141)	$ 8,136	($ 7,713)	($ 1,864)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110年9月30日止，合併公司無任何未決稅捐訴訟案件。本公司截至107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2.71	$ 1.99	$ 8.30	$ 5.65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2.55	$ 1.81	$ 7.64	$ 5.03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55,949	$ 144,395	$ 474,879	$ 402,053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55,949	$ 144,395	$ 474,879	$ 402,0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及評價數	76	2,107	1,991	4,68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56,025	$ 146,502	$ 476,870	$ 406,741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7,642	72,622	57,219	71,16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3,249	7,991	4,857	9,227
員工酬勞	255	417	342	51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1,146	81,030	62,418	80,904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款及無形資產截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其中分別有 46,184 仟元、54,252 仟元及 29,654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請參閱附註二一。另分別有 3,477 仟元、3,730 仟元及 3,190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三一。
2.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現金股利於 110 年 9 月 30 日暨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分別尚有 20 仟元、18 仟元及 18 仟元尚未發放，帳列其他應付款，請參閱附註二一。
3. 合併公司第四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分別為 307,800 仟元及 60,300 仟元；第三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435,400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十。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財務成本	新增租賃	匯率變動	其他（註）	110年9月30日
短期借款	$ 20,000	$ 580,000	$ -	$ -	$ -	$ -	$ 600,000
應付公司債	506,765	-	5,060	-	-	(291,491)	220,334
存入保證金	536	-	-	-	(11)	-	525
租賃負債	-	(418)	16	1,455	-	(16)	1,037
	$ 527,301	$ 579,582	$ 5,076	$ 1,455	($ 11)	($ 291,507)	$ 821,896

註：係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及租賃負債之利息 16 仟元，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請參閱附註二十。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變動	非現金之變動 財務成本	匯率變動	其他（註）	109年9月30日
應付公司債	$ 987,977	($ 300)	$ 8,205	$ -	($ 491,279)	$ 504,603
存入保證金	528	-	-	(4)	-	524
	$ 988,505	($ 300)	$ 8,205	($ 4)	($ 491,279)	$ 505,127

註：係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請參閱附註二十。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 年 9 月 30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220,334	$ 452,205	$ -	$ -	$ 452,205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506,765	$ 669,228	$ -	$ -	$ 669,228

109 年 9 月 30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504,603	$ 669,228	$ -	$ -	$ 669,228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9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4,119	$ -	$ 4,119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1,554	1,554
	$ -	$ 4,119	$ 1,554	$ 5,673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35,589	$ -	$ 35,589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540	540
	$ -	$ 35,589	$ 540	$ 36,1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49	$ -	$ 49

109 年 9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8,951	$ -	$ 8,951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594	594
	$ -	$ 8,951	$ 594	$ 9,5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798	$ -	$ 798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期初餘額	$ 540	($ 1,680)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2,056	2,345
行使轉換權	(1,042)	(71)
期末餘額	$ 1,554	$ 594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673	$ 36,129	$ 9,54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583,667	2,297,112	2,109,256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49	7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19,415	1,012,431	938,64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不包含應收退稅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應付股利、應付保險費及退休金）、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應付公司債。合併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財務單位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以外匯淨部位自然避險為主及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為輔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性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10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損益	$ 5,603	$ 319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外幣銀行存款及表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以美元貨幣計價之淨資產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包括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 1,342,056	$ 1,005,063	$ 1,058,205
一金融負債	701,371	526,765	504,60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171,243	458,248	186,050
一金融負債	120,000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384仟元及1,396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合併公司銷貨收入前十大客戶，截至110年9月30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為47%、46%及52%。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0年9月30日暨109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 年 9 月 30 日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76,404	$ 122,172	$ 525
租賃負債	186	557	310
浮動利率工具	120,168	-	-
固定利率工具	480,921	-	231,900
	$ 977,679	$ 122,729	$ 232,735

109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22,875	$ 162,273	$ 536
固定利率工具	20,002	-	539,700
	$ 342,877	$ 162,273	$ 540,236

109 年 9 月 30 日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92,530	$ 141,002	$ 524
固定利率工具	-	-	539,700
	$ 292,530	$ 141,002	$ 540,224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分析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9 年 12 月 31 日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113,968	$ -	$ -
一流　　出	(114,032)	-	-
	($ 64)	$ -	$ -

109年9月30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 173,952	$ -	$ -
－流　出	(174,750)	-	-
	($ 798)	$ -	$ -

(3) 融資額度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600,000	$ 20,000	$ -
－未動用金額	149,625	411,200	442,750
	$ 749,625	$ 431,000	$ 442,750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簡稱「盛凱吉」）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盛凱吉	$ 188	$ -	$ 381	$ 208

對關係人銷貨之條件為當月結T/T 90天，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則無顯著不同。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盛凱吉	$ 14,042	$ 13,615	$ 42,488	$ 36,882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為當月結 T/T 120 天，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則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	$ 286	$ 110	$ -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代收付	$ -	$ 198	$ -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均未逾期且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貨款	$ 22,946	$ 20,269	$ 20,980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財產交易	$ 3,477	$ 3,730	$ 3,190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盛凱吉	$ 3,078	$ 1,704	$ 8,722	$ 5,143

(七) 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廠房建築物予關聯企業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 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租金。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第1年	$ 1,534	$ 1,765	$ 1,757
第2年	1,089	1,342	1,508
第3年	694	1,075	1,070
第4年	-	416	682
第5年	-	-	-
	$ 3,317	$ 4,598	$ 5,017

110年及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443仟元、439仟元、1,341仟元及1,318仟元。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3,348	$ 9,155	$ 35,791	$ 29,788
退職後福利	54	54	162	162
	$ 13,402	$ 9,209	$ 35,953	$ 29,950

董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603	$ 2,603	$ 2,603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9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	$ 2,120	$ 6,439	$ 3,256
新台幣	$ -	$ -	$ 3,960

三四、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發行之第四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110年10月1日至11月4日 提出申請轉換公司債，面額總計為3,700仟元，轉換價格為84.1元，共計轉換普通股股數為44仟股。

(二) 本公司於110年11月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800,000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5,885	27.85（美元：新台幣）	$ 720,887
美元	8,412	6.4853（美元：人民幣）	234,269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7,100	註	4,119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469	27.85（美元：新台幣）	13,07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5,874	27.85（美元：新台幣）	163,584
美元	1,202	6.4853（美元：人民幣）	33,488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2,554	28.480（美元：新台幣）	$ 642,344
美元	38,877	6.5249（美元：人民幣）	1,107,204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32,430	註	35,589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450	28.480（美元：新台幣）	12,814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8,240	28.480（美元：新台幣）	804,275
美元	1,411	6.5249（美元：人民幣）	40,176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4,000	註	49

109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4,614	29.100（美元：新台幣）	$ 716,271
美元	25,825	6.8100（美元：人民幣）	751,507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18,600	註	8,951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442	29.100（美元：新台幣）	12,86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3,966	29.100（美元：新台幣）	697,417
美元	778	6.8100（美元：人民幣）	22,641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6,000	註	798

註：係遠期外匯合約依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於110年及109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9月30日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449仟元、(24,555)仟元及(4,476)仟元、(25,10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三七、部門資訊

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各地區之連接器生產銷售單位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故無營運部門資訊之適用。

(一)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二) 產品定價策略類似；

(三) 產品交付客戶之方式類似。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1）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1）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822,665	96	當月結T/T 60天	註2	註2	($ 142,391)	(91)	註3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822,665)	(55)	當月結T/T 60天	〃	〃	142,391	25	〃

註1：該各比率以各進銷貨公司之交易金額或餘額為計算基礎。

註2：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月結30天～180天內收（付）款。

註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0年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2）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142,391	2.40次	$ -	—	$ 111,526	$ -

註1：係110年10月1日至11月4日收回金額。

註2：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註 2(1)	銷貨	$ 5,351	當月結 T/T 150 天	-
				勞務收入	24,335	經當地政府核准後 30 天收款	1
				進貨	822,665	當月結 T/T 60 天	43
				應收帳款	28,801	—	1
				應付帳款	142,391	—	4
1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註 2(3)	進貨	80,085	當月結 T/T 120 天	4
				應付帳款	42,889	—	1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本公司及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主要係經營電子零件製造、銷售及研發；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主要係經營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2）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	$ 588,772 (USD21,141)	$ 602,091 (USD21,141)	-	100	$2,472,899	$ 341,409	$ 341,409	註 1 及 3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Topwise Technology Ltd.	〃	控股	76,742 (USD 2,756)	78,478 (USD 2,756)	-	100	84,593	(2,077)	(2,077)	〃
	Alltop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	469,568 (USD16,861)	480,190 (USD16,861)	-	100	2,388,703	343,486	343,486	〃
Alltop Holding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31,759 (USD 1,140)	32,478 (USD 1,140)	-	29.40	34,159	(2,877)	(846)	〃
	盛輝有限公司	薩摩亞	控股	7,520 (USD 270)	8,544 (USD 300)	-	30.00	13,070	7,151	2,145	註 1
Topwise Technology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76,288 (USD 2,739)	78,013 (USD 2,739)	-	70.60	83,859	(2,877)	(2,031)	註 1 及 3

註 1：無市價可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註 2：外幣投資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 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 4：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 4）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銷售及研發	$ 732,768 (USD 23,250) (註 3)	(二)1	$ 509,988 (USD 15,950)	$ -	$ -	$ 509,988 (USD 15,950)	$ 328,949	100	$ 342,286 (註 2(二)2 及註 5)	$ 2,337,535	$ -	註 6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123,522 (USD 3,843)	(二)2	121,771 (USD 3,843)	-	-	121,771 (USD 3,843)	(2,528)	100	(2,877) (註 2(二)2 及註 5)	114,502	-	〃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8,717 (USD 300)	(二)3	8,717 (USD 300)	-	-	8,717 (USD 300)	5,401	30	1,620 (註 2(二)3)	4,483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40,476 (USD 20,093)	$ 860,705 (USD 26,853) (註 3)	$1,371,424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及 Alltop Holding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Topwise Technology Ltd.及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及盈輝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3.其他。

註 3：含被投資公司盈餘轉增資 USD6,760 仟元。

註 4：係包含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

註 5：係已考量逆流及側流交易未實現毛利。

註 6：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1.2) 進貨／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含技術服務收入）	($ 29,686)	(2)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150 天及經當地政府核准後 30 天收款	無顯著不同	$ 28,801	4	$ -	註2
	進貨	822,665	96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T/T 60 天	註1	(142,391)	(91)	16,512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註 1：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月結 30 天～180 天內付款。

註 2：編製本合併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11,162,009	19.17%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附件六、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02號3樓

電話：(02)2225-1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3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61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61～63	二七
(八) 質押之資產	63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二九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4～65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7～70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71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5～66，72～73	三一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4～83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營業收入為 1,394,850 仟元，W 客戶佔其營收約 22%；另 B 客戶、P 客戶、H 客戶及 I 客戶分別佔其營收約 6%、5%、5%及 5%，本年度分別較去年成長 44%、28%、24%及 31%，基於重要性考量，因是將對上述客戶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本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二十所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查核意見請參閱查核意見段。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自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雙方每期對帳資料、帳單（Invoice）、出貨單及物流公司出貨確認文件等資料，並核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或其他替代性查核程序，此外，除就上述樣本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外，亦評估移轉商品控制之時點是否允當；本會計師亦檢視前述客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耿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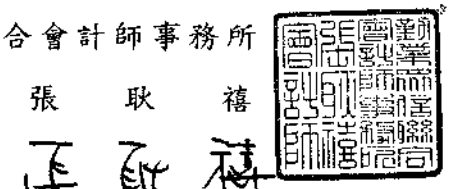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陳重成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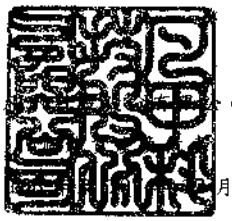

民國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52,518	12	$ 288,544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93	-	-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八及二十）	567,264	19	453,789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二十及二七）	27,631	1	36,148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73	-	8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964	-	2,17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79,278	3	58,249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6,237	-	6,85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34,458	35	845,841	3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1,783,877	60	1,553,130	6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七）	105,166	4	146,106	6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4,934	-	3,0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33,470	1	14,367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77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2,849	-	4,192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930,673	65	1,720,837	67
1XXX	資產總計	$ 2,965,131	100	$ 2,566,678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1,680	-	$ 2,243	-
2170	應付帳款	13,378	-	4,479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201,901	7	424,522	1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四）	89,879	3	80,80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2,621	-	22,596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五）	434,099	15	489,057	1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13,776	1	8,28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67,334	26	1,031,987	40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五）	553,878	19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3,154	-	2,79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35,951	1	36,002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	-	1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92,983	20	38,809	2
2XXX	負債總計	1,360,317	46	1,070,796	42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43,002	22	650,262	25
3140	預收股本	9,969	-	-	-
3100	股本總計	652,971	22	650,262	25
3200	資本公積	279,577	10	247,362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6,821	10	252,679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8,074	2	57,22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445,335	15	402,074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10,230	27	711,976	28
3400	其他權益	(137,964)	(5)	(78,074)	(3)
3500	庫藏股票	-	-	(35,644)	(2)
3XXX	權益總計	1,604,814	54	1,495,882	5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965,131	100	$ 2,566,67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illegible]公司

個[illegible]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illegible]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	107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七）				
4100	銷貨收入	$ 1,394,850	100	$ 1,283,632	1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一及二七）				
5110	銷貨成本	(1,029,830)	(74)	(911,539)	(71)
5900	營業毛利	365,020	26	372,093	29
591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127)	-	-	-
592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四）	-	-	918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364,893	26	373,011	29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94,250)	(7)	(76,405)	(6)
6200	管理費用	(113,847)	(8)	(113,36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511)	(2)	(28,06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八）	(681)	-	(14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4,289)	(17)	(217,985)	(17)
6900	營業淨利	130,604	9	155,026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1,373	-	1,55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一）	($ 6,316)	-	$ 7,412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十五及二一）	(11,859)	(1)	(8,948)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	305,736	22	224,776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8,934	21	224,793	18
7900	稅前淨利	419,538	30	379,819	3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25,138)	(2)	(38,397)	(3)
8200	本年度淨利	394,400	28	341,422	2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八、十九及二二）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2	-	14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	-	(9)	-
8310		50	-	13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4,862)	(5)	(27,226)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972	1	6,375	-
8360		(59,890)	(4)	(20,851)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59,840)	(4)	(20,714)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34,560	24	$ 320,708	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金　額	%	107年度 金　額	%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6.13		$ 5.23	
9810	稀　　釋	$ 5.38		$ 4.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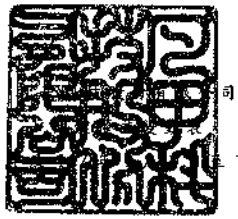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股數（仟股）	金額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小計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65,837	$ 658,372	$ -	$ 249,873	$ 232,523	$ 36,379	$ 307,723	($ 57,223)	$ -	$ 1,427,647		$ 1,427,647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0,156	-	(20,156)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0,844	(20,844)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64,592)	-	-	(164,592)		(164,592)
L1	庫藏股買回（附註十九）	-	-	-	-	-	-	-	-	(87,881)	(87,881)		(87,881)
L3	庫藏股註銷（附註十九）	(811)	(8,110)	-	(2,511)	-	-	(41,616)	-	52,237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	-	341,422	-	-	341,422		341,422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37	(20,851)	-	(20,714)		(20,714)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41,559	(20,851)	-	320,708		320,708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5,026	650,262	-	247,362	252,679	57,223	402,074	(78,074)	(35,644)	1,495,882		1,495,88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九）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4,142	-	(34,142)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0,851	(20,851)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70,061)	-	-	(270,061)		(270,061)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附註十五及十九）	-	-	-	44,671	-	-	-	-	-	44,671		44,67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附註十九）	-	-	-	(64,300)	-	-	-	-	-	(64,300)		(64,30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十五及十九）	-	-	9,969	54,093	-	-	-	-	-	64,062		64,062
L3	庫藏股註銷（附註十九）	(726)	(7,260)	-	(2,249)	-	-	(26,135)	-	35,644	-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	394,400	-	-	394,400		394,400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0	(59,890)	-	(59,840)		(59,840)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94,450	(59,890)	-	334,560		334,56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4,300	$ 643,002	$ 9,969	$ 279,577	$ 286,821	$ 78,074	$ 445,335	($ 137,964)	$ -	$ 1,604,814		$ 1,604,814

後附之[illegible]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19,538	$ 379,81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81	148
A20100	折舊費用	47,064	75,676
A20200	攤銷費用	953	932
A20900	財務成本	11,859	8,948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5,736)	(224,776)
A21200	利息收入	(1,179)	(86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96	2,2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	(5,583)	2,493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127	-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	(91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2,274	(4,9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80
A31150	應收帳款	(128,077)	(13,85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581	23,018
A31200	存　　貨	(23,725)	24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8	204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93)	-
A32150	應付帳款	9,389	(4,08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9,351)	36,1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312	15,090
A32200	負債準備	360	54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非流動	(328)	(35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489	2,78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7,131)	298,64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89)	($ 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9,307)	(25,8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6,827)	272,7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210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30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33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50)	(29,76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845)	(2,34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4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188	77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64)	(31,9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606,000	-
C09900	支付債務發行成本	(5,197)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34,361)	(164,59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87,8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6,442	(252,47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77)	3,85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63,974	(7,84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8,544	296,38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2,518	$ 288,5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7 年 11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88 年 3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連接器之製造、買賣及研發等。

(二) 本公司之股票自 96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四)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IAS 17及IFRIC 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IFRS 16之累積影響數於108年1月1日調整，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IAS 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IAS 36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二) 109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1）
IFRS 9、IAS 39及IFRS 7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註2）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AS 1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

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或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

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IFRS 9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IFRS 9範圍內之

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於連接器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提供技術顧問服務，並於滿足履約義務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17	$ 40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9,501	138,60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232,000	149,537
	$ 352,518	$ 288,544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	0.001%～0.60%	0.01%～2.3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493	$ -
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93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1,680	2,150
	$ 1,680	$ 2,243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8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9.1.9~109.2.27	USD2,400 /NTD 72,671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7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8.1.3	USD 1,000/NTD 30,640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69,291	$ 455,135
總帳面金額	(2,027)	(1,346)
減：備抵損失	$ 567,264	$ 453,789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80天，並未對逾期應收款加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本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信用評等區分客戶群，並依準備矩陣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2.0%	28.1%	-	
總帳面金額	$439,641	$108,272	$ 14,165	$ 7,213	$ -	$569,2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2,027)	-	(2,027)
攤銷後成本	$439,641	$108,272	$ 14,165	$ 5,186	$ -	$567,264

107 年 12 月 31 日

	群組 A	群組 B	群組 C	群組 D	群組 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0.5%	2%	10%	-	
總帳面金額	$382,970	$ 57,959	$ 9,370	$ 4,836	$ -	$455,1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83)	(290)	(188)	(485)	-	(1,346)
攤銷後成本	$382,587	$ 57,669	$ 9,182	$ 4,351	$ -	$453,789

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0～60 天	$ 276,192	$ 210,237
61～90 天	113,801	95,966
91～180 天	177,407	147,743
181 天以上	1,891	1,189
合　計	$ 569,291	$ 455,135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346	$ 1,19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81	148
年底餘額	$ 2,027	$ 1,346

九、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79,266	$ 58,245
原　料	12	4
	$ 79,278	$ 58,249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29,830 仟元及 911,539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2,696 仟元及 2,297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1,783,877	$1,553,130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公司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108及107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自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47,236	$ 4,764	$ 364,893	$ 4,247	$ 9,194	$ 462,334
增添	-	-	4,360	10,707	106	563	15,736
處分	-	-	-	(116,475)	(398)	(363)	(117,236)
重分類（註）	-	-	-	1,962	-	-	1,96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2,000	$ 47,236	$ 9,124	$ 261,087	$ 3,955	$ 9,394	$ 362,796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2,164	$ 1,573	$ 234,013	$ 2,471	$ 8,029	$ 258,250
處分	-	-	-	(116,475)	(398)	(363)	(117,236)
折舊費用	-	1,066	1,086	72,558	540	426	75,67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13,230	$ 2,659	$ 190,096	$ 2,613	$ 8,092	$ 216,690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32,000	$ 34,006	$ 6,465	$ 70,991	$ 1,342	$ 1,302	$ 146,106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47,236	$ 9,124	$ 261,087	$ 3,955	$ 9,394	$ 362,796
增添	-	-	21	4,220	410	663	5,314
處分	-	-	-	(92,105)	-	(718)	(92,823)
重分類（註）	-	-	-	810	-	-	81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2,000	$ 47,236	$ 9,145	$ 174,012	$ 4,365	$ 9,339	$ 276,097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3,230	$ 2,659	$ 190,096	$ 2,613	$ 8,092	$ 216,690
處分	-	-	-	(92,105)	-	(718)	(92,823)
折舊費用	-	1,065	1,350	43,645	581	423	47,06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14,295	$ 4,009	$ 141,636	$ 3,194	$ 7,797	$ 170,931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32,000	$ 32,941	$ 5,136	$ 32,376	$ 1,171	$ 1,542	$ 105,166

註：係由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類別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43年
機器設備	5年
模具設備	2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於108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二、租賃協議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25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258)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8,591
單獨取得	2,341
處分	(22,10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827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958)
攤銷費用	(932)
處分	22,10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785)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3,042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8,827
單獨取得	2,845
處分	(1,93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9,740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軟體
累計攤銷	
108年1月1日餘額	($ 5,785)
攤銷費用	(953)
處分	1,93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806)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4,934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5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 575	$ 856
研發費用	378	76
	$ 953	$ 932

十四、其他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預付款項	$ 6,165	$ 6,693
其他	72	162
	$ 6,237	$ 6,855
非流動		
預付設備款	$ 1,898	$ 2,708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八）	600	1,133
存出保證金	308	308
長期預付費用	43	43
	$ 2,849	$ 4,192

十五、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987,977	$ 489,05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434,099)	(489,057)
	$ 553,878	$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四次

本公司於108年9月30日在台灣發行6仟單位、利率為0%，依票面金額101%發行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6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五年，自108年9月30日開始發行，至113年9月30日到期。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108年12月31日）起，至到期日（113年9月30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8年9月20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73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111年9月30日及112年9月30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1年8月21日及112年8月21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

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7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5,197仟元）	$ 600,803
發行日賣／贖回權組成部分	(4,620)
權益組成部分	(44,671)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551,512
以有效利率1.70%計算之利息	2,366
108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553,878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三次

本公司於106年3月15日於台灣發行5仟單位、利率為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5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三年，自106年3月15日開始發行，至109年3月15日到期。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106年4月16日）起，至到期日（109年3月15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

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其他發行條件如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6 年 3 月 7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10%之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78.1 元。108 年 7 月 28 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4.5 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108 年 3 月 15 日）當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四十日前，以掛號發給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三十日至前五日之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書面通知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0.50%（實質收益率為 0.2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5%。108 年度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64,300 仟元，其中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9,969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 2,889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

少 238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56,982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34 仟元）	$ 494,866
發行日賣／贖回權組成部分	900
權益組成部分	(22,467)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73,299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6,819
107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80,118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8,939
107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489,057
108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489,057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9,10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4,062)
108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434,099

十六、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及董監酬勞）	$ 61,758	$ 54,413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四）	2,185	1,421
應付技術服務費	10,019	8,938
應付權利金	5,650	5,104
應付倉儲費	2,887	2,985
應付保險費	1,379	1,321
應付退休金	873	856
其　　他	5,128	5,765
	$ 89,879	$ 80,803
其他負債		
退款負債	$ 13,138	$ 7,562
其　　他	638	725
	$ 13,776	$ 8,287

十七、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員工福利	$ 3,154	$ 2,794

	員工福利
108年1月1日餘額	$ 2,794
本年度新增	36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15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傷殘給付之估列。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055	$ 6,8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432)	(6,80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377)	$ 1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7年1月1日餘額	$ 6,711	($ 6,201)	$ 510
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01	(96)	5
認列於損益	101	(96)	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0)	(15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18	-	31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19	-	11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33)	-	(4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	(150)	(146)
雇主提撥	-	(356)	(35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6,816	($ 6,803)	$ 13
108年1月1日餘額	$ 6,816	($ 6,803)	$ 13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94	(96)	(2)
認列於損益	94	(96)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7)	(20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6	-	8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69	-	46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10)	-	(4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5	(207)	(62)
雇主提撥	-	(326)	(32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7,055	($ 7,432)	($ 377)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管理費用	($ 2)	$ 5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75%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75%	3.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241)	($ 247)
減少0.25%	$ 252	$ 25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242	$ 250
減少0.25%	($ 232)	($ 24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81	$ 33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9年	14.9年

十九、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2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1,200,000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64,300	65,026
已發行股本	$ 643,002	$ 650,262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2,000 仟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額定股本之變更，並完成變更登記，變更後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註銷庫藏股。

108 年 10 月 24 日至 12 月 31 日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 9,969 仟元，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 109 年 1 月 30 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故表列「預收股本」項下，已於 109 年 2 月 19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8 及 107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公司債溢價	轉換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6,806	$ 117,066	$ 22,467	$ 23,534	$ 249,873
庫藏股註銷	(1,069)	(1,442)	-	-	(2,51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5,737	$ 115,624	$ 22,467	$ 23,534	$ 247,362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737	$ 115,624	$ 22,467	$ 23,534	$ 247,362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44,671	-	44,67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56,982	(2,889)	-	54,093
庫藏股註銷	(958)	(1,291)	-	-	(2,24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64,300)	-	-	-	(64,30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479	$ 171,315	$ 64,249	$ 23,534	$ 279,577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20,479	$ 85,737
公司債轉換溢價	171,315	115,624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2)	23,424	23,424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3)	110	110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 股 權	64,249	22,467
	$ 279,577	$ 247,362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係可轉換公司債已到期清償，但持有人並未要求轉換公司股票，故認股權利失效，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3. 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108年6月21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增訂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及特別股分派順序。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

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與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及 107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4,142	$ 20,156
特別盈餘公積	$ 20,851	$ 20,844
現金股利	$ 270,061	$ 164,592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20	$ 2.53

註：除權息基準日因買回庫藏股致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本公司授權董事長調整每股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故每股現金股利由 2.5 元調整為 2.53 元。

另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配發新台幣 64,300 仟元，每股配發 1 元。

本公司109年3月3日董事會擬議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9,444
特別盈餘公積	$ 59,890
現金股利	$ 320,608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91

另本公司於109年3月3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配發新台幣65,297仟元，每股配發1元。

有關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9年6月19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一項規定提列	$ 47,569	$ 26,718
因首次採用IFRSs選擇豁免項目，轉列保留盈餘所提列	30,505	30,505
	$ 78,074	$ 57,223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78,074)	($ 57,223)
稅率變動	-	932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74,862)	(27,226)
相關所得稅	14,972	5,44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9,890)	(20,851)
年底餘額	($ 137,964)	($ 78,074)

(六)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7年1月1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1,537
本年度減少	(811)
107年12月31日股數	726
108年1月1日股數	726
本年度減少	(726)
108年12月31日股數	-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107年5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7年5月12日至7月11日間，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股份1,000仟股，預計買回價格區間為每股48.65元至99.3元，若股價低於所訂買回區間下限時，本公司將繼續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107年7月11日止，本公司共計買回811仟股，為兼顧市場機制及公司全體股東權益，並考量公司資金運用效益，故未予以執行完畢。有關本公司庫藏股購買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107年8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並訂定107年8月9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股數811仟股，已於107年8月27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107年10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7年10月16日至12月14日間，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股份1,000仟股，預計買回價格區間為每股32.00元至68.00元，若股價低於所訂買回區間下限時，本公司將繼續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107年12月14日止，本公司共計買回726仟股，為兼顧市場機制及公司全體股東權益，並考量公司資金運用效益，故未予以執行完畢。有關本公司庫藏股購買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108年1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並訂定108年2月12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股數726仟股，已於108年3月22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收　　入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係來自於連接器之買賣。由於該市場產品推陳出新且價格高度波動，少部分商品係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期望值估計折扣金額，其餘商品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勞務收入來自提供技術顧問服務，並於滿足履約義務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八及附註二七）	$ 594,895	$ 489,937	$ 500,712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連接器	$ 1,371,947	$ 1,251,254
勞務收入	22,903	32,378
	$ 1,394,850	$ 1,283,632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179	$ 860
其　他	194	693
	$ 1,373	$ 1,553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1,899)	$ 9,91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3	(25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090	(2,243)
其　他	-	(10)
	($ 6,316)	$ 7,412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89	$ 9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附註十五）	11,470	8,939
	$ 11,859	$ 8,948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644	$ 72,559
營業費用	3,420	3,117
	$ 47,064	$ 75,676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953	$ 932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4,152	$ 4,20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2)	5
	4,150	4,208
其他員工福利	155,534	146,78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59,684	$ 150,991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4%～10%及不高於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8及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9年3月3日及108年2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7.00%	6.51%
董監事酬勞	1.98%	1.86%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2,288	$ 26,983
董監事酬勞	9,132	7,7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7及106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8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3,509	$ 36,94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5,408)	(27,028)
淨（損）益	($ 11,899)	$ 9,915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7,263	$ 33,333
未分配盈餘加徵	825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44	9
	29,332	33,342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5,001
本年度產生者	(4,194)	54
	(4,194)	5,05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5,138	$ 38,397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19,538	$ 379,81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3,907	$ 75,96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9	2,37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61,147)	(44,9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825	-
稅率變動	-	5,00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1,244	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5,138	$ 38,397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9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8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一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	($ 932)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0)
當年度產生者		
一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4,972)	(5,443)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2	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14,960)	($ 6,366)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2,621	$ 22,596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660	$ 102	$ -	$ 762
退款負債	1,512	1,115	-	2,627
公司債發行成本	419	635	-	1,05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25	-	2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9	(19)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654	-	14,972	26,62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3	-	(12)	91
未實現兌換損益	-	2,285	-	2,285
	$ 14,367	$ 4,143	$ 14,960	$ 33,4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150	($ 150)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852	-	-	35,8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	-	99
	$ 36,002	($ 51)	$ -	$ 35,951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50	$ 110	$ -	$ 660
退款負債	755	757	-	1,512
公司債發行成本	646	(227)	-	419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56	(156)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9	-	1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5,279	-	6,375	11,65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2	-	(9)	103
未實現兌換損益	30	(30)	-	-
	$ 7,528	$ 473	$ 6,366	$ 14,3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 -	$ 150	$ -	$ 1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0,474	5,378	-	35,852
	$ 30,474	$ 5,528	$ -	$ 36,002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047,005 仟元及 741,269 仟元。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6.13	$ 5.23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5.38	$ 4.81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淨　　利	$ 394,400	$ 341,422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94,400	$ 341,42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9,176	7,151
可轉換公司債評價（利益）損失	(4,072)	1,920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399,504	$ 350,493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4,348	65,29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9,423	6,949
員工酬勞	468	57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239	72,823

註：計算每股盈餘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本及庫藏股之影響已列入調整。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108及107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其中分別有2,185仟元及1,421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原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0 仟元及 1,174 仟元係逾期貨款轉列至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本公司第三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 108 年度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 64,300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五。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8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公司債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變動	利息攤銷	其他（註）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89,057	$ 600,803	$ 11,470	($ 113,353)	$ 987,977

註：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相關負債及權益部分及本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請參閱附註十五。

107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公司債	
	107年1月1日	利息攤銷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80,118	$ 8,939	$ 489,057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均維持一致。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987,977	$1,246,081	$ -	$ -	$1,246,081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489,057	$ 506,500	$ -	$ -	$ 506,50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 493	$ -	$ 4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1,680	$ 1,680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2,150	$ 2,150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93	-	93
	$ -	$ 93	$ 2,150	$ 2,243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08年度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107年度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年初餘額	($ 2,150)	$ 25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4,620)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5,090	(2,400)
年底餘額	($ 1,680)	($ 2,150)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訂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93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949,358	782,178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680	2,2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29,125	942,27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及董監酬勞）、應付保險費及退休金）及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應付款項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單位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以外匯淨部位自然避險為主及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為輔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貨幣之影響	
	108年度	107年度
損益	$ 3,679	$ 1,272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外幣銀行存款及表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本年底持有外幣淨資產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其他金融資產及應付公司債包括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12,600	$ 149,537
－金融負債	987,977	489,05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39,495	139,727
－金融負債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

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8及107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1,395仟元及1,397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本公司兩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差異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年度銷貨收入前十大客戶，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各年度前十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70%及7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6,236	$ 14,912	$ -
固定利率工具	435,700	-	600,000
	$ 661,936	$ 14,912	$ 600,000

107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49,871	$ 203,343	$ -
固定利率工具	502,500	-	-
	$ 752,371	$ 203,343	$ -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分析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7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30,640	$ -	$ -
一流出	(30,733)	-	-
	($ 93)	$ -	$ -

(3)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一未動用金額	$ 314,950	$ 376,073
一已動用金額	$ -	$ -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簡稱「凡甲電子」）	子公司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簡稱「立全」）	〃
A-LIST International Ltd.（簡稱「A-LIST」）	〃
Harvest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Ltd.（簡稱「Harvest」）	〃（已於107年7月解散）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簡稱「Mettle」）	子公司
Topwise Technology Ltd.（簡稱「Topwise」）	〃
Alltop Holding Ltd.（簡稱「Alltop」）	子公司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簡稱「盛凱吉」）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凡甲電子	$ 7,097	$ 11,516
勞務收入	子公司－凡甲電子	22,859	30,091
		$ 29,956	$ 41,607

對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為當月結150天；勞務收入係經當地政府核准後30天收款，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則無顯著不同。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凡甲電子	$ 982,627	$ 821,782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為當月結 T/T 120 天，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進貨則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凡甲電子	$ 27,631	$ 36,148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A-LIST－代收付	$ 568	$ 568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凡甲電子－代收付	396	396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盛凱吉－代收付	-	36
		$ 964	$ 1,000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凡甲電子	$ 201,901	$ 424,522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盛凱吉	$ -	$ 64

(七)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凡甲電子	$ -	$ 1,174

係逾期之貸款，未收取利息。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3,154	$ 27,680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 33,370	$ 27,896

董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600	$ 1,133

二九、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發行之第三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109年1月1日至3月3日提出申請轉換公司債，面額總計為300,500仟元，轉換價格為64.5元，共計轉換普通股股數為4,659仟股。

109年1月爆發新冠肺炎疫情，造成本公司生產據點位於江蘇省太倉市之子公司，依照當地政府規定暫時停工。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已於109年2月11日復工，由於尚無法評估疫情控制情況，故本公司無法合理估計受影響之程度。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2,176	29.980	$ 664,84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59,506	29.980	1,783,877
衍生工具			
美元	2,400	註	49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7,504	29.980	224,959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9,621	30.715	$ 602,647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50,566	30.715	1,553,130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4,479	30.715	444,718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元	1,000	註	93

註：係遠期外匯合約依現金流量折現法所計算之公允價值。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8年度 匯率	108年度 淨兌換損益	107年度 匯率	107年度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912(美元:新台幣)	($ 11,899)	30.149(美元:新台幣)	$ 9,915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180	$ -	$ -	-	短期資金融通	$ -	營運週轉	$ -	-	-	$ 320,963	$ 641,92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資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貸出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4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企業淨值20%為限。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註）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新建廠房	108年5月8日	$ 138,074 (RMB 32,129仟元)（含稅）	已付100%（帳列預付房地款）	太倉市春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參考蘇州博鑫睿華資產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鑑價報告	做為員工宿舍使用	無

註：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期末匯率換算。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1）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1）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982,627	98	當月結T/T 120天	註2	註2	($ 201,901)	(94)	-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982,627)	(63)	當月結T/T 120天	〃	〃	201,901	40	-

註1：該各比率以各進銷貨公司之交易金額或餘額為計算基礎。

註2：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201,901	3.14次	$ -	-	$ 201,901	$ -

註：係109年1月1日至3月3日收回金額。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2）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	$ 633,802 (USD 21,141)	$ 649,340 (USD 21,141)	-	100	$ 1,783,877	$ 305,736	$ 305,736	註 1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Topwise Technology Ltd.	〃	控股	82,612 (USD 2,756)	84,637 (USD 2,756)	-	100	82,303	8,835	8,835	〃
	Alltop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	505,481 (USD 16,861)	517,873 (USD 16,861)	-	100	1,702,129	296,901	296,901	〃
Alltop Holding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34,189 (USD 1,140)	35,027 (USD 1,140)	-	29.40	33,095	12,544	3,688	〃
	盛輝有限公司	薩摩亞	控股	8,994 (USD 300)	9,215 (USD 300)	-	30.00	12,326	6,636	1,990	〃
Topwise Technology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82,116 (USD 2,739)	84,129 (USD 2,739)	-	70.60	81,442	12,544	8,856	〃

註 1：無市價可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註 2：外幣投資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二)2及5）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4）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 688,022 (USD 21,650) (註4)	(二)1	$ 509,988 (USD 15,950)	$ -	$ -	$ 509,988 (USD 15,950)	$ 304,099	100.00	$ 291,308	$ 1,654,791	$ -	-
立金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123,522 (USD 3,843)	(二)2	121,771 (USD 3,843)	-	-	121,771 (USD 3,843)	11,461	100.00	12,545	110,751	-	-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37,850 (USD 1,280)	(二)3	8,717 (USD 300)	-	-	8,717 (USD 300)	7,563	30.00	2,269	9,453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40,476 (USD 20,093)	$ 818,510 (USD 25,793) （註3）	$ 962,88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及 Alltop Holding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Topwise Technology Ltd.及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及盛輝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

註3：含被投資公司盈餘轉增資 USD5,700 仟元。

註4：係包含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

註5：係已考量逆流及側流交易未實現毛利。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一) 進貨／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含技術服務收入）	$ 29,956	2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150 天及經當地政府核准後 30 天收款	無顯著不同	$ 27,631	5	$ 127	-
	進貨	982,627	98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T/T 120 天	無顯著不同	(201,901)	(94)	20,282	-

(二)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三)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四)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五)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六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五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一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一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九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合計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17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6
活期存款		43,395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美元 2,537 仟元，匯率 29.98	76,10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232,000
		$ 352,518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貨款及技術服務收入	$ 27,631
非關係人		
W 客戶	貨款	$ 116,789
V 客戶	〃	50,383
B 客戶	〃	45,361
P 客戶	〃	42,429
H 客戶	〃	41,660
T 客戶	〃	31,137
N 客戶	〃	30,712
O 客戶	〃	29,396
Y 客戶	〃	29,025
其他（註）	〃	152,399
		569,291
減：備抵損失		(2,027)
		$ 567,264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成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83,074	$ 79,266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原料		12	12	
		$ 83,086	$ 79,278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股數為仟股外，為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年底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	$ 1,553,130	-	$ -	-	($ 74,989)	$ 305,736	-	100	$ 1,783,877	-	$ 1,783,877	無

註：本年度投資 A-LIST International Ltd.減少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稅前影響數 74,862 仟元及認列順流未實現毛利 127 仟元。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貨款	$ 201,901
非關係人		
嘉信電子有限公司	貨款	$ 8,894
臺灣利鏗實業有限公司	〃	2,723
譽盛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413
其他（註）	〃	348
		$ 13,378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數量	金額
銷貨收入		
連接器－通訊裝置	13,453,563	$ 92,011
－電源裝置	24,329,065	341,941
－讀取裝置	97,237,302	619,477
－其　　他	41,916,272	318,518
		1,371,947
勞務收入		22,903
		$1,394,850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期初原（物）料	$ 4
加：本期進料（淨額）	4,344
減：轉列費用	(7)
期末原（物）料	(12)
直接原料耗用	4,329
直接人工	-
製造費用	44,922
製造成本	49,251
加：期初在製品	-
減：期末在製品	-
製成品成本	49,251
加：期初製成品	61,547
本期進貨（淨額）	1,001,983
減：轉列費用	(383)
存貨盤損	(61)
期末製成品	(83,074)
其他營業成本	
沖減備抵存貨呆滯轉列成本	(2,19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96
存貨盤損	61
	567
銷貨成本	1,029,830
營業成本	$ 1,029,830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計
薪資支出	$ 47,777	$ 76,507	$ 11,317	$ -	$ 135,601
董監事酬勞	-	9,132	-	-	9,132
倉儲費	8,839	-	-	-	8,839
技術服務費	-	-	6,729	-	6,729
權利金	21,168	-	-	-	21,168
保險費	2,304	5,829	799	-	8,932
折舊費用	465	1,324	1,631	-	3,4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681	681
其他（註）	13,697	21,055	5,035	-	39,787
	$ 94,250	$ 113,847	$ 25,511	$ 681	$ 234,289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135,601	$135,601	$ -	$127,487	$127,487
勞健保費用	-	8,128	8,128	-	7,635	7,635
退休金費用	-	4,150	4,150	-	4,208	4,208
董事酬金	-	7,167	7,167	-	6,171	6,171
其他員工福利	-	4,638	4,638	-	5,490	5,490
	$ -	$159,684	$159,684	$ -	$150,991	$150,991
折舊費用	$ 43,644	$ 3,420	$ 47,064	$ 72,559	$ 3,117	$ 75,676
折耗費用	$ -	$ -	$ -	$ -	$ -	$ -
攤銷費用	$ -	$ 953	$ 953	$ -	$ 932	$ 932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1 人及 9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4 人。
2.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753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646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559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449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7.59%（『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90994 號

會員姓名：(1) 張耿禧
(2) 陳重成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3[illegibl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333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837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6691[illegibl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張耿禧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重成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　月　5　日

附件七、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102號3樓

電話：(02)2225-16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10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3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62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62～63	二九
(八) 質押之資產	64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三一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4～65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6，67～68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69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6，70～71	三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66	三三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2～83	-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收入為 1,580,443 仟元，W 客戶佔其營收約 25%；另 D 客戶、C 客戶及 G 客戶分別佔其營收約 11%、8%及 3%，本年度分別較去年成長 65%、66%及 776%，基於重要性考量，因是將對上述客戶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本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二二所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查核意見請參閱查核意見段。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自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雙方每期對帳資料、帳單（Invoice）、出貨單及物流公司出貨確認文件等資料，並核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或其他替代性查核程序，此外，除就上述樣本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本會計師亦檢視前述客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虞　成　全

會計師　陳　重　成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公司

民國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90,305	21	$ 352,518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3,507	-	493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九及二二）	533,945	14	567,264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二二及二九）	25,949	1	27,63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537	-	7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九）	14,795	-	96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11,245	3	79,278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875	-	6,23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86,158	39	1,034,458	35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2,603	-	6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170,057	58	1,783,877	6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82,152	2	105,166	4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3,464	-	4,9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23,097	1	33,470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496	-	37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945	-	2,24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293,814	61	1,930,673	65
1XXX	資產總計	$ 3,779,972	100	$ 2,965,131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六）	$ 20,000	1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49	-	1,680	-
2170	應付帳款	24,187	1	13,378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772,317	20	201,901	7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六）	118,640	3	89,879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及二九）	397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5,830	1	12,62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七）	-	-	434,099	1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9,860	-	13,776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71,280	26	767,334	2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七）	506,765	13	553,878	1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3,387	-	3,15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40,024	1	35,95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50,176	14	592,983	20
2XXX	負債總計	1,521,456	40	1,360,317	46
	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29,158	19	643,002	22
3140	預收股本	-	-	9,969	-
3100	股本總計	729,158	19	652,971	22
3200	資本公積	629,301	17	279,577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26,265	9	286,821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7,964	4	78,07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44,816	14	445,335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009,045	27	810,230	27
3400	其他權益	(108,988)	(3)	(137,964)	(5)
3XXX	權益總計	2,258,516	60	1,604,814	5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779,972	100	$ 2,965,13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 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illegible]公司

個[illegible]表

民國 109 年及 1[illegible]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	108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4100	銷貨收入	$ 1,580,443	100	$ 1,394,850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三及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1,140,831)	(72)	(1,029,830)	(74)
5900	營業毛利	439,612	28	365,020	2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	-	(127)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127	-	-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439,739	28	364,893	26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80,228)	(5)	(94,250)	(7)
6200	管理費用	(125,747)	(8)	(113,847)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679)	(2)	(25,511)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九）	(38)	-	(68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6,692)	(15)	(234,289)	(17)
6900	營業淨利	203,047	13	130,604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2,792	-	1,17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464	-	19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9年度 金額	109年度 %	108年度 金額	108年度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三）	$ 18,116	1	($ 6,31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10,368)	-	(11,859)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四）	349,833	22	305,736	2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0,837	23	288,934	21
7900	稅前淨利	563,884	36	419,538	3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44,468)	(3)	(25,138)	(2)
8200	本年度淨利	519,416	33	394,400	28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十、二一及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	-	6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	-	(12)	-
8310		7	-	5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220	2	(74,862)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244)	-	14,972	1
8360		28,976	2	(59,890)	(4)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28,983	2	(59,840)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48,399	35	$ 334,560	2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金　額	%	108年度 金　額	%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7.25		$ 6.13	
9810	稀　釋	$ 6.49		$ 5.3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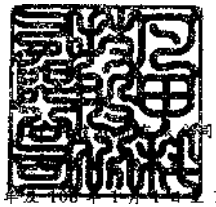

民國 109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股數（仟股）	股本 金額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65,026	$ 650,262	$ -	$ 247,362	$ 252,679	$ 57,223	$ 402,074	($ 78,074)	($ 35,644)	$ 1,495,882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4,142	-	(34,142)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0,851	(20,851)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270,061)	-	-	(270,061)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附註十七及二一)	-	-	-	44,671	-	-	-	-	-	44,67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附註二一）	-	-	-	(64,300)	-	-	-	-	-	(64,30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十七及二一）	-	-	9,969	54,093	-	-	-	-	-	64,062
L3	庫藏股註銷（附註二一）	(726)	(7,260)	-	(2,249)	-	-	(26,135)	-	35,644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	394,400	-	-	394,400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0	(59,890)	-	(59,840)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94,450	(59,890)	-	334,560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4,300	643,002	9,969	279,577	286,821	78,074	445,335	(137,964)	-	1,604,814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9,444	-	(39,444)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59,890	(59,890)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320,608)	-	-	(320,608)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附註二一）	-	-	-	(65,297)	-	-	-	-	-	(65,29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附註十七及二一）	8,616	86,156	(9,969)	415,021	-	-	-	-	-	491,208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	519,416	-	-	519,416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	28,976	-	28,983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19,423	28,976	-	548,39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2,916	$ 729,158	$ -	$ 629,301	$ 326,265	$ 137,964	$ 544,816	($ 108,988)	$ -	$ 2,258,5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illegible]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63,884	$ 419,53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8	681
A20100	折舊費用	26,477	47,064
A20200	攤銷費用	2,582	953
A20900	財務成本	10,368	11,85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49,833)	(305,736)
A21200	利息收入	(2,792)	(1,17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446	2,69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10,068)	(5,583)
A239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未實現利益	-	127
A24000	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已實現利益	(127)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1,059)	12,27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09	-
A31150	應收帳款	25,295	(128,07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4	7,581
A31200	存　　貨	(38,413)	(23,72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62	618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57)	(93)
A32150	應付帳款	10,809	9,38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92,579	(219,35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8,501	8,312
A32200	負債準備	233	36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110)	($ 32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916)	5,48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57,383	(157,13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	(38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059)	(39,30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33,323	(196,8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3)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18)	(4,55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9,967)	(2,84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	-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3,831)	-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1,21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40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328	1,18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148)	(4,4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000	-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606,000
C09900	支付債務發行成本	-	(5,19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0)	-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9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85,887)	(334,36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66,178)	266,44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10)	(1,17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437,787	63,97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2,518	288,54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0,305	$ 352,5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7 年 11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88 年 3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電子連接器之製造、買賣及研發等。

(二) 本公司之股票自 96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四)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本年度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1.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2.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3.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

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及存出保證金）

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於連接器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商品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提供技術顧問服務，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皆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u>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u>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94	$ 1,01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8,584	119,50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40,327	232,000
	$ 790,305	$ 352,518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	0.001%～2.35%	0.001%～0.6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967	$ 493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540	-
	$ 3,507	$ 493
金融負債－流動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49	$ -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1,680
	$ 49	$ 1,680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9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10.1.28~110.2.25	USD 4,000/NTD 113,968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10.1.28	USD 2,500/RMB 16,971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8年12月31日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9.1.9~109.2.27	USD 2,400 /NTD 72,671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603	$ 600

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0.795%及1.045%，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良好對象所發行之債務工具。本公司持續追蹤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將蒐集相關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本公司係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本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違約情形、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評估所持有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

九、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36,010	$ 569,291
總帳面金額	(2,065)	(2,027)
減：備抵損失	$ 533,945	$ 567,264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80天，並未對逾期應收款加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評等經本公司進行徵信評等作業後，交由權責主管評估並授予額度。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依信用評等區分客戶群，並依準備矩陣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群組D	群組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0%	0.51%	2.01%	10.08%	50.92%	
總帳面金額	$476,776	$ 46,664	$ 5,485	$ 5,811	$ 1,274	$536,01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84)	(236)	(110)	(586)	(649)	(2,065)
攤銷後成本	$476,292	$ 46,428	$ 5,375	$ 5,225	$ 625	$533,945

108年12月31日

	群組A	群組B	群組C	群組D	群組E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28.1%	-	
總帳面金額	$439,641	$108,272	$ 14,165	$ 7,213	$ -	$569,2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2,027)	-	(2,027)
攤銷後成本	$439,641	$108,272	$ 14,165	$ 5,186	$ -	$567,264

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0～60 天	$ 249,114	$ 276,192
61～90 天	100,547	113,801
91～180 天	183,229	177,407
181 天以上	3,120	1,891
合　　計	$ 536,010	$ 569,29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2,027	$ 1,34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8	681
年底餘額	$ 2,065	$ 2,027

十、存　　貨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11,147	$ 79,266
原　　料	98	12
	$ 111,245	$ 79,278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1,134,385	$1,027,13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446	2,696
	$1,140,831	$1,029,830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　資　子　公　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2,170,057	$1,783,877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公　司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自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47,236	$ 9,145	$ 174,012	$ 4,365	$ 9,339	$ 276,097
增添	-	-	821	817	113	1,552	3,303
處分	-	-	-	(97,510)	(250)	(593)	(98,353)
重分類（註）	-	-	-	161	-	-	16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2,000	$ 47,236	$ 9,966	$ 77,480	$ 4,228	$ 10,298	$ 181,208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4,295	$ 4,009	$ 141,636	$ 3,194	$ 7,797	$ 170,931
處分	-	-	-	(97,510)	(249)	(593)	(98,352)
折舊費用	-	1,065	1,276	22,956	601	579	26,47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15,360	$ 5,285	$ 67,082	$ 3,546	$ 7,783	$ 99,056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32,000	$ 31,876	$ 4,681	$ 10,398	$ 682	$ 2,515	$ 82,152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32,000	$ 47,236	$ 9,124	$ 261,087	$ 3,955	$ 9,394	$ 362,796
增添	-	-	21	4,220	410	663	5,314
處分	-	-	-	(92,105)	-	(718)	(92,823)
重分類（註）	-	-	-	810	-	-	81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2,000	$ 47,236	$ 9,145	$ 174,012	$ 4,365	$ 9,339	$ 276,097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3,230	$ 2,659	$ 190,096	$ 2,613	$ 8,092	$ 216,690
處分	-	-	-	(92,105)	-	(718)	(92,823)
折舊費用	-	1,065	1,350	43,645	581	423	47,06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14,295	$ 4,009	$ 141,636	$ 3,194	$ 7,797	$ 170,931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32,000	$ 32,941	$ 5,136	$ 32,376	$ 1,171	$ 1,542	$ 105,166

註：係由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類別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43年
機器設備	5年
模具設備	2年
辦公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至5年

於109及108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三、租賃協議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230	$ 1,25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230)	($ 1,258)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9,740
單獨取得	11,112
處分	(21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0,640
累計攤銷	
109年1月1日餘額	($ 4,806)
攤銷費用	(2,582)
處分	21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176)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13,464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8,827
單獨取得	2,845
處分	(1,93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9,740
累計攤銷	
108年1月1日餘額	($ 5,785)
攤銷費用	(953)
處分	1,932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4,806)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4,934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5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費用	$ 1,132	$ 575
研發費用	1,450	378
	$ 2,582	$ 953

十五、其他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預付款項	$ 5,585	$ 6,165
其　　他	290	72
	$ 5,875	$ 6,237
非 流 動		
預付設備款	$ 1,597	$ 1,898
存出保證金	305	308
長期預付費用	43	43
	$ 1,945	$ 2,249

十六、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20,000	$ -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9年12月31日為0.72%。

十七、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06,765	$ 987,977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434,099)
	$ 506,765	$ 553,878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四次

本公司於108年9月30日在台灣發行6仟單位、利率為0%，依票面金額101%發行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6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五年，自108年9月30日開始發行，至113年9月30日到期。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108年12月31日）起，至到期日（113年9月30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

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8年9月20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1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73元。109年7月29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8.9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之日（111年9月30日及112年9月30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1年8月21日及112年8月21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臺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70%。109 年度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60,300 仟元，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8,685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及贖回公司債，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 4,490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 4,036 仟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71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51,998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97 仟元）	$ 600,803
發行日賣／贖回權組成部分	(4,620)
權益組成部分	(44,671)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551,512
以有效利率 1.70%計算之利息	2,366
108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553,878
以有效利率 1.70%計算之利息	9,151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56,264)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506,765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第三次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5 日在台灣發行 5 仟單位、利率為 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為三年，自 106 年 3 月 15 日開始發行，至 109 年 3 月 15 日到期。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提前贖回公司債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106 年 4 月 16 日）起，至到期日（109 年 3 月 15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轉換公司債。

其他發行條件如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6 年 3 月 7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10%之溢價率為計算（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前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78.1 元。108 年 7 月 28 日起，轉換價格因發放現金股利而調整，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4.5 元。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108 年 3 月 15 日）當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將於賣回基準日之四十日前，以掛號發給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前三十日至前五日之間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書面通知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0.50%（實質收益率為 0.2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5%。108 年度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64,300 仟元，其中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9,969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 2,889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 238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56,982 仟元。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3 日已行使轉

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435,400 仟元，其中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67,502 仟元，另外於 109 年 3 月 12 日贖回剩餘之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300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及贖回公司債，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減少 19,578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 385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而轉列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計 387,077 仟元，已失效之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之認股權計 14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134 仟元）	$ 494,866
發行日賣／贖回權組成部分	900
權益組成部分	(22,467)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73,299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15,758
108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89,057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9,104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4,062)
108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434,099
以有效利率 1.85%計算之利息	1,216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35,015)
贖回公司債	(300)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

十八、其他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及董監酬勞）	$ 78,915	$ 61,758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六）	2,427	2,185
應付技術服務費	10,832	10,019
應付權利金	5,917	5,650
應付倉儲費	2,978	2,887
應付保險費	1,379	1,379
應付退休金	902	873
應付代付款	9,639	-
應付股利（附註二六）	18	-
其　　他	5,633	5,128
	$ 118,640	$ 89,879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其他負債		
退款負債	$ 8,725	$ 13,138
其　　他	1,135	638
	$ 9,860	$ 13,776

十九、負債準備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員工福利	$ 3,387	$ 3,154

	員工福利
109年1月1日餘額	$ 3,154
本年度新增	23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8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傷殘給付之估列。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公司已於109年4月函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自109年4月至110年3月暫停提撥員工退休金，並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337	$ 7,05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833)	(7,432)
淨確定福利資產	($ 496)	($ 37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8年1月1日	$ 6,816	($ 6,803)	$ 13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94	(96)	(2)
認列於損益	94	(96)	(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07)	(20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6	-	8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69	-	46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10)	-	(4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5	(207)	(62)
雇主提撥	-	(326)	(326)
108年12月31日	$ 7,055	($ 7,432)	($ 377)
109年1月1日	$ 7,055	($ 7,432)	($ 377)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61	(65)	(4)
認列於損益	61	(65)	(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30)	(23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	-	1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355	$ -	$ 35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46)	-	(14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1	(230)	(9)
雇主提撥	-	(106)	(106)
109年12月31日	$ 7,337	($ 7,833)	($ 49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管理費用	($ 4)	($ 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	0.8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75%	3.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239)	($ 241)
減少0.25%	$ 250	$ 25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239	$ 242
減少0.25%	($ 230)	($ 23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	$ 8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3年	13.9年

二一、權　　益

(一)股　　本

普通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20,000	120,000
額定股本	$1,200,000	$1,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72,916	64,300
已發行股本	$ 729,158	$ 643,002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2,000 仟股為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額定股本之變更，並完成變更登記，變更後額定股本為 1,200,000 仟元。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註銷庫藏股。

108年10月24日至12月31日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9,969仟元，本公司於109年1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109年1月30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故表列「預收股本」項下，已於109年2月19日完成變更登記。

109年1月1日至3月13日、109年6月29日及109年7月31日至8月20日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分別為67,502仟元、1,123仟元及7,562仟元，本公司分別於109年5月5日、109年8月7日及109年11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訂定109年5月5日、109年8月7日及109年11月6日為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已分別於109年5月27日、109年8月31日及109年11月25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109年12月10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事宜，預計減資金額182,290仟元，消除股份18,229仟股，減資比率為25%。上述減資案業經金管會於109年12月30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110年1月18日為現金減資基準日，嗣於110年2月9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9及108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公司債轉換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餘額	$ 85,737	$ 115,624	$ 22,467	$ 23,534	$ 247,362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44,671	-	44,67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56,982	(2,889)	-	54,093
庫藏股註銷	(958)	(1,291)	-	-	(2,249)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64,300)	-	-	-	(64,30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0,479	$ 171,315	$ 64,249	$ 23,534	$ 279,577
109年1月1日餘額	$ 20,479	$ 171,315	$ 64,249	$ 23,534	$ 279,57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439,075	(24,068)	14	415,021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65,297)	-	-	(65,29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0,479	$ 545,093	$ 40,181	$ 23,548	$ 629,301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20,479	$ 20,479
公司債轉換溢價	545,093	171,315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2)	23,438	23,424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3)	110	110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股權	40,181	64,249
	$ 629,301	$ 279,577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係可轉換公司債已到期清償，但持有人並未要求轉換公司股票，故認股權利失效，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3. 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因此類資本公積未有現金流入，故僅可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108年6月21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增訂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及特別股分派順序。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

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與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9 日及 108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9,444	$ 34,142
特別盈餘公積	$ 59,890	$ 20,851
現金股利	$ 320,608	$ 270,061
每股現金股利（元）(註)	$ 4.44	$ 4.20

註：108 年度每股現金股利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本公司授權董事長調整每股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故每股現金股利由 4.91 元調整為 4.44 元。

另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9 日及 108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分別配發新台幣 65,297 仟元及 64,300 仟元，每股分別配發 0.9 元及 1 元。其中 109 年 6 月 19 日決議通過之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致

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變動，本公司授權董事長調整每股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故每股現金股利由1元調整為0.9元

本公司110年3月4日董事會擬議109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1,942
特別盈餘公積	($ 28,976)
現金股利	$ 422,912
每股現金股利（元）	$ 7.72

另本公司於110年3月4日董事會擬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計配發新台幣102,082仟元，每股配發1.86元。

上述分配之每股現金股利，係以截至110年2月9日，已辦理變更登記後實收資本額之普通股股數54,780仟股計算。

有關109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0年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第一項規定提列	$ 107,459	$ 47,569
因首次採用IFRSs選擇豁免項目，轉列保留盈餘所提列	30,505	30,505
	$ 137,964	$ 78,074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137,964)	($ 78,07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6,220	(74,862)
相關所得稅	(7,244)	14,97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8,976	(59,890)
年底餘額	($ 108,988)	($ 137,964)

(六)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8年1月1日股數	726
本年度減少	(726)
108年12月31日股數	-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107年10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於107年10月16日至12月14日間，自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本公司股份1,000仟股，預計買回價格區間為每股32.00元至68.00元，若股價低於所訂買回區間下限時，本公司將繼續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截至107年12月14日止，本公司共計買回726仟股，為兼顧市場機制及公司全體股東權益，並考量公司資金運用效益，故未予以執行完畢。有關本公司庫藏股購買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於108年1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並訂定108年2月12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股數726仟股，已於108年3月22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二、收　　入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係來自於連接器之買賣。由於該市場產品推陳出新且價格高度波動，少部分商品係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期望值估計折扣金額，其餘商品皆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勞務收入來自提供技術顧問服務，並於滿足履約義務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九及附註二九)	$559,894	$594,895	$489,937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連接器	$1,554,220	$1,371,947
勞務收入	26,223	22,903
	$1,580,443	$1,394,850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	$ 2,792	$ 1,179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 10,068	$ 5,583
淨外幣兌換(損)益	8,051	(11,8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	-
其他	(2)	-
	$ 18,116	($ 6,316)

(三)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	$ 389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附註十七)	10,367	11,470
	$ 10,368	$ 11,859

(四)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961	$ 43,644
營業費用	3,516	3,420
	$ 26,477	$ 47,06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2,582	$ 953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4,166	$ 4,152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十）	(4)	(2)
	4,162	4,150
其他員工福利	169,960	155,53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74,122	$ 159,684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174,122	159,684
	$ 174,122	$ 159,684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4%～1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 4 日及 109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酬勞	7.01%	7.00%
董監事酬勞	1.98%	1.98%

金　　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3,454	$ 32,288
董監事酬勞	12,291	9,13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8,743	$ 13,50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0,692)	(25,408)
淨（損）益	$ 8,051	($ 11,899)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7,272	$ 27,26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25
以前年度之調整	(4)	1,244
	37,268	29,33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200	(4,1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4,468	$ 25,138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563,884	$ 419,53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2,777	$ 83,90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662	309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69,967)	(61,14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82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	1,24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44,468	$ 25,138

由於 110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9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年度	108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一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7,244	($ 14,972)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2	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7,246	($ 14,960)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5,830	$ 12,621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762	$ 428	$ -	$ 1,190
退款負債	2,627	(882)	-	1,745
公司債發行成本	1,054	(363)	-	69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5	(25)	-	-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6,626	$ -	($ 7,244)	$ 19,38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91	-	(2)	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85	(2,285)	-	-
	$ 33,470	($ 3,127)	($ 7,246)	$ 23,0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588	$ -	$ 3,58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852	-	-	35,8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	485	-	584
	$ 35,951	$ 4,073	$ -	$ 40,024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660	$ 102	$ -	$ 762
退款負債	1,512	1,115	-	2,627
公司債發行成本	419	635	-	1,05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25	-	2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9	(19)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654	-	14,972	26,62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3	-	(12)	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285	-	2,285
	$ 14,367	$ 4,143	$ 14,960	$ 33,4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50	($ 150)	$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852	-	-	35,8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	-	99
	$ 36,002	($ 51)	$ -	$ 35,951

(五)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396,838 仟元及 1,047,005 仟元。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7.25	$ 6.13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6.49	$ 5.3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年度	108年度
淨　　利	$ 519,416	$ 394,400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519,416	$ 394,4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及評價數	6,461	5,10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525,877	$ 399,504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1,602	64,34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8,878	9,423
員工酬勞	598	46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1,078	74,239

註：計算每股盈餘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本及庫藏股之影響已列入調整。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價款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其中分別有 2,427 仟元及 2,185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請參閱附註十八。另分別有 388 仟元及 0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二九。
2.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之現金股利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8 仟元未發放，帳列其他應付款，請參閱附註十八。
3. 本公司第三次及第四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 109 年度分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 435,400 仟元及 60,300 仟元；108 年度分別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 64,300 仟元及 0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七。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09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公司債			109年
	109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利息攤銷	其他（註1）	其他（註2）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	$ 20,000	$ -	$ -	$ -	$ 20,000
應付公司債	987,977	(300)	10,367	(491,279)	-	506,76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9	-	-	388	397
	$ 987,977	$ 19,709	$ 10,367	($ 491,279)	$ 388	$ 527,162

註 1：係 109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請參閱附註十七。

註 2：係與關係人購買機器設備，請參閱附註二九。

108 年度

			非現金之變動		
			公司債		
	108年1月1日	現金流量變動	利息攤銷	其他（註3）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489,057	$ 600,803	$ 11,470	($ 113,353)	$ 987,977

註3：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相關負債及權益部分及108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股本，請參閱附註十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均維持一致。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506,765	$ 669,228	$ -	$ -	$ 669,228

10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987,977	$1,246,081	$ -	$ -	$1,246,081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 2,967	$ -	$ 2,967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540	540
	$ -	$ 2,967	$ 540	$ 3,5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 49	$ -	$ 49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	$ 493	$ -	$ 4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1,680	$ 1,680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年度	108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年初餘額	($ 1,680)	($ 2,150)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2,291	5,09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選擇權	-	(4,620)
行使轉換權	(71)	-
年底餘額	$ 540	($ 1,680)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係採用選擇權訂價模式估算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507	$ 4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368,439	949,358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49	1,6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61,092	1,229,12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包含應付薪資及獎金（含員工及董監酬勞）、應付股利、應付保險費及退休金）、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應收款

項、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單位定期向管理階層報告，管理階層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以外匯淨部位自然避險為主及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為輔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以調整。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損益	($ 1,220)	$ 5,126	$ 2,963	$ -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人民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外幣銀行存款及表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呈反向變動，主係持有之外幣負債增加所致；本年度對人民幣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增加以人民幣計價之資產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之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包括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42,930	$ 212,600
－金融負債	526,765	987,9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8,578	139,49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486 仟元及 1,39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風險部位。

本公司兩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差異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透過客戶信用管理辦法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年度銷貨收入前十大客戶，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各年度前十大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72%及 70%。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9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10,858	$ 623,487	$ -
固定利率工具	20,002	-	539,700
	$ 230,860	$ 623,487	$ 539,700

108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6,236	$ 14,912	$ -
固定利率工具	435,700	-	600,000
	$ 661,936	$ 14,912	$ 600,000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分析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9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總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113,968	$ -	$ -
一流　　出	(114,032)	-	-
	($ 64)	$ -	$ -

(3)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20,000	$ -
－未動用金額	411,200	314,950
	$ 431,000	$ 314,950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簡稱「凡甲電子」）	子公司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簡稱「立全」）	〃
A-LIST International Ltd.（簡稱「A-LIST」）	〃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簡稱「Mettle」）	〃
Topwise Technology Ltd.（簡稱「Topwise」）	〃
Alltop Holding Ltd.（簡稱「Alltop」）	〃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簡稱「盛凱吉」）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凡甲電子	$ 4,132	$ 7,097
勞務收入	子公司－凡甲電子	23,627	22,859
		$ 27,759	$ 29,956

對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為當月結 150 天；勞務收入係經當地政府核准後 30 天收款，價格及其他交易條件與一般銷貨則無顯著不同。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凡甲電子	$1,105,800	$ 982,627

109 及 108 年度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分別為當月結 T/T 270 天及當月結 T/T 120 天，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月結 30 天～18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凡甲電子	$ 25,949	$ 27,631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A-LIST－代收付	$ 568	$ 568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凡甲電子－代收付	14,227	396
		$ 14,795	$ 964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9及108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凡甲電子	$ 772,317	$ 201,90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凡甲電子－代收付	$ 9	$ -
	子公司－凡甲電子－設備款	388	-
		$ 397	$ -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取得價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凡甲電子	$ 388	$ -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237	$ 33,154
退職後福利	216	216
	$ 36,453	$ 33,370

董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603	$ 600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發行之第四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於110年1月1日至3月4日提出申請轉換公司債，面額總計為6,400仟元，轉換價格為68.9元，共計轉換普通股股數為93仟股。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元）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2,554	28.480（美元：新台幣）	$ 642,344
人民幣	67,885	4.3648（人民幣：新台幣）	296,30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元	76,196	28.480（美元：新台幣）	2,170,057
衍生工具			
美元	2,500	註	2,967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8,240	28.480（美元：新台幣）	804,275
衍生工具			
美元	4,000	註	49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　元　）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2,176	29.980（美元：新台幣）	$ 664,846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59,506	29.980（美元：新台幣）	1,783,877
衍生工具			
美　元	2,400	註	493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7,504	29.980（美元：新台幣）	224,959

註：係遠期外匯合約依現金流量折現法所計算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8,051 仟元及(11,899)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無)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註1）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1）	
本公司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05,800	96	當月結T/T 270天	註2	註2	($ 772,317)	(97)	-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05,800)	(66)	當月結T/T 270天	〃	〃	772,317	72	-

註1：該各比率以各進銷貨公司之交易金額或餘額為計算基礎。

註2：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月結30天～180天內收（付）款。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 772,317	2.27次	$ -	-	$ 456,355	$ -

註1：係110年1月1日至3月4日收回金額。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2）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	$ 602,091 (USD 21,141)	$ 633,802 (USD 21,141)	-	100	$ 2,170,057	$ 349,833	$ 349,833	註 1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Topwise Technology Ltd.	〃	控股	78,478 (USD 2,756)	82,612 (USD 2,756)	-	100	88,079	4,512	4,512	〃
	Alltop Holding Ltd.	香港	控股	480,190 (USD 16,861)	505,481 (USD 16,861)	-	100	2,082,384	345,320	345,320	〃
Alltop Holding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32,478 (USD 1,140)	34,189 (USD 1,140)	-	29.40	35,571	6,423	1,888	〃
	盛輝有限公司	薩摩亞	控股	8,544 (USD 300)	8,994 (USD 300)	-	30.00	12,814	4,781	1,434	〃
Topwise Technology Ltd.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	塞舌爾	控股	78,013 (USD 2,739)	82,116 (USD 2,739)	-	70.60	87,283	6,423	4,535	〃

註 1：無市價可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註 2：外幣投資金額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 5）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與銷售	$ 730,217 (USD 23,100) （註 3）	(二)1	$ 509,988 (USD 15,950)	$ -	$ -	$ 509,988 (USD 15,950)	$ 353,443	100.00	$ 342,046 （註 2(二)2 及註 6）	$ 2,031,212	$ -	-
立全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123,522 (USD 3,843)	(二)2	121,771 (USD 3,843)	-	-	121,771 (USD 3,843)	5,205	100.00	6,423 （註 2(二)2 及註 6）	119,254	-	-
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	〃	8,717 (USD 300) （註 4）	(二)3	8,717 (USD 300)	-	-	8,717 (USD 300)	6,754	30.00	2,026 （註 2(二)2）	2,92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40,476 (USD 20,093)	$ 860,705 (USD 27,243) （註 3）	$ 1,355,11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1.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及 Alltop Holding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Topwise Technology Ltd.及 Mettle Enterprise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3.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LIST International Ltd.、Alltop Holding Ltd.及盛輝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

註 3：含被投資公司盈餘轉增資 USD7,150 仟元（其中 USD1,450 仟元申請中）。

註 4：本期盛凱吉電子科技（太倉）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金額為 USD980 仟元。

註 5：係包含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

註 6：係已考量逆流及側流交易未實現毛利。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一) 進貨／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銷貨（含技術服務收入）	$ 27,759	2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150 天及經當地政府核准後 30 天收款	無顯著不同	$ 25,949	5	$ -	-
	進貨	1,105,800	96	按市場價格	當月結 T/T 270 天	註	(772,317)	(97)	31,468	-

(二)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三)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四)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五)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註：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係採月結 30 天～180 天內付款。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四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附註七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九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四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三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三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94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6
活期存款		78,695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美元 2,452 仟元，匯率 28.48	69,883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包括人民幣 67,661 仟元，匯率 4.3648	640,327
		$ 790,305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貨款及技術服務收入	$ 25,949
非關係人		
W 客戶	貨款	$ 144,132
U 客戶	〃	60,460
P 客戶	〃	45,611
V 客戶	〃	30,702
E 客戶	〃	30,338
Y 客戶	〃	28,921
其他（註）	〃	195,846
		536,010
減：備抵損失		(2,065)
		$ 533,945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成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117,092	$111,147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原料		98	98	
		$117,190	$111,245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除股數為仟股外，為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年底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A-LIST International Ltd.	-	$ 1,783,877	-	$ 36,347	-	$ -	$ 349,833	-	100%	$ 2,170,057	-	$ 2,170,057	無

註：本年度投資 A-LIST International Ltd.增加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稅前影響數 36,220 仟元及認列順流已實現毛利 127 仟元。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借款期限	年利率(%)	餘額	融資額度(註)	抵押或擔保
銀行短期借款					
一台北富邦銀行	109.12.31~110.01.04	0.72%	$ 20,000	$ 60,000	無
短期借款合計			$ 20,000	$ 60,000	

註：截至 109 年底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計約 411,200 仟元。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摘要	金額
凡甲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貨款	$ 772,317
非關係人		
嘉信電子有限公司	貨款	$ 18,829
譽盛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2,680
其他（註）	〃	2,678
		$ 24,187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數量	金額
銷貨收入		
連接器－通訊裝置	14,501,372	$ 105,008
－電源裝置	28,103,941	379,151
－讀取裝置	116,029,926	757,264
－其　　他	52,452,166	368,207
		1,609,630
勞務收入		26,223
銷貨退回	-	(3,902)
銷貨折讓	-	(51,508)
		$1,580,443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期初原（物）料	$ 12
加：本期進料（淨額）	6,756
減：轉列費用	(5)
期末原（物）料	(98)
直接原料耗用	6,665
直接人工	-
製造費用	24,661
製造成本	31,326
加：期初在製品	-
減：期末在製品	-
製成品成本	31,326
加：期初製成品	83,074
本期進貨（淨額）	1,142,020
減：轉列費用	(634)
存貨盤損	(90)
期末製成品	(117,092)
其他營業成本	
沖減備抵存貨呆滯轉列成本	(4,30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446
存貨盤損	90
	2,227
銷貨成本	1,140,831
營業成本	$ 1,140,831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計
薪資支出	$ 50,777	$ 84,029	$ 12,810	$ -	$ 147,616
董監事酬勞	-	12,291	-	-	12,291
倉儲費	8,125	-	-	-	8,125
技術服務費	-	-	10,568	-	10,568
權利金	6,548	-	-	-	6,548
保險費	2,263	5,797	806	-	8,866
折舊費用	471	1,443	1,602	-	3,5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38	38
其他（註）	12,044	22,187	4,893	-	39,124
	$ 80,228	$ 125,747	$ 30,679	$ 38	$ 236,692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147,616	$147,616	$ -	$135,601	$135,601
勞健保費用	-	8,190	8,190	-	8,128	8,128
退休金費用	-	4,162	4,162	-	4,150	4,150
董事酬金	-	9,217	9,217	-	7,167	7,167
其他員工福利	-	4,937	4,937	-	4,638	4,638
	$ -	$174,122	$174,122	$ -	$159,684	$159,684
折舊費用	$ 22,961	$ 3,516	$ 26,477	$ 43,644	$ 3,420	$ 47,064
折耗費用	$ -	$ -	$ -	$ -	$ -	$ -
攤銷費用	$ -	$ 2,582	$ 2,582	$ -	$ 953	$ 953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均為 9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4 人。
2.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895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753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697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559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8.85%（『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 3,950 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 3,044 仟元。

5.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主係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而給予合理的報酬。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相關作業均依循「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辦理。
6. 本公司給付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主係包括基本給薪、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參照薪資市場行情、公司營運狀況及組織結構，訂定薪資給付標準，並適時視市場動態、整體經濟、產業景氣變動及政府法令規定之必要而有所調整，另外依其學經歷、專業年資經驗、職務權責、知識技能及個人績效表現而定，不因其年齡、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及婚姻狀況而有所差異。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1101108

會員姓名：(1) 虞成全　(2) 陳重成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64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837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6691156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度（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虞成全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重成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　月　25　日

附件八、不得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游萬益

中　　華　　民　　國　　一一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麗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游萬益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一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總經理：張一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方敏清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方敏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張堯勇 張堯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瑞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祖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瑞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陳祖林 陳祖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大金嵓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秀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大金嵓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佟人彥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董事，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董事 林月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獨立董事 卜春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獨立董事 江志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獨立董事 呂連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財務部門主管，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財務部門主管　簡子淵

簡子淵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會計部門主管,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會計部門主管　陳靜宜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人係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凡甲公司」)之投管部主管暨發言人，就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凡甲公司及凡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凡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投管部主管暨發言人　陳忠毅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凡甲公司）委託，擔任凡甲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凡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許 道 義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2 月 30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凡甲公司）委託，擔任凡甲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凡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 佩 君 陳佩君 公務專用章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凡甲公司）委託，擔任凡甲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凡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葉秀惠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凡甲公司）委託，擔任凡甲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 凡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郭嘉宏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附件九、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聲　　明　　書

茲為本公司辦理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特立本聲明書如下：

茲聲明本公司本案件之詢價圈購配售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本案件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本案件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本案件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本案件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本案件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本案件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一、與本公司、本案件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二、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三、就該本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游萬益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二　月　三十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 此 聲 明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2　月　30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　佩　君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秀惠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因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以下稱本案件），茲聲明本承銷案受理詢價圈購之對象，如有下列各款之人參與詢價圈購，應拒絕之，本公司並應取得圈購人出具之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承銷商之證券投資信託子公司或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承銷商之母公司及子公司、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會計師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郭嘉宏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附件十、承銷商應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之承諾書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2　月　30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　佩　君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台中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秀惠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因辦理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件，茲承諾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承銷作業時，如有圈購人出具不實聲明事項，本公司將對出具不實聲明事項之圈購人收取違約金。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書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事長 郭嘉宏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　月　26　日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游萬益